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www.uming.com.tw

TAIEX: 2606

2024 永續報告書

顧客、員工、投資者的第一選擇

 遠東集團
FAR EASTERN GROUP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前言

關於本報告書

02

經營者的話

04

年度榮耀與肯定

06

公司綜覽

07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12

專欄：數位韌性

13

永續策略與治理

15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22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33

1-2 氣候策略

37

1-3 空氣汙染防治

44



E-2 維護海洋環境

2-1 回應自然

50

2-2 海洋生態保護

51

2-3 水資源管理

53

2-4 廢棄物管理

55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59

3-2 薪酬與福利

64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70

3-4 安全職場

73



S/G-4 共創永續社會

4-1 永續供應鏈

81

4-2 社會公益

84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88

5-2 風險管理

92

5-3 誠信經營

94

5-4 財務績效

96



附錄

附錄1 GRI內容索引表

99

附錄2 SASB 海運行業揭露準則 2018

102

附錄3 獨立第三方查證聲明書

104

關於本報告書

裕民航運自2012年起每年定期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2021年起更名為「永續報告書」，揭露裕民於環境（Environmental）、社會（Social）及公司治理（Governance）推動成果及永續績效數據，亦建構ESG網頁，提升資訊的及時性及互動性。藉由永續報告書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之管道，持續提升企業永續透明度。

報告書編撰原則

發布單位	依循項目
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The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2021年版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	上市公司編制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公司治理3.0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永續會計準則 (SASB)
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TCFD)
聯合國	永續發展目標 (SDGs)
聯合國開發計劃署 (UN Development Programme) 聯合國環境金融倡議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Finance Initiative) 世界自然基金會 (World Wildlife Fund) 全球樹冠層 (Global Canopy)	自然相關財務揭露 (TNFD)

報告期間與週期

GRI 2-3

本報告書於2025年8月發行，資訊揭露期間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揭露週期與財務報告報導期間一致。裕民每年定期發行一次，每期發行中、英文兩種版本，可於裕民官網[ESG專區下載](#)。

報告範疇

GRI 2-2

資訊類別	揭露範疇	永續報告書與財務年報差異
財務資訊	母、子公司、投資公司及合資公司	與年報一致
環境資訊	母、子公司所屬之自有/租賃船舶、投資公司及合資公司	未包含代管船舶
社會資訊	陸勤人員及全體海勤	部份數據採地區人員揭露，以註解說明

報告重編資訊

GRI 2-4

資訊類別	重編內容	頁碼
環境資訊	擴大溫室氣體盤查範疇: 1.新增台北總公司辦公大樓之公共分攤及空調用電。 2.新增上游採購商品運輸(含空、海及陸運) 3.新增商務差旅「高鐵」之排放 4.新增採購船舶耗材(纜繩)之排放 5.刪除新船資本財之排放 6.新增營運邊界「資本財」(含筆電、伺服器 etc.)之排放 7.新增「船舶廢棄物運輸及處理」之排放 8.新增「出租自有船舶(光船)」之排放 9.新增「合資公司」能源使用之排放	p.36
環境資訊	扣除出售船隻後，修正2023年航行船隻噸位數(DWT)	p.37

報告確信

GRI 2-5

GRI 2-14

內部稽核	本報告書所揭露之數據或資料，經企業永續委員會永續工作推動小組彙整編製後，於2025/3/18-3/21進行內部稽核，呈報至永續委員會審閱後核定揭露，後續依報告書編製與驗證相關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案。(本公司已於2024年11月董事會通過並公告實施「永續資訊管理作業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外部稽核	本報告書由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依循 GRI 準則及AA1000 保證標準v3保證標準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於2025/4/16、4/24-4/25三日進行查證，確保資訊揭露可靠度， 第三方確信聲明書詳本報告書附錄 。	
數據品質	數據類別	認證單位
	財務數據	勤業眾信(Deloitte)
	溫室氣體盤查 (ISO 14064-1)	立恩威國際驗證 (DNV)

聯絡單位

GRI 2-1

GRI 2-3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2606)	
報告書負責單位	企業永續委員會永續工作推動小組
電 話	02-77526179
地 址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207號29樓（遠企大樓）
相關連結	 公司網址 報告書下載 利害關係人問卷

董事長

徐旭東



經營者的話 GRI 2-22

2024年全球經濟持續面臨挑戰，受到地緣政治、美國總統大選及極端氣候等因素影響。然而，波羅的海乾散貨指數(BDI)全年平均達1,755點，較2023年成長27%。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裕民憑藉卓越的管理團隊、靈活的經營策略與AI技術應用，在挑戰中穩健前行，實現亮眼成績。2024年合併營收達新台幣163.43億元，每股盈餘(EPS)5.54元。

應對法規變革與減碳挑戰

2024年，歐盟正式將海運業納入碳排放交易體系(EU ETS)，行駛歐洲船隻必須繳交碳配額(EU Allowance)。雖此政策並未造成裕民之重大財務風險，但即將於2025年施行的FuelEU Maritime政策將為全球航運業帶來更嚴格的營運挑戰。該政策要求船舶燃料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低於既定標準，否則將面臨罰款，這意味著減碳不再僅是船東的責任，而需擴展至與租家之間的合作。透過共享機制(Pooling)，聯合業界夥伴共同使用低碳燃料與技術，降低轉型壓力，推動更全面且具體的減碳行動。

裕民自2022年起，積極展開範疇三(Scope 3)碳排放揭露，2023年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管理機制，擴大碳盤查範圍至子公司、投資公司及供應鏈。2024年進一步引用GHG Protocol方法學，針對15項類別進行盤查，以識別供應鏈中的關鍵影響因子，為未來全面碳管理奠定堅實基礎。

數化轉型與資安強化

ESG已不再僅限於企業自身營運，運用大數據進行決策與策略調整已成為企業發展的必然方向。

裕民自2016年啟動數位轉型，並積極拓展AI技術應用。憑藉數位轉型的成功，2024年吸引眾多外部利害關係人前來交流與取經。我們深知，隨著數位技術的發展，網路安全風險亦與日俱增。因此，裕民於2024年導入ISO 27001國際資安認證，預計2025年取證，確保數位營運的穩健發展。

創新驅動永續成長

展望2025年，裕民持續推動ESG優化，積極導入創新技術提升營運效率。旗下一艘超大型礦砂船(VLOC)預計於2025年下旬安裝旋筒風帆(Rotor Sail)，透過風力輔助推進，每年可減少1,600噸燃料，10%~12%的碳排放，邁向淨零目標。此外，裕民將導入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標準及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預計於2025年底完成認證，進一步提升職業安全與營運效能。而為實踐對環境永續的長期承諾，裕民預計自2025年起將從自身營運對自然環境的依賴與影響出發，並逐步擴大評估範疇，同時深化生物多樣性管理策略，精進裕民在環境、生物多樣性上的作為。

面對全球經濟動盪、地緣政治升溫及日益嚴峻的法規要求，裕民已蓄勢待發，靈活調整經營策略，以穩健步伐應對產業變革，航向更永續、智能化的未來。

總經理

朱書吉

目錄

▶ 前言

關於本報告書

經營者的話

年度榮耀與肯定

公司綜覽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年度榮耀與肯定

交通部112年度績優船舶運送業

(2024年7月頒獎)

- 擴建船隊績優
- 發展綠色航運績優
- 支持海事訓練績優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 職業安全衛生績效前10%企業

臺北市衛生主管機關

- 推動職場健康感謝狀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

- 百大永續典範企業
- 永續報告書類白金獎

商業周刊

- 碳競爭力100強

台灣董事學會

- 2024外資精選臺灣100強公司
(Taiwan FINI 100 Companies)

HR Asia 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 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Best Companies to Work for in Asia)
- 多元、平等及包容獎 (Diversity, Equity & Inclusion Awards)
- 職場永續獎 (Sustainable Workplace Awards)
- 員工關懷獎 (Most Caring Company Awards)

台北市交通文教基金會及台灣全球商貿運籌發展協會(GLCT)

- 2024 ESG交通運輸永續獎金獎

CDP

- 氣候變遷 B (管理) 等級

富時社會責任新興指數

- 納入富時社會責任新興指數
(FTSE4Good Emerging Index)之組合成分股

富時台灣永續指數

- 納入台灣永續指數
(FTSE4Good TIP Taiwan ESG Index)之成分股



目錄

前言

關於本報告書

經營者的話

年度榮耀與肯定

公司綜覽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公司綜覽

GRI 2-1

GRI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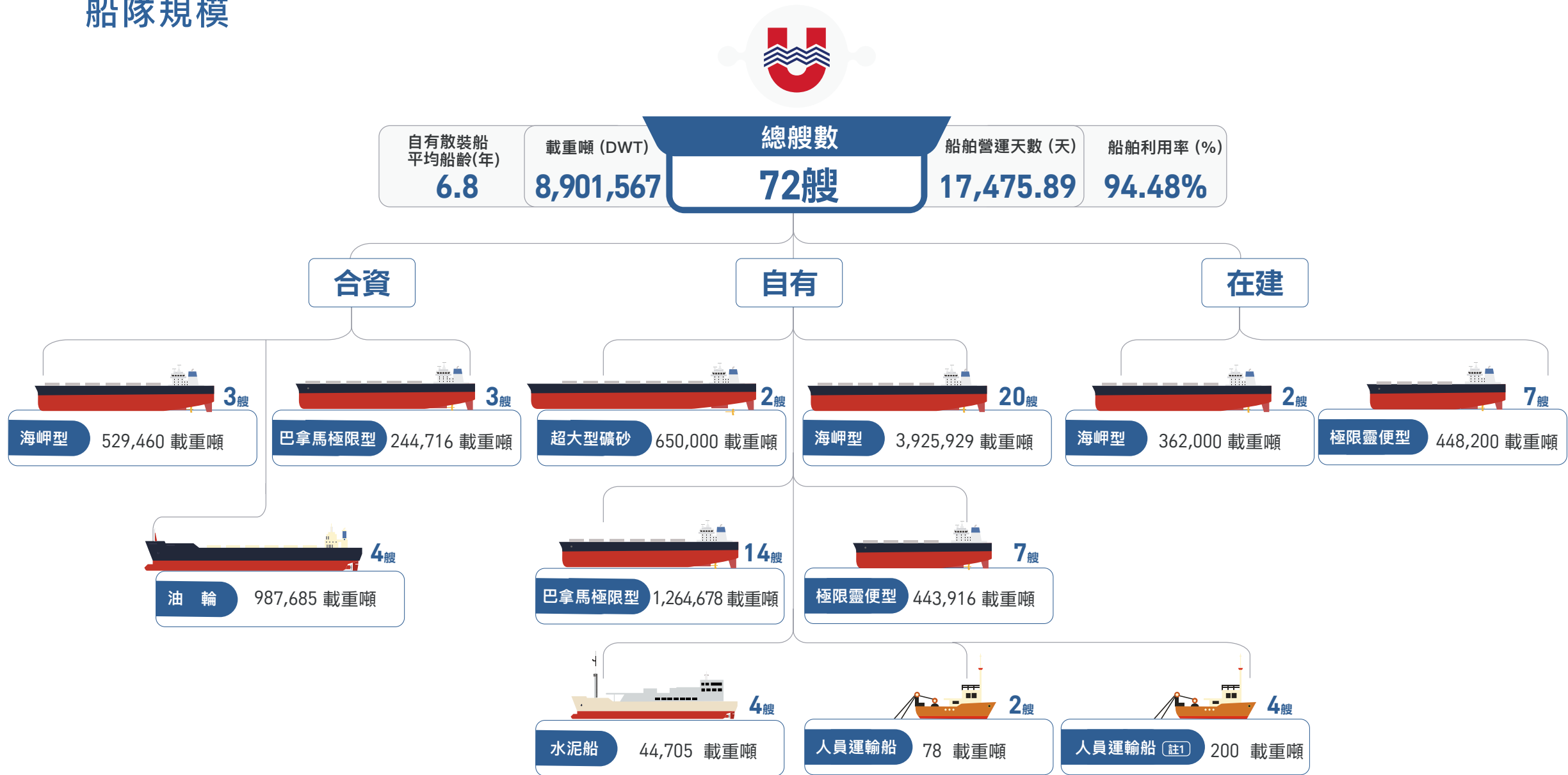
SASB

裕民航運為遠東集團十大上市(興)櫃公司之一，提供客戶全球海運服務，以台灣為企業營運總部，於新加坡、香港及中國等海運重地皆設有子公司、投資公司及合資公司。裕民擁有及操作各類型乾散貨輪，負責運載鐵礦砂、煤礦、穀物及水泥等

大宗物資，以航運核心專長為基礎，推動公司永續經營。2024年10月裕民航運取得丹麥WMO持有之「裕民風能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股權，故原認列為合資公司之裕民風能由合資公司改認列為子公司。



船隊規模



註1 2024年10月裕民航運取得丹麥WMO持有之「裕民風能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股權，4艘合資風電船變更為自有風電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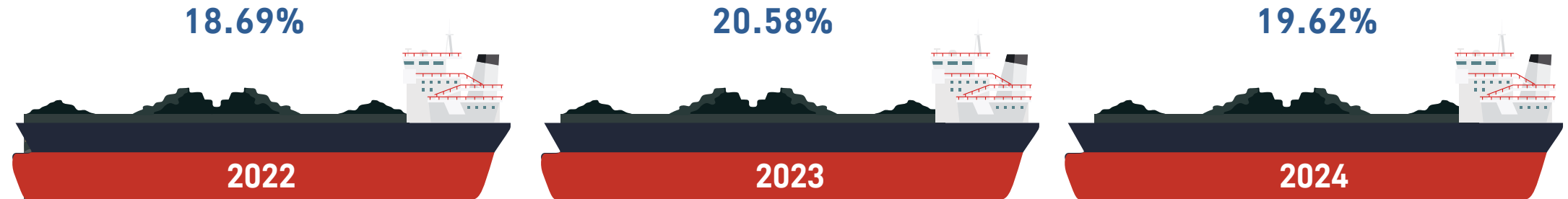
註2 船舶利用率計算不含合資散裝輪、合資油輪及在建散裝輪。

船隊運能



註 自有散裝船隊運能。

煤炭運載比例



註 裕民將逐步調整原物料之載運結構，並以煤炭運載比例不超過整體運能的20%為上限。

參與公協會與國際倡議

GRI2-28

裕民積極參與產業公協會及相關團體組織，建立良好合作關係，藉由各方交流合作並吸取專業意見，促進產業良性交流與永續發展、因應多變的散裝市場及永續浪潮。裕民亦分享自身經驗，為產業永續發展付出貢獻。2024年裕民參與國內公協會共6家，總支出約新台幣137萬元。

為響應國際重要氣候倡議並邁向淨零排放，裕民積極參與航運業淨零轉型的國際合作，加入「零排放聯盟 (Getting to Zero Coalition)」，並簽署「R20氣候行動區域組織」的淨零倡議。這些倡議和組織的目標皆與巴黎協定的全球減碳目標一致，展現裕民對環境永續的承諾。2024年，裕民將淨零轉型中的進展與實踐經驗分享給「零排放聯盟 (Getting to Zero Coalition)」，藉此與全球夥伴共同推動淨零目標，展現裕民在實現氣候永續道路上的成果與貢獻。

國際組織	參與情況	支出金額	2024 活動出席次數
零排放聯盟 (Getting to Zero Coalition)	會員代表	N/A	1
海洋反貪腐網絡 (Maritime Anti-Corruption Network , MACN)	會員代表	US\$8,500= NT\$272,918 (匯率1:32.108)	1

國際倡議組織	參與情況	支出金額	2024 活動出席次數
R20氣候行動區域組織	倡議簽署	N/A	N/A

國內公協會	參與情況	支出金額	2024 活動出席次數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常務理事 會員代表	NT\$50,000	1
台北市輪船商業同業公會	常務理事/ 理事/監事/ 會員代表	NT\$1,276,770	7
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常務理事/ 理事/ 常務監事	N/A	9
中華民國海運聯營總處	常務理事/ 理事	NT\$20,000	4
台北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會員代表	NT\$15,000	4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會員	NT\$12,000	1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 錄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12
專欄：數位韌性	13
永續策略與治理	15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22



裕浩輪
CAPE VENUS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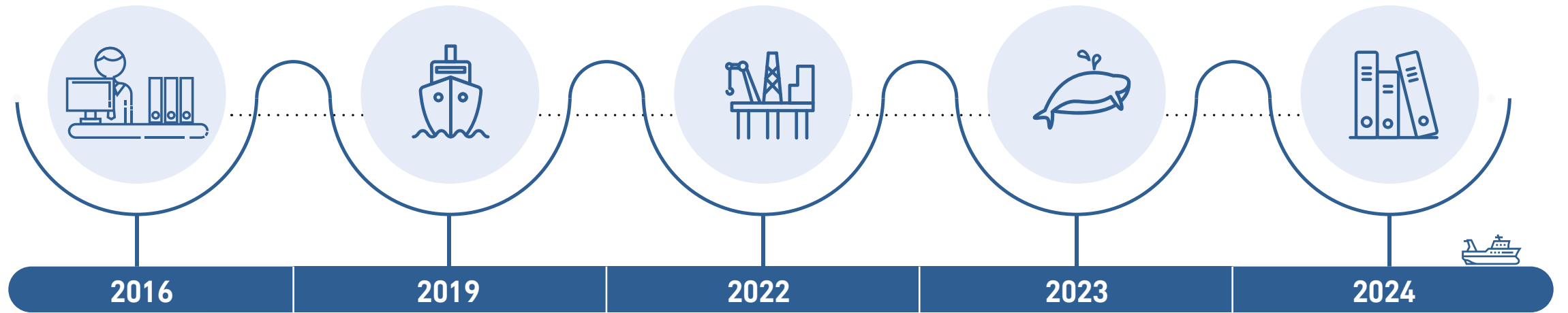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永續里程碑



- 導入數位化船隊理念，與愛立信合作設計「船舶安全管理系統(Fleet Safety Management, FSM)」，透過數位化來提升船隊安全性及營運效能，啟動數位化轉型。

- 裕民自有「船舶安全管理系統(Fleet Safety Management, FSM)」全面升級，加入天氣資訊、流錨警報等功能，降低氣候及海象對船舶產生之風險。

- 首艘LNG天然氣雙燃料散裝船正式投入營運，成為台灣船東第一。

- 完成涵蓋陸、海勤及供應商之人權盡責調查，完善裕民人權政策及人權風險管理。

- 率先台灣航運業發布TCFD獨立報告書，揭露氣候相關財務資訊。

- 正式發布2050淨零路徑圖，依據國際海事組織(IMO)設定路徑積極規劃裕民自身減碳路徑、邁向2050淨零。

- 溫室氣體盤查導入GHG Protocol方法學。

- 利用船舶安全管理系統(Fleet Safety Management, FSM)將船端數據回傳回岸上，協助公司執行數據分析，優化營運，開啟數位化新紀元。

-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至範疇三取得ISO14064-1第三方認證。

- 啟動鯨豚保護專案。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根據安聯(Allianz)最新發表的《2025年風險指標年報》，隨著人工智慧(AI)的快速發展，網路攻擊已連續第四年列為企業面臨的首要威脅，甚至高於業務中斷與氣候變遷等重大挑戰。在這樣的環境下，企業的數位韌性成為應對風險的關鍵能力。

裕民自2016年啟動數位化轉型，歷經將近十年的探索與成長，已於2023年11月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專責資安主管及資安人員，定期審視資訊安全政策、持續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及落實各項資安工作，並配合遠東集團資安防護基礎架構，建構縱深防禦(Defense In Depth)，提升資安水準與國際接軌，從容應對日益嚴峻的國際法規及網路攻擊威脅，持續推動企業的穩定發展與創新突破。

數位化進程

船隊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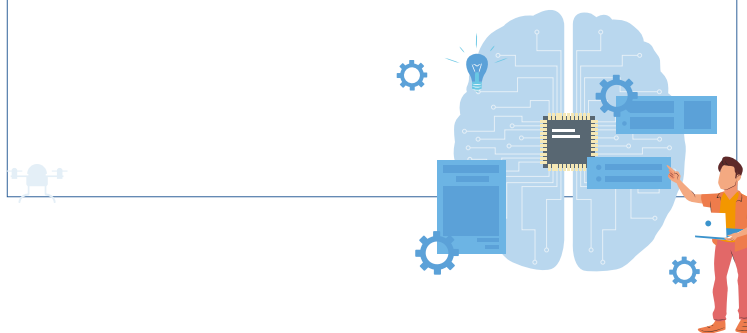
早期的船舶管理分為岸上與船上的行政管理，受限於當時通訊技術的不足、高昂的成本與效能限制，岸船一體化的管理難以實現。然而，隨著資訊科技與通訊技術的快速發展，岸上的船舶管理部門得以透過命令與指示，對船端進行建議性指揮與控制。

裕民自行研發並安裝電子設備數據資料整合系統，成功建立了船舶動態資料庫。於2018年底前，已為旗下所有自有散裝輪完成安裝具有「碰撞預警」與「海盜預判」功能的船舶安全管理系統(FSM)。此系統的應用大幅提升了船舶航行的安全性，充分展現出裕民在智慧船舶管理上的前瞻性。



數位轉型

基於船舶動態數據自動收集技術，裕民成功整合大數據資料，通過船舶安全管理系統(FSM)，實現船端數據即時回傳至岸上，達成船岸之間的檔案資訊同步，並促進高效的資訊共享。回傳的數據涵蓋引擎運行狀況、燃料使用情況及設備運行狀態，透過與第三方平台的深度整合，應用範圍更加廣泛，並能進一步進行數據分析。這些數據為公司提供了強大的分析基礎，有助於提前發現潛在問題，優化營運流程，並加速推進減碳目標的實現，充分展現裕民在智慧管理與永續發展上的領先地位。



智能紀元

隨著AI技術的快速發展，開展了人類對數位化想像的另一個新的尺度。透過大量的數據分析及反覆建模，未來，AI將在航運產業中發揮其最大潛能。

目前，裕民在兩艘自有船舶上安裝了Groke AI感知設備，結合AR技術，有效提升船員的夜視能力，降低船舶碰撞風險，充分展現裕民對安全與技術創新的承諾。

未來，裕民計劃從船舶端收集更多數據，進一步運用AI技術開發全新模組，優化運營效率並加強減碳力度，共同邁向永續發展的新紀元，引領航運業邁向創新與綠色的未來。



國際海事組織(IMO)規範

2024年7月1日之後簽約之新船在數位管理及資訊安全上必須符合國際海事組織(IMO)之U26 (Cyber resilience of ships 船舶網絡韌性) 和 U27(Cyber resilience of on-board systems and equipment 船用系統與設備之網絡韌性)。這兩個指南的主要目的為確保船舶和船用系統具備應對網絡威脅的能力，從而保障船舶運營的安全與穩定。簡而言之，提升資安的防護設備，加裝防護網，以防止斷網及增加路由的靈活性。

資安成果報告

2024年裕民共計執行 9 項資安作業

- ☒ 內部稽核單位
- ☒ 外部稽核單位
- ☒ 船端惡意程式檢測服務
- ☒ 船岸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檢測服務
- ☒ 主機及網址遠端弱點掃描服務
- ☒ 核心資通系統網址滲透測試服務
- ☒ 船岸端點防護機制維護
- ☒ Swift 網路架構維護
- ☒ 教育訓練兩梯次並全員參與測評完成

資安防護機制

風險意識機制

將資訊安全課程列為全體員工之必修課程，每年皆需進行課程訓練並要求通過測驗，以強化同仁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意識與認知。

資安稽核機制

建置系統資安掃描工具，依照規定進行測試與修正資安風險；由外部資安顧問對公司進行各項資安掃描與測試，並協助進行資安風險清除。



端點裝置防護機制

公司二岸三地船岸端各資訊裝置與伺服器落實安裝端點偵測與回應機制(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 簡稱EDR)，由資安顧問公司與IT專責窗口進行防護警示，主動告警與處置，提升裝置之資訊安全防護；並建置合規系統，主動警示裝置資安風險並進行對應處置。

網路資安防護機制

採用遠東集團建置網路威脅偵測系統，防範異常行為；對外嚴密管控防火牆存取權限；對外服務系統，建置保護機制，阻擋資安攻擊；以多重驗證提升VPN(Virtual Private Network)存取安全性，並只允許公司授權裝置連結；偵測網路封包並分析威脅與告警，提升公司網路環境資安等級。

永續策略與治理

GRI2-23

GRI 2-24

永續理念

「世界級海上物流公司」是裕民對自我的定位與期許，並藉由「推動優化」、「團隊合作」、「熱誠使命」、「誠信經營」、「永續營運」五大核心價值，達到促進優化ESG各面向之願景，引領公司邁向永續未來。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永續治理

GRI2-9

GRI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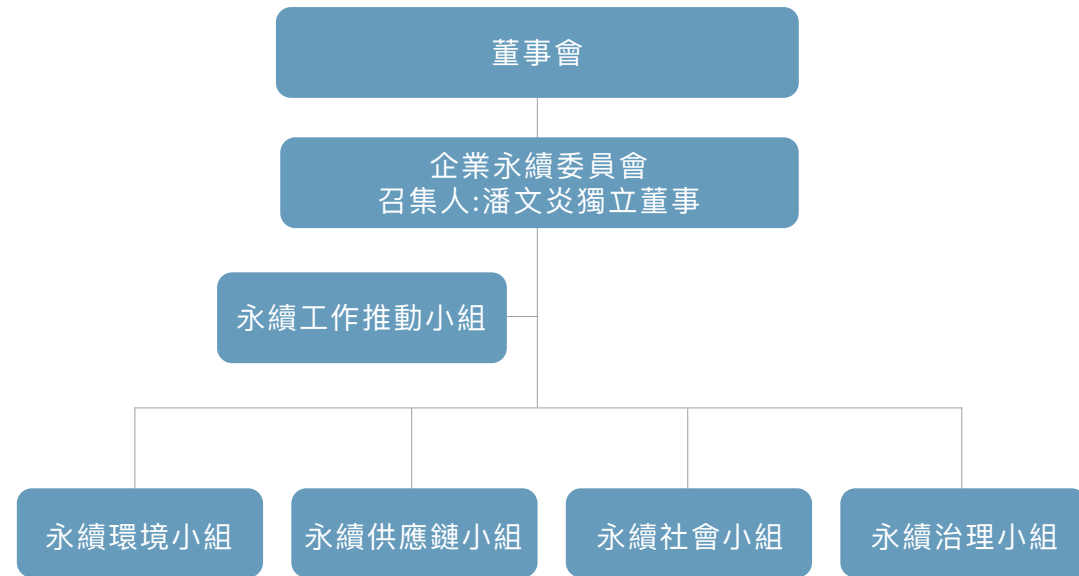
GRI2-13

GRI2-14

GRI2-16

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及經濟、社會與環境之永續發展，裕民訂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為強化公司永續治理，公司自2023年11月成立董事會層級之「企業永續委員會」，作為裕民最高層級的永續治理組織，負責監督及推動永續政策、制度與相關管理方針的落實，同時提升公司治理水準。

委員會下設「永續工作推動小組」，由副總經理暨公司永續長張宗良先生擔任領導人。該小組專注於研究國內外永續趨勢與準則，並透過利害關係人會議與專家訪談，整合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議題的影響，識別裕民的重要永續議題。小組每年編撰永續報告書，執行永續專案，並致力於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間的有效溝通管道。



〔註〕 2023/11/09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委員會下永續環境小組、永續供應鏈小組、永續社會小組、永續治理小組等四個專業小組，則分別就其專業推動相關永續專案，深化公司永續理念並推動至公司整體營運。

2024年，裕民企業永續委員會分別於2月19日、8月6日及10月28日召開會議，討論議案包括：永續發展執行成果、2024年永續推動計畫、2023年永續報告書成果及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章程修訂等。全年共召開4次董事會，並將永續發展事務納入議程，涵蓋議題包括溫室氣體盤查規劃與進度、永續資訊管理與內部稽核、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章程修訂、永續報告書與TCFD報告書以及永續專案執行成效等，共計10項與永續相關的重大議案。若有影響利害關係人之負面情事發生，由權責單位至董事會報告事由及處理辦法，將負面衝擊之發生可能性及衝擊程度降至最低。

企業永續委員會	
成立時間	2023年11月9日
現任委員	潘文炎 獨立董事暨企業永續委員會召集人 朱少華 獨立董事 劉崇堅 獨立董事
成立依據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 〔註〕
運作情形	第一屆企業永續委員會任期：2023年11月9日起至裕民第19屆董事任期屆滿為止，每年至少召開2次委員會會議

〔註〕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已於2025年8月12日更新為「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暨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永續策略主軸

裕民依據經營理念、利害關係人議合及重大議題鑑別結果訂定五大永續發展策略，再依各主軸訂定策略目標、定期追蹤執行進度及滾動檢討，以符合公司永續發展策略框架。秉持著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不遺落任何人 (Leave No One Behind) 的原則，裕民致力於建立以人為本、多元共融的企業文化，依誠信治理為原則建立透明與公平的經營環境，同時關心氣候及海洋生態議題，積極打造綠色永續的海洋物流服務，落實裕民的價值與願景。

策略目標							
策略主軸	2024年達成情形	2024年目標	短期目標 2030年	中期目標 2040年	長期目標 2050年	權責單位	
 深化綠色運輸	溫室氣體排放量					企業永續委員會 永續環境小組	
	達成	擴大範疇三盤查，導入GHG protocol方法學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下降20%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下降70%	淨零排放		
	船舶氮氧化物(NOx)總量						
	19,867.9		船舶氮氧化物總量下降20%	船舶氮氧化物總量下降70%	淨零排放		
	船舶硫氧化物(SOx)總量						
	2,405.14		船舶硫氧化物總量下降20%	船舶硫氧化物總量下降70%	淨零排放		
 維護海洋環境	船舶廢水排放量(月平均每日排汙水量)					企業永續委員會 永續環境小組	
	達成	月平均每日排汙水量為1,316.89公升	上限3,460公升	上限3,220公升	上限2,820公升		上限2,420公升
	船舶廢棄物處理量(月平均廢棄物量)						
	達成	月平均廢棄物量為329.23公斤	上限792公斤	上限744公斤	上限664公斤		上限584公斤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策略目標						
策略主軸	2024年達成情形	2024年目標	短期目標 2025年	中期目標 2027年	長期目標 2030年	權責單位
☆☆○ 打造共融職場	加薪幅度					
	達成 加薪幅度6.64%	> 3 %			加薪幅度優於產業	
	職業傷病率(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註)					
	達成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0%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0.8%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0.5%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 0.5%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1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0.5		
	岸勤人員健康指標異常率(代謝症候群/血壓異常/血脂異常/血糖異常)					
	新訂目標 New	—	<國人疾病盛行率	代謝症候群異常率<10% 血壓異常率<10% 血糖異常率<15%		
				血脂異常率<15%	血脂異常率<10%	
	新人教育訓練達成率					
	達成 新人受訓率100%	90%			100%	
企業永續委員會 永續社會小組						

(註) 為提升職安衛生管理效能，本次修訂針對職業傷病率指標進行更明確的定義與目標設定，以利執行與評估。

企業永續委員會
永續社會小組

目 錄

前 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 錄

策略目標						
策略主軸	2024年達成情形	2024年目標	短期目標 2025年	中期目標 2027年	長期目標 2030年	權責單位
 共創永續社會	供應商輔導轉型					企業永續委員會 永續供應鏈小組
	輔導供應商轉型比例達49.23%	持續輔導供應商轉型至2030年達50%			輔導50%供應商轉型	
	社會公益					企業永續委員會 永續社會小組
	2024年共投入9項公益活動及提供超過251萬之獎助學金	持續投入「海事人才培育」、「永續社區公益」、「弱勢關懷公益」、「性別平權與人權公益」等面向之公益活動，回饋社會，並滾動調整、完善公益活動內容與流程。				
 實踐誠信治理	獲利情形					企業永續委員會 永續治理小組
	達成 2024年EPS為5.54	維持正獲利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員工受訓率					
	達成 資訊安全受訓率 100%	100%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實踐SDGs行動

- 全體員工皆享有醫療保險，保障員工可取得基本醫療保健服務。
- 實施「勞工保護四大計畫」，就「人因性危害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母性保護計畫」及「不法侵害預防」保障員工身心健康。
- 每月辦理臨場醫師諮詢服務，提供員工醫療諮詢管道。

對應章節

3-4 安全職場

- 定期辦理陸、海勤員工教育訓練，促進員工專業職能，2024年員工教育訓練總時數累計超過62,000小時。
- 協助海員取得液化天然氣雙燃料散裝船服務證書及進行相關培訓，使裕民淨零轉型過程不遺落任何人。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 建構性別友善、男女同工同酬的職場環境。
- 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與「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並據以執行，塑造圓融關係及防治人員發生性騷擾行為，保障員工之權益並提供和諧安全之工作環境。
- 訂定人權政策，保障工作者不因性別而受到差別對待，並致力於母性權益保障、建構女性友善、安全的工作制度與環境。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 建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保障勞工職業安全。海勤人員嚴格遵守國際安全管理章程(ISM Code)規定。
- 投入「海員新星培育計畫」，協助弱勢學子成為海員；另與海事院校合作，成立產學專班及提供獎助學金，投入海事人才培育。2024年共支出251萬元獎助學金。
- 2024年裕民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16,342,503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EPS)為5.54元。

3-4 安全職場

4-2 社會公益

5-4 財務績效

- 男女員工同工同酬，並確保員工不會因族群、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而有差別待遇。

3-1 多元共融職場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4-1 永續供應鏈

- 與供應鏈共同合作，輔導供應商進行綠色轉型，共同推動綠色永續供應鏈。

5-3 誠信經營

- 訂定「裕民航運誠信經營守則」、「賄賂防制管理政策」等政策，並定期辦理反貪腐教育訓練，杜絕賄賂及貪腐情事。
- 加入「海洋反貪腐網絡」，打擊航運業貪腐行為。
- 訂定人權政策，保障人權、推動平等與反歧視的職場環境。
- 訂定申訴政策，建立申訴處理機制，保障利害關係人申訴權益。

2-2 海洋生態保護

2-3 水資源管理

2-4 廢棄物管理

- 依 ISO 14001訂定環境管理計畫，管理船舶廢水與廢棄物，避免因船舶廢水、廢棄物造成海洋汙染。
- 裕民所有船舶均依照「壓艙水管理計畫」進行壓艙水管理，共97.87%船舶裝設壓艙水處理系統，大幅降低壓艙水可能對水生生物與病原體，防範因壓艙水排放導致外來入侵種入侵現象。
- 裕民積極推動鯨豚保護專案，逐步將鯨豚重要棲地資訊納入公司FSM系統，提醒船舶在行經這些區域時減速慢行。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 公布淨零路徑圖，藉由佈局新型低碳雙燃料船舶及導入低碳設備，逐步進行零碳轉型。
- 訂定船舶「因應極端氣候事件調適守則」，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實體風險。

4-1 永續供應鏈

- 自2012年，每年出版「永續報告書」(舊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公司永續資訊，提供利害關係人檢視。
- 推動綠色採購，2024年綠色採購金額逾512萬元。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GRI2-12

GRI 2-23

GRI 2-29

利害關係人議合

裕民參考AA1000 SES(2015)鑑別利害關係人議合標準的五大原則，根據依賴性、責任、影響力、多元觀點、張力等五等量評分。定義出裕民的利害關係人為：員工、股東/投資人、客戶、供應商、航運同業、社區/地方團體及政府/主管機關等七大群體。裕民與各方利害關係人長期透過多元管道進行溝通交流，確保各方意見與關注議題可適時納入公司營運流程中。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每年至少一次報告至董事會，揭露實際溝通內容及關注焦點。2024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由企業永續推動小組於2024年11月12日提報董事會。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利害關係人

員工 (含母、子公司之陸海勤人員)

議合管道與頻率

對裕民的意義

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打造安全工作環境、健全的福利制度與紮實的教育訓練是裕民永續發展的根基。

因應策略



打造共融職場



實踐誠信治理

- 人力資源處公用信箱
- 業務會報
- 部門會議
- 職工福利委員會
- 海勤員工意見調查表
- 海勤員工教育訓練
- 陸勤員工教育訓練
- 陸勤員工職安講座

隨時

每週一次

每月一次

每季一次

每船員下船前

每船員上船前

不定期

不定期

關注議題

- ▶ 海洋生態保護
- ▶ 廢水、廢棄物排放管控
- ▶ 員工福利與薪資
- ▶ 職業安全與健康促進(岸上及船上)
- ▶ 職涯發展與教育訓練(岸上及船上)

裕民溝通實績

裕民建立各項溝通管道與員工進行溝通，並每年依ESG問卷調查結果了解員工關注之永續議題。

- ① 裕民於2024年辦理兩場次「數據轉型—一次搞懂大數據」講座，共計**66人次**參與。
- ② 辦理**12場**健康講座，內容涵蓋身心靈保健、壓力紓解。
- ③ 2024全年員工教育訓練總時數累計超過**62,000**小時。
- ④ 2024年召開4次勞資會議。
- ⑤ 2024年召開4次職業安全委員會。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利害關係人

股東/投資人

對裕民的意義

股東及投資人的支持與信賴是裕民公司經營重要的力量來源。

因應策略



議合管道與頻率

- 法說會 不定期
- 股東會 每年一次
- 公司年報 每年一次
- 公司網站、投資窗口 隨時

關注議題

- ▶ 氣候變遷因應/溫室氣體排放
- ▶ 海洋生態保護
- ▶ 廢水、廢棄物排放管控
- ▶ 職業安全與健康促進(岸上及船上)
- ▶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 ▶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 ▶ 資訊安全
- ▶ 數位化及AI轉型

裕民溝通實績

裕民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並持續推動ESG，回應對股東及投資人的期待。

- ① 公司網站定期更新股利、財務資訊。
- ② 2024年6月3日舉辦股東常會。
- ③ 2024年共舉辦4次法說會。
- ④ 2024年10月與國泰人壽進行ESG議合，說明裕民於ESG及永續上的投入與作為。
- ⑤ 2024年稅後基本每股盈餘(EPS)5.54元。

客戶

對裕民的意義

瞭解客戶需求、維護客戶權益以提升服務品質。

因應策略



- 公司網站 隨時
- 業務部門專線、信箱 隨時
- 客戶拜訪 不定期

- ▶ 員工福利與薪資
- ▶ 職業安全與健康促進(岸上及船上)
- ▶ 社會公益
- ▶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 ▶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 ▶ 數位化及AI轉型
- ▶ 供應商管理
- ▶ 客戶服務管理(隱私、滿意度)

裕民持續了解客戶需求，並進行相關服務的改善或啟動相關專案。

- ① 公司官網、FB不定期更新業務相關資訊。
- ② 回應客戶各類型ESG問卷。
- ③ 配合客戶執行船上安全檢查。
- ④ 回應客戶要求，進一步強化公司船員福利與船舶安全。
- ⑤ 針對歐盟將海運納入排放交易體系(EU Emissions Trading System)，與客戶進行溝通。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利害關係人

供應商

對裕民的意義

供應商是永續供應鏈的重要關鍵，裕民的永續經營仰賴健全的供應鏈。

因應策略



共創永續社會

- 供應商評鑑
- 現場稽核或拜訪

工程案結束後

不定期

議合管道與頻率

關注議題

- ▶ 空氣汙染物/氣體排放管控
- ▶ 海洋生態保護
- ▶ 廢水、廢棄物排放管控
- ▶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 ▶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 ▶ 供應商管理
- ▶ 客戶服務管理(隱私、滿意度)

裕民溝通實績

- ① 裕民鼓勵合作的供應商簽署「社會責任承諾書」，不定期拜訪供應商，與供應商進行意見交流。
- ② 啟動永續供應鏈計畫，2024年共輔導**49.23%**供應商轉型。

航運同業

對裕民的意義

航運同業帶來良性競爭與多元資訊交流，促使裕民在永續發展議題上不斷進步。

因應策略



共創永續社會

- 公司網站
- 業務部門專線、信箱

隨時

隨時

- ▶ 氣候變遷因應/溫室氣體排放
- ▶ 空氣汙染物/氣體排放管控
- ▶ 海洋生態保護
- ▶ 廢水、廢棄物排放管控
- ▶ 員工福利與薪資
- ▶ 職業安全與健康促進(岸上及船上)
- ▶ 社會公益
- ▶ 多元共融職場
- ▶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裕民出席航運相關公協會會議，並不定期與同業拜訪、意見交流。

- ① 出席公協會會議。
- ② 出席航港局會議。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利害關係人

社區/地方團體/非營利組織 (海員工會)

對裕民的意義

社區/地方團體及非營利組織提供多元觀點，使裕民可以更全面保障其相關權益。

因應策略



共創永續社會

- 公司網站
- 研討會或座談會

隨時

不定期

議合管道與頻率

關注議題

- ▶ 氣候變遷因應/溫室氣體排放
- ▶ 海洋生態保護
- ▶ 員工福利與薪資
- ▶ 職業安全與健康促進(岸上及船上)
- ▶ 職涯發展與教育訓練(岸上及船上)
- ▶ 社會公益
- ▶ 多元共融職場
- ▶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 ▶ 客戶服務管理 (隱私、滿意度)

裕民溝通實績

裕民持續投入量能至社區/地方團體及非營利組織，擴大公司之影響層面與影響力。

- ① 回覆CDP氣候變遷問卷，向國際投資人揭露裕民氣候風險。2024年CDP氣候變遷獲**B(管理)等級**。
- ② 回覆零排放聯盟(Getting to Zero Coalition)公司淨零轉型進展問卷。

政府/主管機關

對裕民的意義

政府及主管機關制定包含勞工權益、氣候行動、環境保護等相關規範，保障航運產業權益並促進產業永續發展。

因應策略

深化綠色運輸

打造共融職場

維護海洋環境

共創永續社會

實踐誠信治理

- 公文
- 說明會或公聽會
- 研討會或座談會
-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公司網站

不定期

不定期

不定期

每季一次

隨時

- ▶ 氣候變遷因應/溫室氣體排放
- ▶ 空氣汙染物/氣體排放管控
- ▶ 海洋生態保護
- ▶ 廢水、廢棄物排放管控
- ▶ 職業安全與健康促進(岸上及船上)
- ▶ 職涯發展與教育訓練(岸上及船上)
- ▶ 社會公益
- ▶ 多元共融職場
- ▶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 ▶ 資訊安全

裕民遵守法令、配合主管機關各項政策，並對員工宣導最新法令或進行相關教育訓練。

- ① 依法發布中、英文重大訊息，2024年截至12月31日，發佈重訊共**29次**。
- ② 定期申報環保及職安衛等相關資料。
依循國際海事組織(IMO)/船旗國/港口國相關規範。
- ③ 回覆證交所：上市公司對於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之意見調查。
- ④ 參與交通部航港局「國籍航商使用替代燃料共識會議」。
- ⑤ 交通部航港局「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海運專家小組(MEG)計畫」意見提供。

重大主題鑑別

GRI 2-12

GRI 2-14

GRI 3-1

GRI 3-2

GRI 3-3

裕民每年依循GRI Standards(2021)重大性鑑別流程及雙重重大性(Double Materiality)原則審視永續重大議題，鑑別在環境、社會(人群)、經濟及裕民皆具重大衝擊之議題，適時滾動修正公司永續策略框架、目標；各重大主題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公司網站，向利害關係人傳遞公司永續策略與目標進展，回應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與期望。



決定重大主題的流程

1

了解組織脈絡

裕民以AA1000 SES(2015)鑑別利害關係人議合標準五大原則定義裕民七大利害關係人群體。

2

鑑別實際及潛在衝擊

裕民永續工作推動小組每年蒐集產業發展趨勢、國際海事組織(IMO)新規、國際永續評鑑與框架(如CDP、MSCI、FTSE4Good、SASB、TCFD、IFRS S1&S2等)、產業研究報告(如Clarksons、立恩威(DNV)、Bureau Veritas(BV))之專家意見，以前一年度重大主題為基礎，新增、刪除或整併永續主題。**2024年合計鑑別出15項永續議題。**

3

評估衝擊的顯著程度

對環境、社會(人群)、經濟衝擊程度

裕民以問卷收集七大類利害關係人對於15項永續議題之觀點，依據問卷結果評估對環境、社會(人群)、經濟衝擊程度。

2024年共計共回收729份問卷。

對裕民衝擊程度

由20位管理階層及永續議題相關負責人，根據其專業領域與職務範疇，分別對各項永續議題可能對公司營運產生的影響進行評估，涵蓋發生可能性與衝擊程度，並初步分析各議題的正負面影響。隨後，永續工作推動小組根據評估結果，結合各議題對公司影響的範疇、法規要求及外部評比的關注程度，加權計算後得出最終成果。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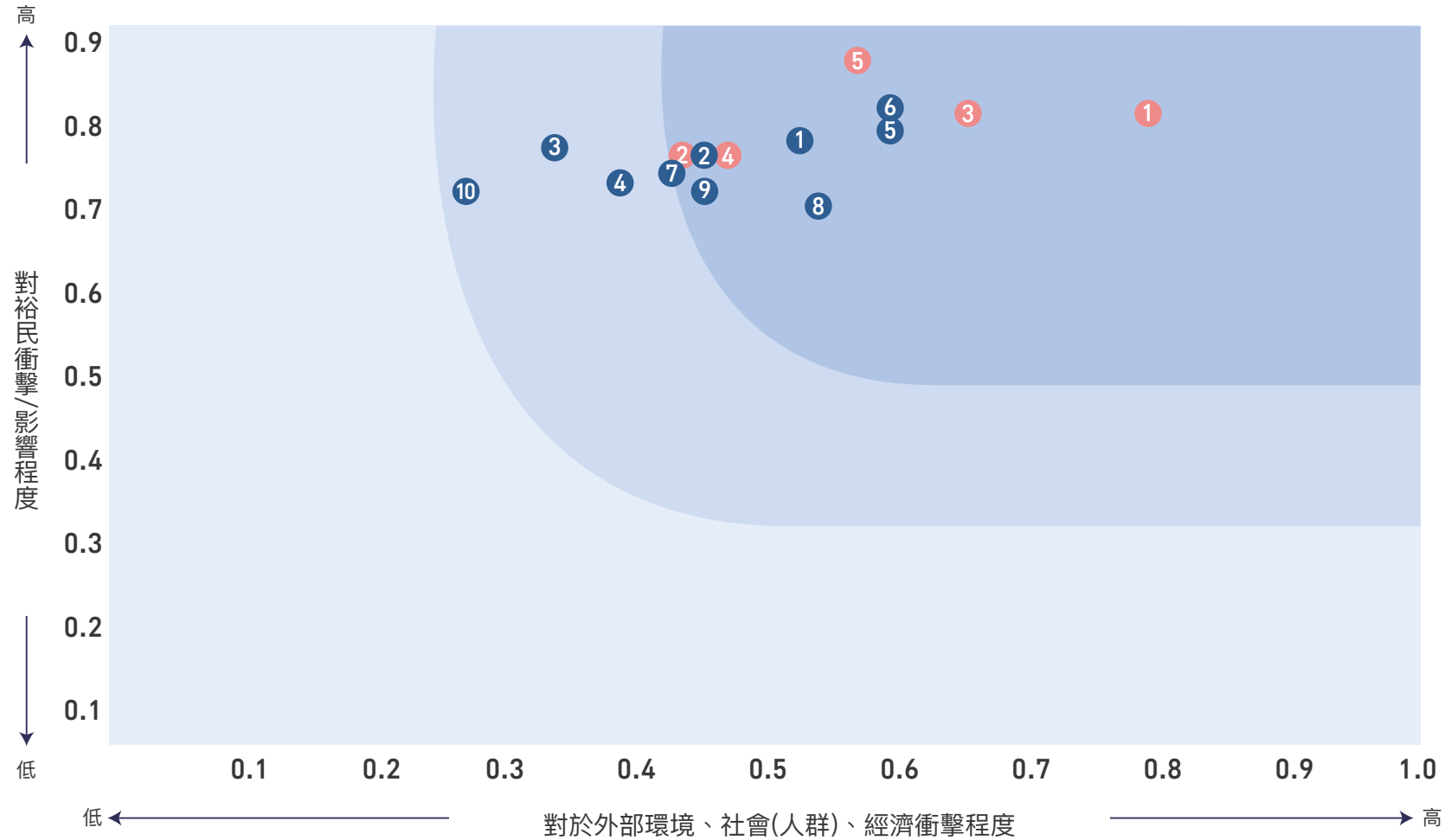
排定最顯著衝擊的優先報導順序

永續工作推動小組彙整相關重大主題鑑別流程及結果資訊，繪製2024年重大性分析矩陣圖，選取高於0.3分之永續發展主題為2024年重大性主題，包含**9項正面主題及5項負面主題，共計14項**。與2023年相比，新增「海洋生態保護」，而「客戶服務管理(隱私、滿意度)」繼續列為持續關注議題。最終由企業永續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核准對外揭露內容。

2024年重大主題異動

異動情形	2024年永續主題	2023年永續主題	說明
刪除	國際環保公約執行情況	國際環保公約執行情況	該主題為GRI 2 一般揭露要求內容，將依準則於報告書內揭露，不另納入永續主題
刪除	環保投資及支出	環保投資及支出	
範疇調整	海洋生態保護	自然生態保育	考量海運主要對自然衝擊在海洋，故調整範疇
範疇調整	數位化及AI轉型	創新、數位化	考量AI轉型為數位化帶來之重要風險，故調整範疇
合併	職涯發展與教育訓練(岸上及船上)	職涯發展與教育訓練(岸上及船上)、公正轉型	主題間關聯性高，合併回應

2024年重大性分析矩陣圖



+ 正面重大主題

1	員工福利與薪資	S
2	職涯發展與教育訓練(岸上及船上)	S
3	社會公益	S
4	多元共融職場	S
5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G
6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G
7	資訊安全	G
8	數位化及AI轉型	G
9	供應商管理	G
10	客戶服務管理(隱私、滿意度)	G

- 負面重大主題

1	氣候變遷因應/溫室氣體排放	E
2	空氣汙染物/氣體排放管控	E
3	海洋生態保護	E
4	廢水、廢棄物排放管控	E
5	職業安全與健康促進(岸上及船上)	S

E 環境面 S 社會面 G 治理面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永續里程碑

專欄：數位韌性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重大主題	依循標準	對裕民的意義	重大主題衝擊在價值鏈上位置			回應章節	永續策略主軸
			上游 (如供應商)	裕民內部	下游 (如顧客)		
 氣候變遷因應/ 溫室氣體排放	- SASB - TCFD - GRI 201-1 - GRI 302 - GRI 305	裕民重視環境永續，致力於減少船舶營運過程可能面臨的環境及氣候風險，透過遵循國際環保公約及環保投資，達成組建綠色船隊與邁向2050淨零碳排的目標。	●	●	●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深化綠色運輸
 空氣汙染物/ 氣體排放管控	- SASB - GRI 305-7		●	●	●	1-3 空氣汙染防治	
 海洋生態保護	- SASB - GRI 304-2	裕民船舶營運高度仰賴海洋環境，為維護健全的海洋環境，裕民制定相應管理目標並持續執行，以降低船舶營運對海洋環境產生的負面衝擊。	●	●	●	2-2 海洋生態保護	 維護海洋環境
 廢水、廢棄物 排放管控	- GRI 303 - GRI 306		●	●	●	2-3 水資源管理 2-4 廢棄物管理	
 員工福利與薪資	- GRI 2-30 - GRI 201-3 - GRI 202-1 - GRI 401 - GRI 404-3 - GRI 405-2	員工是裕民最重要的資產，裕民提供員工相應薪資與福利，留住優秀人才。		●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打造共融職場

目錄

前言

▶ 永續藍圖

- 永續里程碑
- 專欄：數位韌性
- 永續策略與治理
-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重大主題	依循標準	對裕民的意義	重大主題衝擊在價值鏈上位置			回應章節	永續策略主軸
			上游 (如供應商)	裕民內部	下游 (如顧客)		
 職業安全與健康促進 (岸上及船上)	• SASB • GRI 403	裕民打造安全、健康的職場，避免造成或促成人為失誤、發生意外事件。	●	●		3-4 安全職場	 打造共融職場
 職涯發展與教育訓練 (岸上及船上)	• GRI 404	裕民為促進員工專業職能及掌握新興知識、技能，持續辦理各類教育訓練，強化員工能力，進而提升企業競爭力。	●	●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多元共融職場	• GRI 2-7~2-8 • GRI 202-2 • GRI 401 • GRI 405-1	裕民公平對待所有員工，尊重員工多元背景，打造平等、多元共融的職場環境。		●		3-1 多元共融職場	
 社會公益	—	裕民身為企業公民的一員，持續回饋社會，發揮企業正面影響力。		●	●	4-2 社會公益	 共創永續社會
 供應商管理	• GRI 2-6	裕民攜手供應商打造永續供應鏈。	●	●		4-1 永續供應鏈	

重大主題	依循標準	對裕民的意義	重大主題衝擊在價值鏈上位置			回應章節	永續策略主軸
			上游 (如供應商)	裕民內部	下游 (如顧客)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 GRI 201	持續創造穩定獲利，成為顧客、員工及投資者的第一選擇。		●		5-4 財務績效	 實踐永續治理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 GRI 2-23~ GRI 2-26	裕民秉持遠東人「誠、勤、樸、慎、創新」的核心價值，落實誠信經營並管理營運風險。		●	●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資訊安全	—	資安風險與日俱增，透過持續管控資安風險，降低對企業營運造成的衝擊。		●		【專欄】數位韌性	
 數位化及AI轉型	—	數位化與AI轉型可提升企業效率、降低成本及創造商機，使企業在瞬息萬變的市場中保有優勢。		●		【專欄】數位韌性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33
1-2 氣候策略	37
1-3 空氣汙染防治	44



裕義輪
UBUNTU LOYALTY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E-1. 深化綠色運輸

SASB



重大主題管理 GRI 3-3

為積極應對氣候變遷的挑戰，裕民正式發布2050年淨零藍圖，並遵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 框架，將氣候資訊量化與財務化，編制獨立報告書，全面提升氣候投資的透明度。鑒於市場尚未普及零碳能源，裕民將在短期內聚焦於過渡性燃料技術的應用，建造搭載液化天然氣 (LNG) 雙燃料引擎的散裝貨輪。並積極優化現有船隊性能，如加裝大型節能設備與優化航線，以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減少排放，降低營運對環境的影響。

重大主題範疇



氣候變遷因應/
溫室氣體排放



空氣汙染物/
氣體排放管控

衝擊影響

船舶在航行的過程中，可能對環境及相關利害關係人帶來一定程度的負面影響，例如排放溫室氣體、氮氧化物、硫氧化物等有害氣體，對環境及人體健康構成威脅。

為有效減少船舶溫室氣體排放，國際海事組織 (IMO) 於2023年7月舉行的第80屆海洋環境保護委員會 (MEPC) 會議上，正式制定了2050年前實現淨零排放的目標。同時，IMO也提出了階段性減排規劃：

2030年前

溫室氣體排放量應比
2008年減少至少**20%**
，並往減少30%努力。

2040年前

溫室氣體排放量應比
2008年減少至少**70%**
，並往減少80%努力。

然而，在實現這些目標的過程中，全球低碳能源供應仍面臨顯著不足，這勢必對國際航運業帶來重大挑戰。

承諾及倡議

- ① 2050年淨零
- ② 2024年碳揭露CDP專案:B管理等級
- ③ 2023年簽署TCFD支持者，2024年發佈TCFD獨立報告書
- ④ 工商協進會「1.5度C氣候行動宣言」
- ⑤ R20 (R20氣候行動區域組織) 氣候倡議
- ⑥ 零排放聯盟 (Getting to Zero Coalition)成員

管理系統或制度

- ① **已認證**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系統性控制對環境的衝擊
- ② **已認證**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查證
- ③ **年度新增** 範疇三排放採用ISO 14064-1與GHG Protocol雙重方法學進行管理
- ④ **依規執行** 國際海事組織規範之防止船舶汙染國際公約 (MARPOL)

法規遵循

GRI2-27

2024年裕民**並未有**任何因違反環境法而遭受罰則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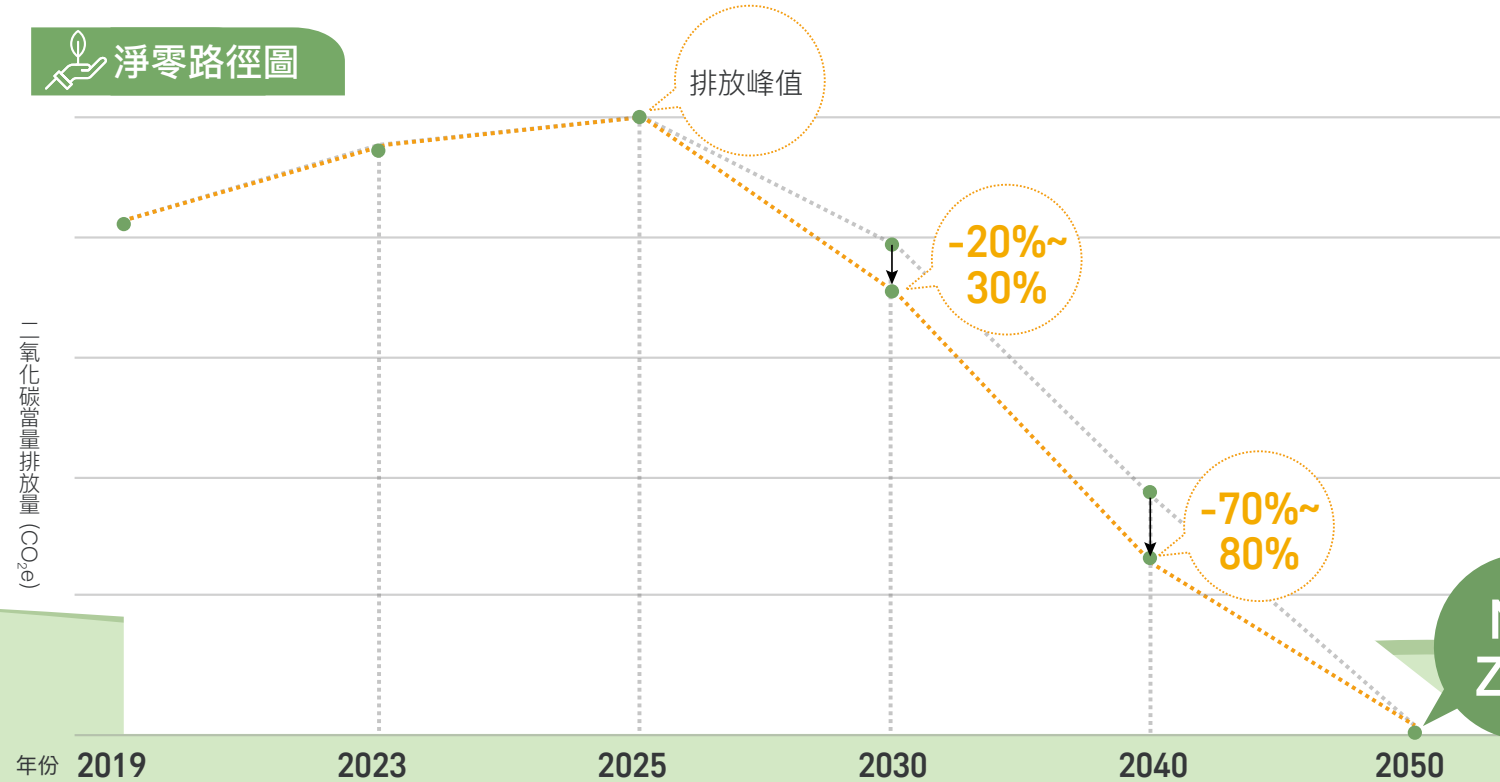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GRI 305-5

裕民依循國際海事組織(IMO)及國家減碳目標，於2023年宣示「2050年淨零藍圖」，規劃減碳路徑，不斷精進各項節能減碳行動，亦持續使用低碳能源為過渡燃料，待零碳能源技術成熟之時，逐步轉型，邁向淨零。

淨零路徑圖



船舶溫室氣體排放量系統化 → 導入ISO14064-1盤查標準，擴大盤查範疇 → 排放峰值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下降20%~30%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下降70%~80% → 零排放



2030前
佈局氨氣船;船舶加裝大型風力設備;提升低碳燃料比例



2030-2040
逐漸提升船隊使用生質燃料能源比例至船隊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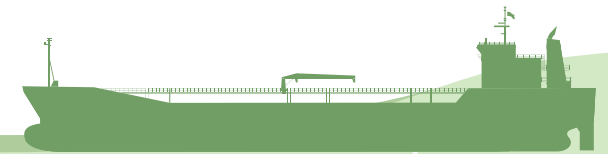


2040-2050
逐漸淘汰重油船，船隊採用零碳能源(綠天然氣;綠甲醇;綠氨)

公正轉型

GRI404-2

SDGs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低碳轉型策略及進度

裕民制定低碳轉型策略，秉持務實態度積極推動減碳行動，致力於實現減碳目標，並打造綠色永續供應鏈。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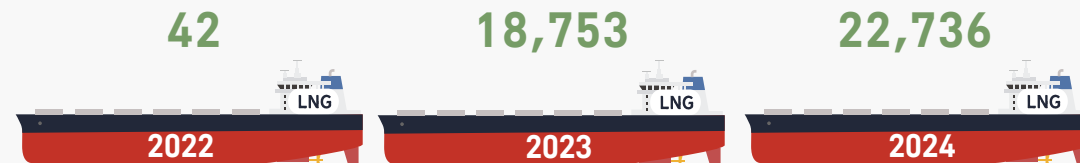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液化天然氣雙燃料散裝貨輪

裕民於2020年簽署建造四艘190,000載重噸的液化天然氣 (LNG) 雙燃料Tier III 海岬型散裝貨輪，LNG的熱值比傳統船舶重油高約16.3%，可減少20%–30%的二氧化碳 (CO₂) 排放，並幾乎無排放硫氧化物 (SO_x)，氮氧化物 (NO_x) 排放減少超過90%，大幅超越IMO排放標準。此外，燃燒LNG可使微粒子及黑碳排放接近100%減少，對船員健康、海洋及極地空氣品質改善具有顯著成效，並減緩黑碳對冰雪表面融化的影響。作為成熟的清潔能源，LNG促進了航運業的燃料多樣化，有助於減少對傳統化石燃料的依賴，推動未來零碳燃料的轉型。裕民逐年提升液化天然氣(LNG)使用，為下一代創造更美好的環境。

液化天然氣使用消耗(噸)



裕民中、長期計畫

推動 LNG 混氫燃料的研發與應用，預計在 LNG 減排基礎上再降低碳排放約 **10–15%**。

大型風力設備

裕民計畫於2025年第四季，在一艘325,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 (VLOC) 上安裝4支由英國 Anemol Marine Technologies 提供的旋筒風帆 (直徑5米，35米高)。這些旋筒風帆將利用先進的風力輔助推進技術，顯著減少燃料消耗和碳排放，預計每年可減少超過1,600噸燃料消耗，並降低10%–12%的碳排放。透過馬格努斯效應(Magnus Effect)，旋筒風帆能有效捕捉風能並提供額外推力，從而實現顯著的節能效果。此外，其可折疊倒置設計使得在港口操作時可以輕鬆折疊，減少對裝卸貨物的影響，確保船舶運營的順暢。



佈局氨氣雙燃料散裝貨輪

裕民與日本伊藤忠商事株式會社 (ITOCHU) 於2024年3月22日簽署合作備忘錄 (MoU)，共同探索開發與營運氨氣雙燃料散貨貨輪。此項合作為伊藤忠商事「綜合專案 (Integrated Project)」的一部分，旨在通過開發氨氣雙燃料船舶並與行業夥伴合作，建立全球氨氣供應鏈，以有效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溫室氣體盤查

GRI 305-1

GRI 305-2

GRI 305-3

(一) 第一階段盤查(2022年):

母公司為限，擴大揭露至範疇三

(二) 第二階段盤查(2023年):

導入ISO14064-1溫室氣體管理機制，擴大揭露裕民子、投資公司及範疇三相關排放

(三) 第三階段盤查(2024年):

GRI2-4

採用ISO14064-1及GHG Protocol雙方法學，並擴大揭露裕民合資公司及範疇三相關排放

2022年溫室氣體排放當量(公噸CO ₂ e)	
範疇一	708,912
範疇二	87.80
範疇三	54.53
總計	709,054

註1

 依據營運控制權界定溫室氣體報告邊界，並採用IPCC AR5公告之全球暖化潛勢(GWP)值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當量

註2

 範疇一:本公司自有散裝船排放，來源為船隻營運中所耗用之燃料(以燃柴油係數:重油3.114;低硫油3.151;柴油3.206;液化天然氣2.75換算);

註3

 範疇二:外購之電力間接排放源;

註4

 範疇三:依照資料可取得性，盤查裕民母公司員工通勤(未考量電動車及電動機車的計算)及商務差旅(利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產品碳足跡資訊網及交通部運研所研究成果報告計算交通碳足跡排放量)。

2023年溫室氣體排放當量(公噸CO ₂ e)	
範疇一	490,629.2847
範疇二	107.0986
範疇三	566,166.0114
總計	1,056,902.395

註1

 依據ISO14064-1營運控制權界定溫室氣體報告邊界，並採用IPCC AR6公告之全球暖化潛勢(GWP)值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當量

註2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i) 移動燃燒直接排放量:裕民航運及裕民風能自有船－航次傭船(VC-Voyage Charter)之燃油排放;其它運輸載具之燃油排放;公務汽車之燃油排放

(ii)人為系統中溫室氣體釋放產生的直接逸散排放量:母、子公司船端及岸端之滅火器、製冷設備冷媒及化糞池

註3

 範疇二：母、子及投資公司之外購電力間接排放源

註4

 範疇三：(間接排放－依循重大性評估準則揭露評分項目高於37分者)

(i) 類別三(運輸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母、子公司員工通勤及商務差旅(飛機)

(ii)類別四（組織使用產品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採購能源上游生產；船運業資本財；租賃船舶之排放

(iii)類別五(下游租賃資產)：裕民航運及裕民風能自有船－論時傭船（TC-Time Charter）之燃料排放

2024年溫室氣體排放當量(公噸CO ₂ e)	
範疇一	428,308.0098
範疇二	319.4213
範疇三	697,428.6505
總計	1,126,056.0816

註1

 依據ISO14064-1營運控制權界定溫室氣體報告邊界，並採用IPCC AR6公告之全球暖化潛勢(GWP)值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當量

註2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i) 移動燃燒直接排放量:裕民航運及裕民風能自有船－航次傭船(VC-Voyage Charter)之燃油排放;其它運輸載具之燃油排放;公務汽車之燃油排放

(ii)人為系統中溫室氣體釋放產生的直接逸散排放量:母、子公司船端及岸端之滅火器、製冷設備冷媒及化糞池

註3

 範疇二: 母、子及投資公司之外購電力間接排放源

註4

 範疇三：(間接排放－依循重大性評估準則揭露評分項目高於37分者)

(i) 類別三(運輸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採購商品運輸；母、子公司員工通勤及商務差旅(飛機/高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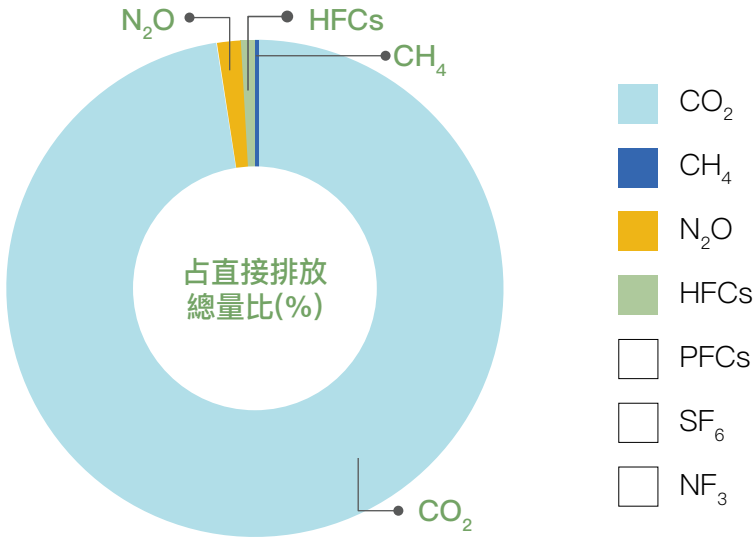
(ii)類別四（組織使用產品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採購能源上游生產；資本財；船舶廢棄物運輸及處理;租賃船舶之排放

(iii)類別五(下游租賃資產及投資)：裕民航運及裕民風能自有船－論時傭船（TC-Time Charter）及光船出租之燃料排放;投資產生的排放量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七大類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氣體別排放總量(tCO ₂ e)		占直接排放總量比(%)
CO ₂	417,635.9087	97.508%
CH ₄	206.3080	0.048%
N ₂ O	6,579.5381	1.536%
HFCs	3,886.2549	0.907%
PFCs	0.0000	0.000%
SF ₆	0.0000	0.000%
NF ₃	0.0000	0.000%

自有散裝船舶排放

GRI302-1

GRI302-4

GRI2-4

	2022	2023	2024
專輪數量(艘)	36	44	48
燃油使用消耗(噸)(HFO/LFO)	218,302	重油(HFO) 197,767	237,749
		輕油(LFO) 59,415	54,693
柴油使用消耗(噸) (MDO+MGO)	5,432	7,945	11,367
液化天然氣使用消耗(噸) (LNG)	42	18,753	22,736
燃油使用消耗之熱值(MJ)	8,950,370,520	重油 7,950,217,320	9,557,509,800
		輕油 2,447,914,480	2,253,351,600
柴油使用消耗之熱值(MJ)	230,863,825	339,260,040	485,370,900
液化天然氣(LNG) 使用消耗之熱值(MJ)	2,010,240	900,158,400	1,091,328,000
溫室氣體排放量 (CO ₂ e)	708,912	899,648	1,034,116
航行船隻噸位數(DWT)	51,852,766	71,156,765	74,399,749
單位排放量(CO ₂ e/DWT)	0.01367	0.01264	0.01390

註1 適用於2022年的熱值計算:燃油熱值41MJ/kg;輕柴油熱值42.5MJ/kg; LNG熱值48 MJ/kg

註2 適用於2023年及2024年的熱值計算:重油熱值40.2MJ/kg;輕油熱值41.2MJ/kg;柴油熱值42.7MJ/kg; LNG熱值48 MJ/kg (資料來源: Resolution MEPC.364(79) Fourth IMO GHG study)

1-2 氣候策略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

裕民深知氣候變遷議題的重大影響，積極推動減緩與調適措施，並致力於低碳運輸轉型。

2022

裕民支持並加入了淨零轉型國際倡議組織(Getting to Zero Coalition)，啟動低碳運輸轉型計畫。

2023

裕民公布2050淨零路徑圖，並成為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支持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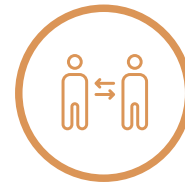
2024

裕民參照TCFD框架，首次出版「裕民航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獨立報告書」，創台灣航運業首例。



氣候治理

裕民氣候治理以董事會為最高層級，督導公司氣候變遷全面工作之執行情形及成果，並設立董事會層級之企業永續委員會，督導政策之落實並定期呈報董事會。由永續長擔任永續工作推動小組最高領導人，與各工作小組共同推動氣候風險減緩調適之事宜。



董事會

- 監督公司氣候變遷全面工作之執行情形及成果



企業永續委員會

- 督導公司永續政策/制度/管理方針之落實，定期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氣候風險管理方案之推動情形
- 針對氣候相關議題召開討論會議



永續工作推動小組

- 推動企業永續目標及指標並滾動檢討，以因應外部環境變動
- 定期分析與彙整氣候相關資料與方案執行成果
- 回應外部氣候相關問卷/評鑑



各永續工作小組

- 執行企業氣候指標及目標，落實氣候變遷減緩及調適工作



監督

管理

推動

落實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策略

GRI 201-2

 [詳細評估流程及裕民氣候風險/機會請見裕民TCFD報告書](#)

裕民於2024年基於2023年度TCFD獨立報告書(2024年7月發布)中所評估的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依氣候風險與機會管理流程滾動檢視。經分析發現2024年下半年並未出現可能產生重大變化之新興氣候風險或機會。因此，裕民依照首份報告書的主要框架，進行財務衝擊評估與年度數據調整，確保所有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得到充分管理。

風險類別

轉型風險 

潛在影響與財務衝擊

因應措施

投入資源

重大風險

政策和法規

碳強度指標(CII)規定

影響

國際海事組織 (IMO) 宣布，從2023年1月1日起，所有船東必須遵守碳強度指標(CII)規定。若該船CII表現為一個E或連續三年D，必須向國際海事組織提交改進計劃。

衝擊

雖然目前IMO並無明訂任何CII罰則，但裕民目前與10間國內外銀行簽訂達超過**6.7億元**永續連結貸款，皆以CII當成優惠利率條款，若無法符合CII目標值時，則將失去優惠利率約0.03%~0.05%，每年需多支付20~33萬美元利息。**佔2024年營收約0.039~0.065%。**

- ▶ 營運操控(使用經濟航速、減少等候時間)
- ▶ 現成船維護及保養(船體塗料及螺旋槳拋光、燃料優化及性能監控)
- ▶ 安裝旋筒風帆節能設備
- ▶ 汰舊換新船舶

船舶維護保養

每年約花費**22.81萬美元**，維持船舶能效。

安裝旋筒風帆設備

每年約花費**39萬美元**(以攤提費用計算) 安裝旋筒風帆，降低油耗。

汰舊換新船舶

裕民持續執行船舶汰舊換新，4艘液化天然氣雙燃料船，造價成本較傳統重油船高約**30%**。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風險類別

轉型風險



重大風險

政策和法規

國際海事組織
2030/2040/2050
淨零查核點

技術

投資發展低碳船舶

潛在影響與財務衝擊

影響

國際海事組織(IMO)於海洋環境保護委員會第80屆會議(MEPC80)上宣布航運業2050年淨零。並設定對應的階段性目標2030年溫室氣體總量至少減20%、2040年溫室氣體總量至少減70%。(基準年2008年)。

衝擊

至發行報告書為止，IMO並無明訂任何未達查核點罰則。

影響

裕民已有4艘液化天然氣(LNG)雙燃料船投入營運，並規劃於未來適當時間點投入建造氨氣雙燃料船。若LNG或氨氣雙燃料船在船舶生命週期前被新的替代燃料船取代，迫使提前更換船舶，增加投資風險。

衝擊

液化天然氣雙燃料船成本比重油船高30%，預估此型船舶每艘的額外成本為1800萬美元。

氨氣雙燃料船成本比重油船高34%，預估此型船舶每艘的額外成本為2000萬美元。

因應措施

- 裕民發佈淨零路徑圖，並採取階段性方案：
- 目前~2030年
 - 2030年~2040年
 - 2040年~2050年

- 持續追蹤掌握低碳/零碳船舶研發現況
- 評估低碳燃料供應情形與穩定性
- 掌握低碳燃料價格變動趨勢

投入資源

2030年–布局低碳船舶

每年投資**271.35萬美元**，占營收**0.48%**。

2040年–50%熱值來源為生質燃料

每年投資**8,487.43萬美元**，占營收**11.16%**。

2050年–100%熱值來源為低碳或零碳燃料

每年投資**16,970.63萬**，占營收**16.60%**。

培訓低碳燃料操作船員

2024年投入超過**24萬美元**訓練船員操作新型液化天然氣雙燃料船舶。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風險類別

實體風險

重大風險

船舶等待強風結束，
增加燃油消耗成本

乾旱運河水位不足，
造成塞船耗油或延期交貨

港口因氣候變遷造成的
水相關風險，
導致港口無法正常運作

潛在影響與財務衝擊

影響

氣候變遷預期將增加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導致海上強風、運河水位因乾旱造成塞船、港口因氣候變遷造成水災害事件等情形，進而影響船舶航行、導致船期延誤、船隻維修成本增加等狀況，增加營運成本。

衝擊

經與內外部專家討論，裕民目前透過海象系統及專人監控，船隻於航行前及航行中，可提前獲得海上氣象資訊，提早規避，部份自營船隻，需在外港避台，等候2-3天，以2024年運費水準預估，氣旋將造成20萬美元損失。運河風險部份，單一航次船期需延長20天及油耗損失大約為40萬美元，港口水災相關風險部份，未實際造成影響。

因應措施

- 強化運用安全管理系統(FSM)並納入日常管理，以確保各船採用最佳航行路徑，減少惡劣海象對船舶效能的影響及採購相關船舶系統，針對不良天候與各地港口情況提前獲得資訊。
- 船隻保險(船體險、船殼險及其它保險)。

投入資源

船舶及海象系統

每年投入超過**76.21萬美元**購買相關船舶系統，掌握即時海象與船舶航行情形。

保險費用

每年投入約**619萬美元**。



目 錄

前 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 錄

風險類別

機會

重大風險

以低碳能源，
拓展轉型運輸業務

使用新型燃料降低碳排放，
減少碳費支出與罰金

潛在影響與財務衝擊

影 響

裕民積極布局低碳轉型，搶先同業拓展低碳業務，如建造低碳雙燃料船舶，預計可於散裝航運市場取得競爭優勢，同時創造良好企業形象，吸引正向投（融）資機會。

衝 擊

裕民取得較一般貸款優惠0.03~0.05%之永續連結貸款做為拓展轉型運輸業務之用。若已取得6.7億美元之永續連結貸款預估，達成永續績效，每年可減少約20~33萬美元利息。

影 響

裕民積極因應低碳轉型趨勢，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預期可降低未來強制性減碳要求帶來的風險，同時減少相關成本支出。

衝 擊

裕民評估若依規劃之減碳路徑持續降低碳排放，假設僅歐盟徵收碳費，將可於2030年減少29~43萬美元、2040年減少148~169萬美元歐盟碳交易系統(EU ETS)費用，降低營運成本。

因應措施

► 市場低碳運輸需求分析

- 評估低碳燃料供應來源與穩定性
- 掌握低碳燃料價格變動趨勢

投入資源

人力資源投入

裕民投入人力進行低碳運輸需求分析，每年投入約**7.2萬美元**人力資源成本。

人力資源投入

裕民投入人力評估低碳燃料供應來源與穩定性及掌握燃料價格變動趨勢，每年投入約**7.2萬美元**人力資源成本。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風險管理

裕民將氣候風險與各項營運風險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系統之中，以標準化流程定期鑑別、評估與管理。2024年除持續進行一般風險管理作業外，另依據公司內、外部環境重要風險因子評估結果篩選出前5大風險管控項目，而氣候變遷已連續幾年列為重大風險之一。

 [風險管理](#)  [裕民TCFD報告書「風險管理」](#)



鑑別和評估

每年的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與評估，由「企業永續委員會」主責指派「永續工作推動小組」，每年至少一次向各部門進行蒐集與列表、設計調查問卷、執行訪談工作及分析計算風險，對於風險計算與初步分析結果提交「企業永續委員會」，並與主任委員召開確認會議，定調裕民航運每年度重大氣候風險/機會項目。



管理機制

年度重大氣候風險/機會項目，由董事會監督，針對氣候相關議題制定策略，透過溫室氣體盤查及指標、目標檢核，實施管理，並每季一次呈報管理成果。



指標與目標

裕民依循市場、能源供給及法規政策擬定相關氣候指標及目標，為發揮指標/目標之綜效，與銀行簽訂永續連結貸款，取得優惠利率。

指標一：2050年航運淨零碳排目標

裕民參照國際海事組織(IMO)目標，設定淨零藍圖。

基準年年碳排放量(tCO₂e)

範疇一自有船舶碳排放：478,011.3610

範疇三自有船舶出租碳排放：421,636.6126

2024年碳排放量(tCO₂e)

範疇一自有船舶碳排放：422,638.1084

範疇三自有船舶出租碳排放：611,477.7887

2030目標

至少 ↓ 20%

2040目標

至少 ↓ 70%

2050目標

淨零碳排

註 IMO設定淨零碳排目標，其標的為船商自有船舶碳排放量達淨零，裕民對標IMO規範，設定2050年達淨零碳排目標以範疇一及範疇三出租自有船舶之碳排放量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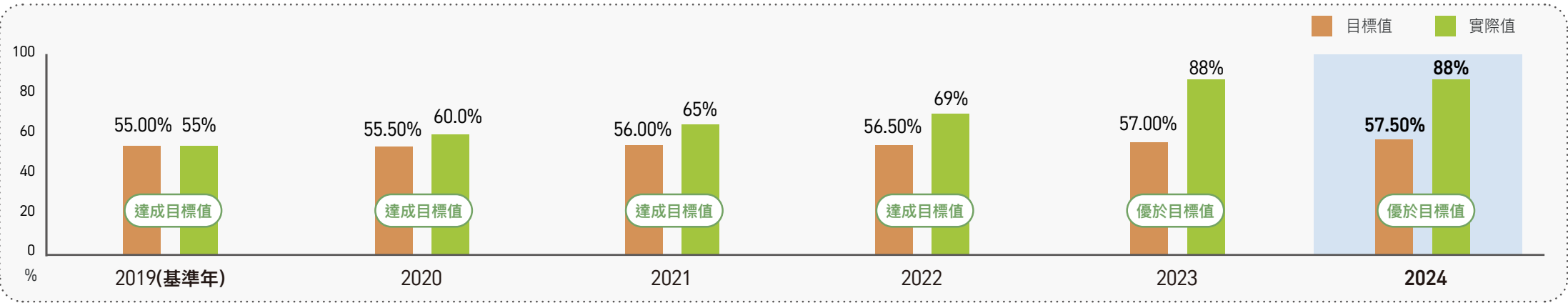


指標二: RightShip 溫室氣體排放等級

裕民採用第三方船舶評估機構RightShip發布之溫室氣體排放等級評等(GHG emission Rating) (註)，設定公司目標。

2024年

共有 **88%** 自有船達到評等C等級以上優於目標值 **57.5%**。



(註) RightShip 溫室氣體排放等級評等將每艘船舶的相對性能評級為A級到G級，A級代表能效最高，排放最少，G級代表能效最低，對環境傷害最大。

指標三:國際海事組織(IMO)碳強度指標(CII) GRI305-4

裕民以2019年基準年設定碳強度指標(CII)，自2023年至2050年逐年減少2%為目標，管控碳強度。

2024年

整年度自有散裝碳強度指標為 **2.74** 優於目標值 **3.49**。

項目	2019 (基準年)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船隊碳強度指標總和 (Sum of CII)	97.95	99.76	108.49	95.48	128.52	117.99	—
當年度船舶艘數 (Number of ships)	31	33	33	32	40	43	—
船隊平均碳強度指標實際值(Sum of CII / No. of ships)	3.16	3.02	3.29	2.98	3.21	2.74	—
船隊碳強度指標目標值	3.75	3.71	3.67	3.64	3.56	3.49	3.41
目標增減百分比 (%)	—	-1%	-2%	-3%	-5%	-7%	-9%

(註) —表示尚未產出數值。



裕民與10間國內、外銀行合作簽署2年期~10年期的永續連結貸款，以氣候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KPI)取得船舶貸款優惠利率。

總取得貸款金額累積至2024
年底已超過 **6.7億** 美元！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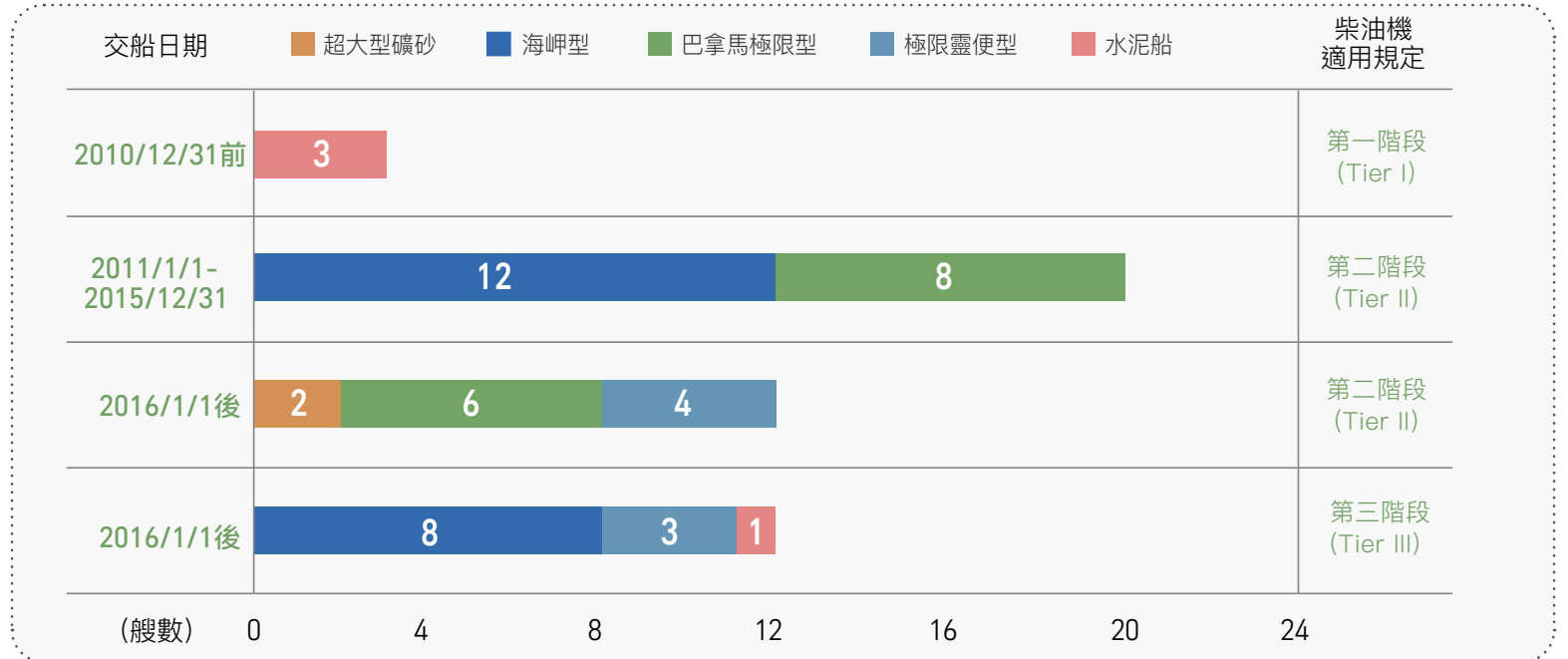
1-3 空氣汙染防治

氮氧化物(NOx)排放

GRI305-7

船舶氮氧化物是經由船舶主機及發電機燃燒燃油產生，而柴油機規格則在造船設計時決定，因此船舶持續汰舊換新，將視為有效的降低船舶氮氧化物(NOx)途徑之一。國際海事組織(IMO)限制船用發動機的氮排放，應分三階段執行，以降低氮氧化物的排放。裕民現有5,000總噸以上43艘自有散裝輪當中，所有的船舶柴油機均至少符合IMO第二階段氮氧化物排放。依據國際海事組織(IMO)溫室氣體排放第四版報告為指引，計算裕民船隊氮氧化物(NOx)的排放量，2024年新交付的3艘極限靈便型船舶與1艘水泥船皆配備符合Tier III柴油引擎，有效降低氮氧化物(NOx)排放。在各類船型的單位排放表現上，除大型船略有上升外，其餘船型皆展現優異表現，單位排放量呈下降趨勢。

各船型交船日期及柴油機適用規定



註：柴油機規格在造船設計時決定



目 錄

前 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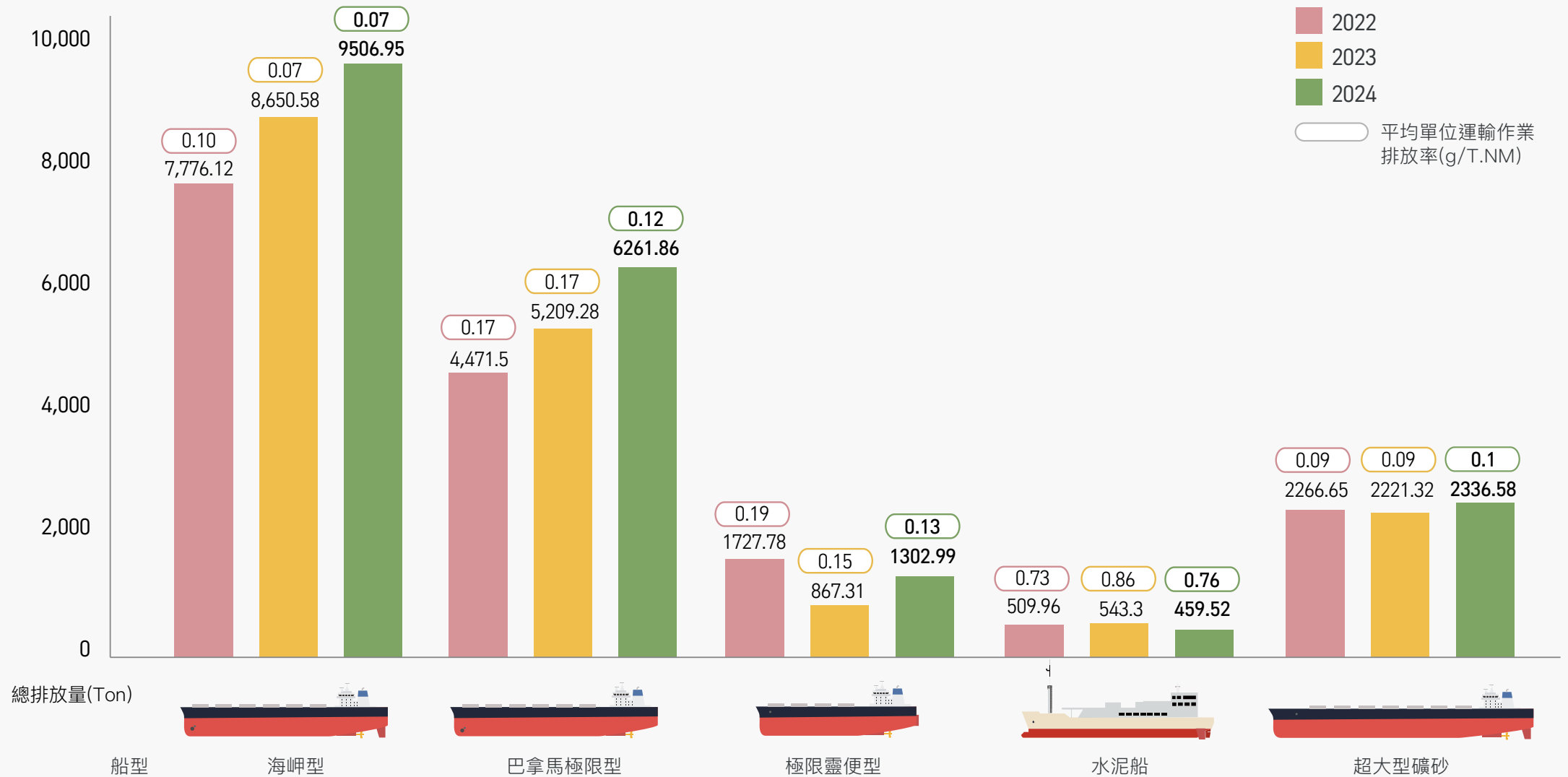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 錄

各船型NOx排放量



註：船舶每載1噸貨物，航行1海浬之排放量
NOx計算公式：每船年度耗油 (T) * 1000000 / 單位耗油率 (g/kWH) * NOx排放係數 (g-NOx/kWH)

硫氧化物(SO_x)排放 GRI305-7

根據國際海事組織（IMO）關於船舶硫排放限制的要求，自2015年1月1日開始，波羅的海、北海、北美及美國加勒比海等硫排放控制區（ECA）內船用燃料硫含量不超過0.1%；2020年1月1日起，世界船用燃料硫含量不超過0.5%。裕民經評估後採取三種方案減少船舶的硫排放。

(1) 安裝脫硫設備洗滌器 (Scrubber)得以使用船用重質燃料油(HFO)



裕民至2024年底共有7艘自有船加裝廢氣淨化系統。使用脫硫裝置之船舶，其排放相當於使用含硫量0.1%燃油。

(2) 船舶使用含硫量小於 0.1%的船用輕柴油（MGO）作為燃料



其它未裝脫硫器(Scrubber)的船隻航行於海上時，我們統一加注及使用含硫量小於0.1%的船用輕柴油。

(3) 使用液化天然氣（LNG）作為燃料



LNG本身不含硫和粉塵，因此燃燒物中也不會有硫氧化物 (SO_x) 和顆粒物 (PM) 的排放，由於LNG在主機中的燃燒溫度低，氮氧化物 (NO_x) 排放相應也較低。裕民共有4艘液化天然氣(LNG)雙燃料船已正式投入營運，提供給客戶更環境友善的船舶選擇。



脫硫設備示意圖，非真實裝設情形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 E-1 深化綠色運輸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1-3 空氣汙染防治

E-2 維護海洋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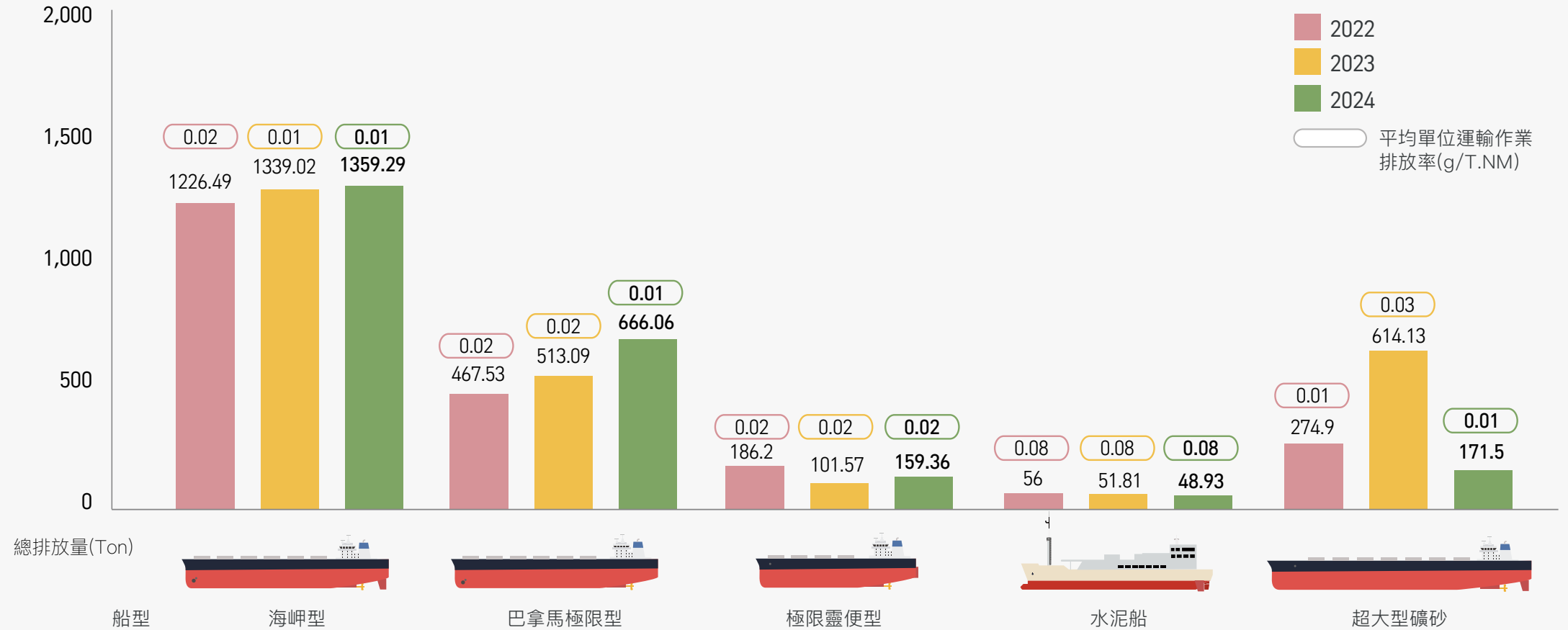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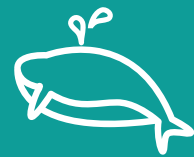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各船型SO_x排放量



註 自有散裝船（船舶每載1噸貨物，航行1海浬之排放量）
每公斤燃油SO₂排放重量 = 2*0.97753*每公斤燃油中含硫量。例：燃油中含硫量為3%時，每公斤燃油排放58.65克的SO₂，
含硫量為1%時每公斤燃油排放19.55克。
2023年度開始硫排放量依使用燃油實際含硫量計算；使用脫硫裝置之船舶，
依IMO指南按SO₂/CO₂之排放比(Emission Ratio: ppm/% v/v) 計算排放量。



E-2

維護海洋環境

2-1 回應自然 50

2-2 海洋生態保護 51

2-3 水資源管理 53

2-4 廢棄物管理 55



E-2. 維護海洋環境



重大主題管理 GRI 3-3

海洋是航運產業的根基，提供約全球50%的氧氣，並具有調節地球氣候的重要能力。裕民致力於降低航運對自然資本及生物多樣性產生的負面衝擊，導入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依規執行壓艙水及船舶生物附著管理等相關環境管理措施，維護健康的生態環境與生物多樣性，與地球共生共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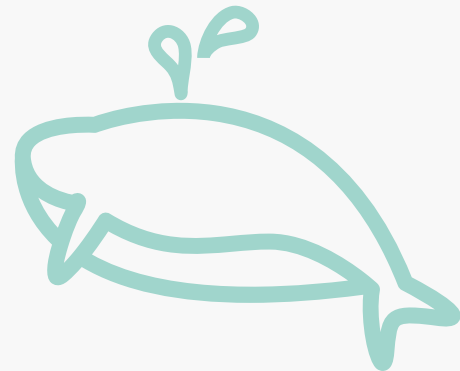
重大主題範疇



海洋生態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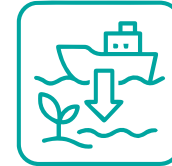


廢水、廢棄物
排放管控



衝擊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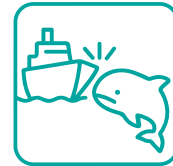
裕民船舶航行時，會造成環境及相關利害關係人產生負面衝擊：船舶於異地排放壓艙水有機會造成外來物種入侵現象，這些生物如果被排放在沒有天敵的地區，將可能對排放地之海洋生態環境產生衝擊。當船舶航行範圍常與鯨豚的遷徙及活動路線重疊，可能因船舶水下噪音、船隻撞擊(Ship Strikes)進而對鯨豚生存帶來威脅。營業廢水如艙底水(Bilge)及生活污水(Sewage)對水體產生影響；船舶廢棄物可能汙染海洋環境並造成海洋廢棄物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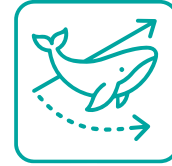
未處理壓艙水
排放衝擊生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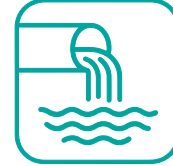
水下噪音



船隻撞擊



鯨豚遷徙
活動路線重疊



營業廢水
生活污水



船舶廢棄物

承諾及倡議

- ① 著手研究並建立自然資本分析方法學，結合內外部夥伴資源，積極推動生物多樣性議題的管理與落實。
- ② 船舶安裝壓艙水處理系統，降低海洋生態環境之衝擊。
- ③ 啟動鯨豚保護專案。

管理系統或制度

- ① **已認證**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系統性控制對水域環境的衝擊
- ② **依規執行** 國際海事組織規範之「國際船舶壓艙水及沉積物控管公約」規定
- ③ **依規執行** 到訪澳洲港口前實施船舶生物附著管理

法規遵循

GRI2-27

2024年裕民**並未**有任何因違反海洋環境法而遭受罰則之情事。



2-1 回應自然

2023年9月底，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Task 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TNFD)正式發布自然相關財務揭露框架，要求企業在原有的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基礎上，進一步關注自然風險，並評估營運對自然生態的影響。

裕民航運仰賴海洋資源從事全球貨物運輸，因此分析營運對海洋環境及生物多樣性的衝擊尤為重要。為此，裕民正逐年導入TNFD框架，欲藉由LEAP方法學 (Locate,Evaluate, Assess,Prepare)，鑑別企業與自然環境的關聯性、評估營運過程中涉及的生態衝擊，進而辨識相關風險與機會。

路徑規劃



定位

考量航運產業對海洋生態及水資源的高度依賴與影響，裕民計劃納入保護區^{註1}、關鍵生物多樣性區域、重要生態或生物熱點、特別敏感海域及海洋哺乳動物重要棲息地等資料，進行生態敏感地區評估。初期將以單一海域作為試行場域，並逐年擴大評估範圍，以深化海洋生態保護。

直接營運



Locate



評價

透過ENCORE、CDP Water Watch 等工具，結合內部評估、外部專家諮詢與文獻回顧，識別特定海域的生態系統服務及影響驅動因子，深入解析裕民對自然的依賴程度與影響範疇。



Evaluate

Assess



規劃以裕民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評估的環境風險與機會為基礎，結合前一階段識別出的關鍵依賴性與影響，並參考文獻回顧與專家意見，以鑑別裕民之重大自然相關風險與機會。



評估

Prepare



準備

根據裕民營運對自然的依賴、影響、風險與機會，制定短、中、長期管理策略與方針，並設立自然相關目標與指標。並設定定期檢視與評估機制，以確保持續優化與落實。

^{註1} 評估範疇預計包含屬國際自然保育聯盟(International Union for Conservation of Nature, IUCN) I-IV類保護區。

2-2 海洋生態保護

SDG 14

SASB

GRI 3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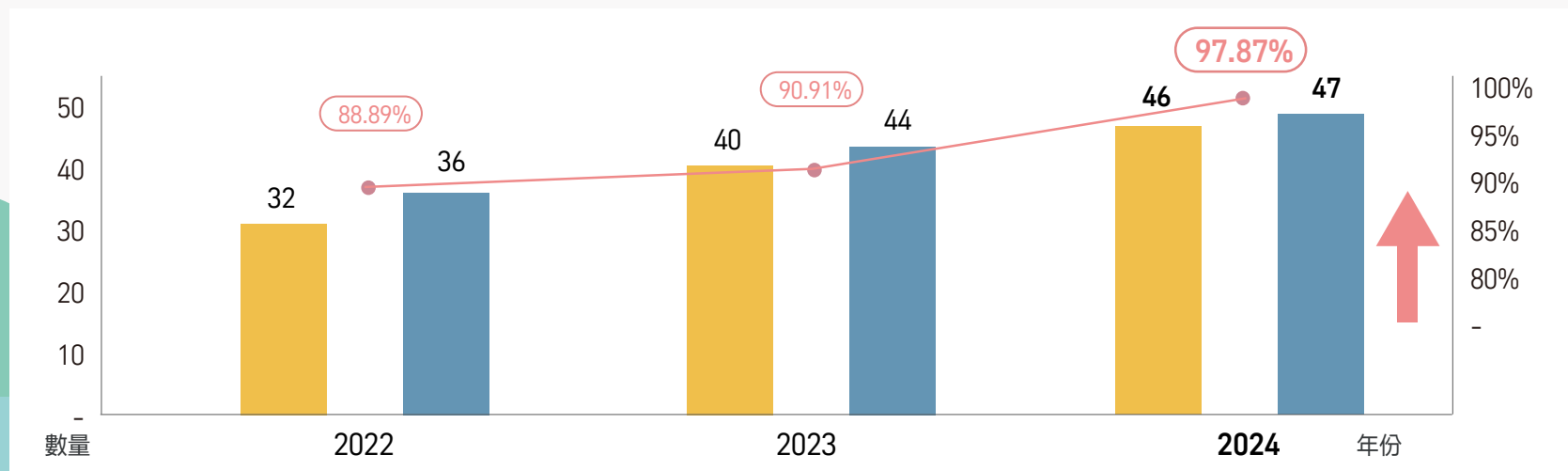
裕民關注生物多樣性及海洋生態保護等議題，積極採取減緩措施，以降低航運活動對海洋生態的影響。

生物多樣性:壓艙水管理

在船舶運輸過程中，為維持穩定性，需適時注入壓艙水以保持平衡。然而，壓艙水可能攜帶取水地的水生生物與病原體，若在異地排放，可能導致外來物種入侵，影響當地生態平衡與生物多樣性。為減緩壓艙水對生態系統的衝擊，國際海事組織（IMO）制定了《國際船舶壓艙水及沉積物控管公約》，規範壓艙水管理措施。裕民遵循公約規定，全面安裝壓艙水處理系統，以確保符合國際環保標準。

截至2024年，裕民47艘船中已有46艘完成安裝壓艙水處理系統，安裝率為97.87%，比率年年上升。該系統可有效移除、大幅降低壓艙水及沈積物中的水生生物與病原體，而不影響海洋環境與生態平衡。此外，所有船舶均依照「壓艙水管理計畫」進行壓艙水管理，同時備有壓艙水管理紀錄簿及壓艙水管理證書以強化執行力、降低壓艙水對海洋生物多樣性造成的危害。

壓艙水處理系統安裝進度



2024年

壓艙水處理系統安裝率為 **97.87%**

■ 已安裝艘數 ■ 船隊艘數 —●— 安裝比率(%)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 E-2 維護海洋環境

2-1 回應自然

2-2 海洋生態保護

2-3 水資源管理

2-4 廢棄物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 E-2 維護海洋環境

2-1 回應自然

2-2 海洋生態保護

2-3 水資源管理

2-4 廢棄物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鯨豚保護專案

船舶航行可能產生的船隻撞擊(Ship Strikes)風險與水下噪音是鯨豚生存上常見的威脅，相關研究顯示89%的船隻撞擊事件發生於14節(knot)或以上的航速區間。降低航速已被證實可減少船舶撞擊鯨魚的機率及減低船舶引擎與螺旋槳噪音，進而降低水下噪音對鯨豚造成聽力受損的衝擊。裕民自2023年正式啟動鯨豚保護專案，依據國際自然保育聯盟(IUCN)所推動之「海洋哺乳動物重要棲息地(Important Marine Mammal Areas, IMMAs)」為基礎，與裕民重要停靠港口重疊之「海洋哺乳動物重要棲息地(IUCN IMMAs)」導入裕民船隊安全管理系統(FSM)。藉由裕民自有船隊安全管理系統(FSM)之告警功能，提醒行經鯨豚活動熱點之船舶減速慢行。裕民全船隊2024年的平均航速為10.98節(knot)，遠低於14節(knot)，有助於降低船舶噪音及船隻撞擊之相關風險。

專案進程

2022年 前置規劃

- 全球鯨豚重要棲息環境資訊蒐集
- 裕民主要航行路線彙整

2023年

可行性評估與試行

- 依據裕民主要航線及鯨豚熱點，選定東澳為初步試行區域
- 取得鯨豚重要棲息地GIS圖資
- 完成船舶航行速度與船隻撞擊相關性分析
- 完成船舶減速可行性評估
- 完成整合鯨豚重要棲息地GIS圖資至裕民FSM系統
- 利害關係人議合

2024年 擴大施行範圍

- 將試行區域擴大至西澳

202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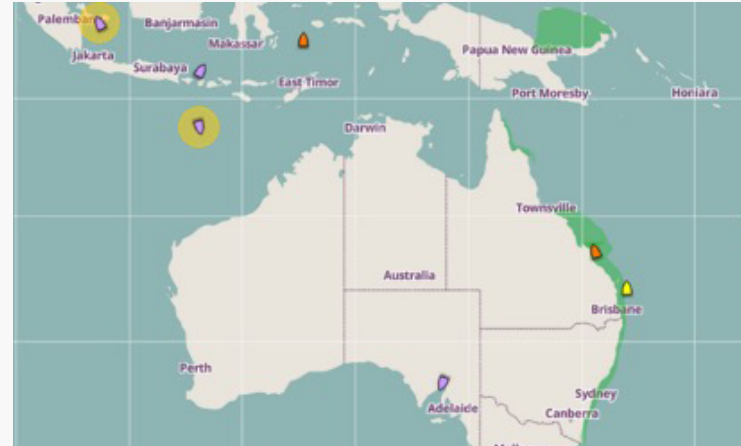
持續推動

- 結合導入LEAP方法學，評估裕民重要航行路線並逐步導入鯨豚重要棲息地



IUCN IMMAs 網站

裕民船隊安全管理系統(FSM)導入IUCN海洋哺乳動物重要棲息地(IMMAs) (地圖 ● 區域)



左: 2023年區域 右:2024年區域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 E-2 維護海洋環境

2-1 回應自然

2-2 海洋生態保護

2-3 水資源管理

2-4 廢棄物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2-3 水資源管理

SDG 14

GRI3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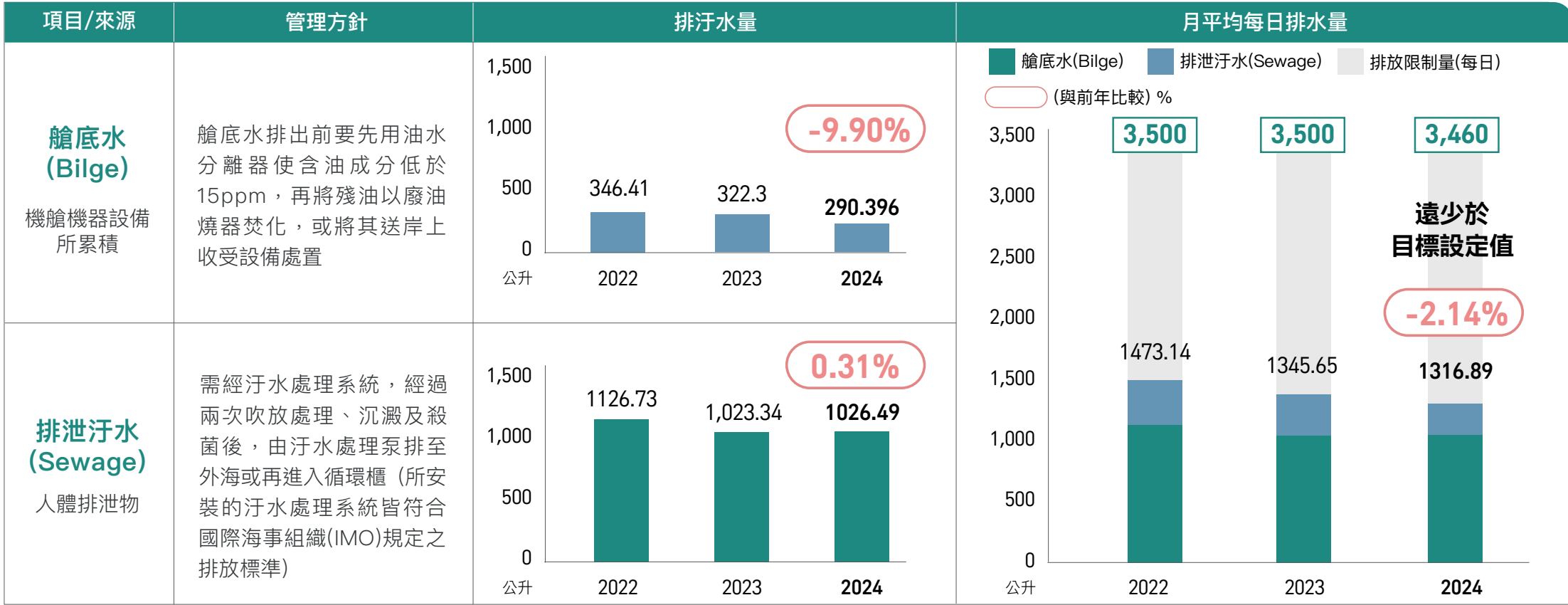
船舶行駛於海上可能對水體產生環境衝擊，若船舶排放未經處理的廢水，可能汙染水體、降低水質。

船上水管理

廢汙水管理

GRI 303-4

裕民所有的船隊皆已實施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依照「環境管理制度程序書」明確限制船舶平均排放汙水量以及廢水處理程序。船舶營運廢水主要有二種來源：其一為外板滲漏或機艙機器設備累積的艙底水(Bilge)，其二為船員於船上生活所產生的生活汙水(Sewage)。針對船舶廢汙水，裕民明訂管理方針，遵循國際海事組織(IMO)排放規定並記載於環境程序書中。2024年船舶透過汙水處理系統，經過兩次吹放處理、沉澱及殺菌後，月平均每日排水量為1,316.89公升，與去年相比減少2.14%，且遠少於目標設定值之3,460公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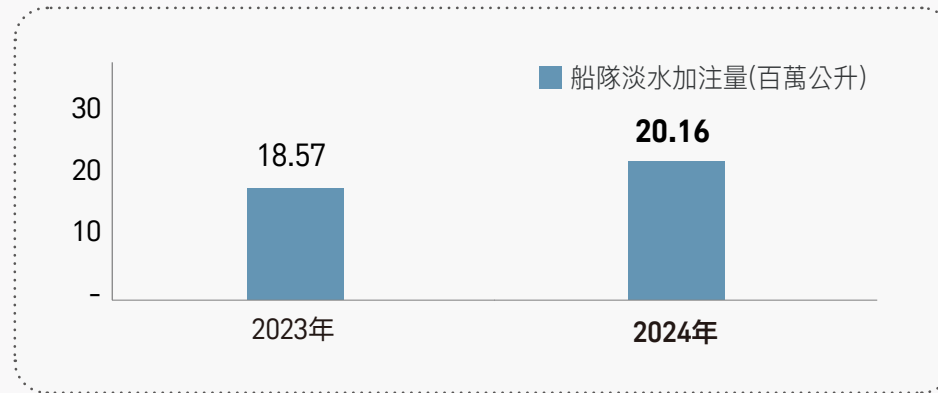
註1 上表數值平均每艘自有散裝輪及代管散裝輪月平均每日排放量。

註2 裕民於2023年重新訂定月平均每日排汙水量目標，設定2023年為基礎年(月平均每日排汙水量上限3500公升)，逐年減少1.14%(約40公升)月平均每日排汙水量上限，目標2030年上限3,220公升、2040年上限2,820公升、2050年上限2,420公升月平均每日排汙水量。

海上船舶用水

GRI 303-3

船舶用水主要來自航行過程中的船體清潔與船員日常生活需求。淡水供應方式可透過船上的海水淡化機將海水轉化為淡水，此類淡水通常用於艙體清洗，而船員的飲用、洗澡等日常用水仍須仰賴靠港時加注的淡水。2024年，自有散裝船舶（含水泥船）加注的淡水總量達20.16百萬公升，高於去年的18.57百萬公升，主因為船隊規模較去年擴增所致。



岸上水管理

GRI 303-3

GRI 303-4

裕民岸上廢水來自辦公室用水，各辦公室據點皆未位於具水資源壓力地區，水源則來自各地自來水公司。台北辦公室所在地汙水已完成汙水下水道建設，將生活汙水利用管線收集至汙水處理廠，經處理後再排放，減少環境汙染及害蟲孳生。裕民平日優先採購省水標章產品，減少辦公據點水資源使用量。

2024年

裕民辦公室據點總取水量及排水量為 **8.32** 百萬公升。

目 錄

前 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 E-2 維護海洋環境

2-1 回應自然

2-2 海洋生態保護

2-3 水資源管理

2-4 廢棄物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 錄

2-4 廢棄物管理

GRI30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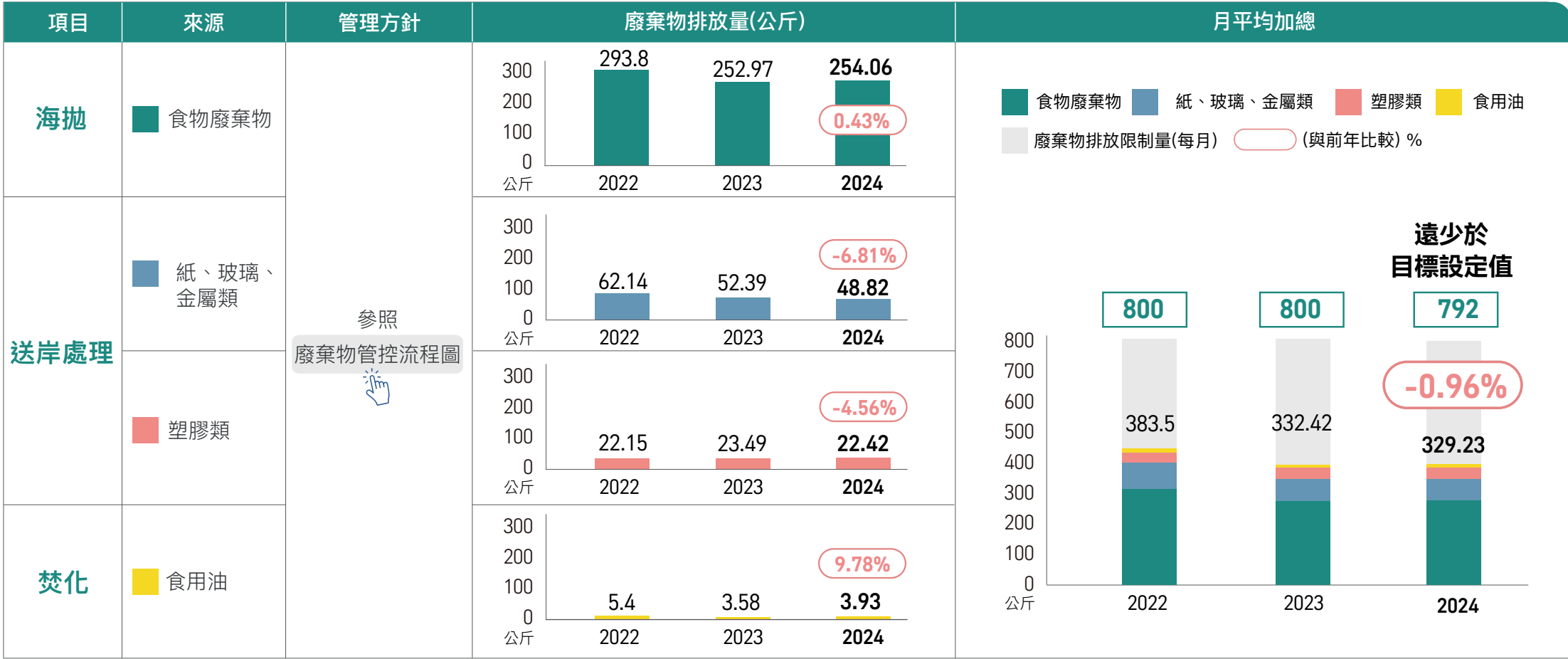
GRI306-2

GRI306-3

GRI306-4

GRI306-5

船舶營運過程會產生各類廢棄物，如廚餘、油汙破布、紙類、塑膠類垃圾、食用油等。若任意傾倒廢棄物會污染海洋環境，並造成海洋廢棄物問題。為降低廢棄物可能對環境產生的負面衝擊，裕民船舶遵循廢棄物管控流程進行廢棄物管理：根據不同屬性的廢棄物，先以不同顏色的垃圾桶做好分類，使用粉碎機，將得以在海上拋棄之垃圾（如廚餘）壓碎至其顆粒大小能通過小於25mm網目的漁網，於12海浬外傾倒。另外，其它不得在海上拋棄之廢棄物集中收集，需等船靠港時再交予回收公司處理。2024年裕民每月廢棄物限量為792公斤，月平均廢棄物量為329.23公斤符合規定標準。



〔註〕 裕民於2023年重新訂定月平均廢棄物量目標，設定2023年為基礎年(月平均廢棄物量上限800公斤)，逐年減少1%(約8公斤)月平均廢棄物量上限，目標2030年上限744公斤、2040年上限664公斤、2050年上限584公斤月平均廢棄物量。

目 錄

前 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 E-2 維護海洋環境

2-1 回應自然

2-2 海洋生態保護

2-3 水資源管理

2-4 廢棄物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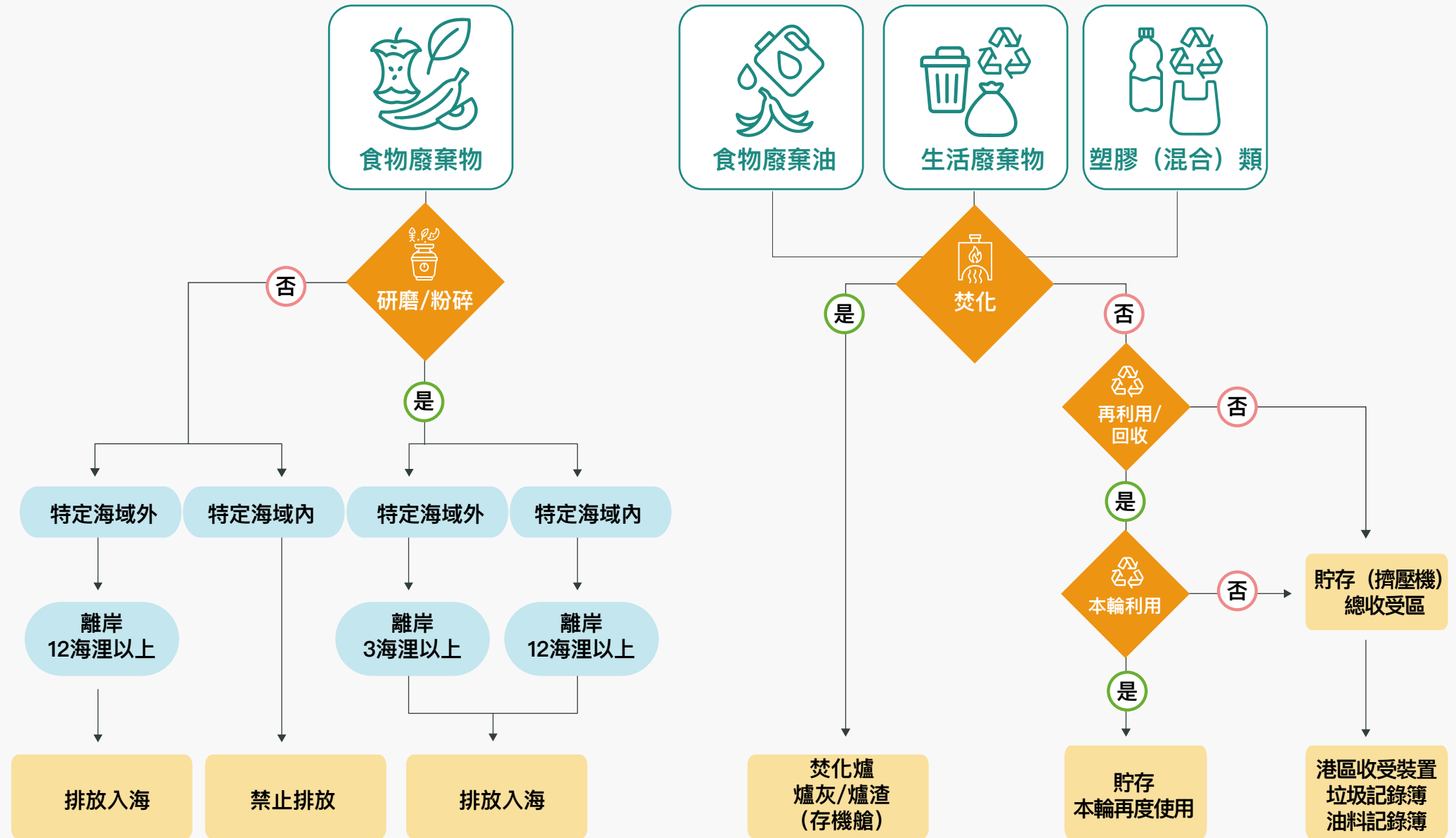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 錄

船上廢棄物管控流程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59
3-2 薪酬與福利	64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70
3-4 安全職場	73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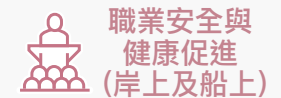
S-3. 打造共融職場



重大主題管理 GRI 3-3

裕民致力於打造以多元、平等與包容 (DEI) 為核心的職場文化，秉持勞動法規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規範，制定並落實相關政策。這些措施不僅保障員工的薪資、權益與福利，也強化職場安全與人權保障。裕民倡導尊重並接納來自不同背景的員工，確保每個人都能在職場中感受到支持與包容。同時，推動教育訓練，培養多元思維，鼓勵員工自由表達意見，充分發揮自身潛能，最終共創優質、和諧且多元共融的工作環境。

重大主題範疇



衝擊影響

企業仰賴人才方能正常運作。裕民打造一個落實性別平等、重視多元人才、同工同酬並提供優於多數產業薪資福利的職場環境，對公司留、用才具正面影響，並可提升公司競爭力。裕民亦同時提供完善的教育訓練及職涯發展機會，打造與時俱進的專業營運團隊，落實「不遺落任何人(Leave no one behind)」的治理精神同時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及轉

型浪潮。在職業安全方面，船舶於海上航行可能面臨碰撞、火災等海上意外事故及受海上天氣、地緣政治(戰爭)及醫療不便等不可控因素影響而對海勤帶來威脅。岸勤人員則因辦公位於高樓層，高樓地震、火災可能帶來風險，亦可能因長時間使用電腦、久坐而引發身體不適。

承諾及倡議

- ① [人權盡職調查](#)
- ② 加入「TALENT, in Taiwan, 台灣人才永續行動聯盟」，承諾重視人才永續
- ③ 重視公正轉型，辦理液化天然氣 (LNG) 雙燃料船教育訓練，確保低碳轉型過程中不會加劇社會不平等
- ④ 裕民全體員工皆享有醫療保險，保障員工健康，降低員工醫療支出

管理系統或制度

GRI 403-1

GRI 403-8

- ① 發布「[多元、公平與共融\(DEI\)政策宣言](#)」，打造尊重、包容多樣人才、促進共融的職場環境。
- ② 制定申訴政策及申訴管道，保障員工權益及建構包容職場
- ③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保障員工權利及建立勞資雙向溝通管道
- ④ 公司章程明訂公司獲利員工酬勞提撥比例，將營運成果與員工共享
- ⑤ 依據國家標準CNS45001同等以上規定，建置適合事業單位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執行 (員工：329人；非員工：7人)
- ⑥ 海勤人員嚴格遵守國際安全管理章程(ISM code)規定，建置系統化職業安全管理系統，取得認證及執行
- ⑦ [預計2025年底完成](#) 導入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標準
- ⑧ [預計2025年底完成](#) 導入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

法規遵循

GRI2-27

2024年裕民並未有任何因勞動法規與職業相關規範而遭受罰則之情事。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3-1 多元共融職場

SDG 5

SDG 10

GRI 401

SASB

裕民僱用員工不因族群、種族、國籍、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狀況、外貌特徵、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過去的工會會員身分而受到差別待遇。裕民發布「[多元、公平與共融\(DEI\)政策宣言](#)」，全力塑造一個尊重個體、有尊嚴、多元且包容的工作環境，堅決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以及精神、言語或肢體上的暴力、騷擾與報復行為。

人力結構

GRI 2-7

SASB

裕民員工主要依工作性質分為陸勤與海勤，2024年員工總數1,260人，包含陸勤147人及海勤1,113人，員工人數與2023年相比無顯著波動。裕民陸勤員工以永久聘僱員工為主；海勤員工則皆屬僱傭契約，約8~10個月一聘。為打造多元共融的職場環境，裕民近年增加雇用不同國籍的職員及船員，並於2023年起開始雇用女性船員，為多元共融的職場環境開創嶄新時代。

陸勤 147人

員工	台灣		廈門		新加坡		總數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員工人數	48	57	7	18	8	9	147
永久聘雇員工人數	46	56	7	18	8	9	144
臨時員工人數	2	1	—	—	—	—	3
無時數保證的員工人數	—	—	—	—	—	—	0
全職員工人數	48	57	7	18	8	9	147
兼職員工人數	—	—	—	—	—	—	0

註1 以全時等量法(full-time equivalent, FTE)統計。

註2 資料產出日：2024/12/31

海勤 1,113人

員工	台灣	大陸	菲律賓	總數
女性	0	6	0	6
男性	175	662	270	1,107

註1 裕民每船人數編制為18~24人不等。

註2 資料產出日：2024/12/31

員工	台灣	大陸	菲律賓	總數
一般船員	132	488	270	890
船長、大副、輪機長、大管	43	180	0	223

註1 資料產出日：2024/12/31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人力流動

GRI 401-1

裕民於2024年新增20位員工，主要因應船隊擴充與組織擴編。而過去三年，公司平均離職率為7.11%，員工平均年資達10.6年。根據2024年離職訪談結果，員工離職的主要原因包括短期契約到期、退休，以及個人生涯規劃轉換跑道，皆屬自願離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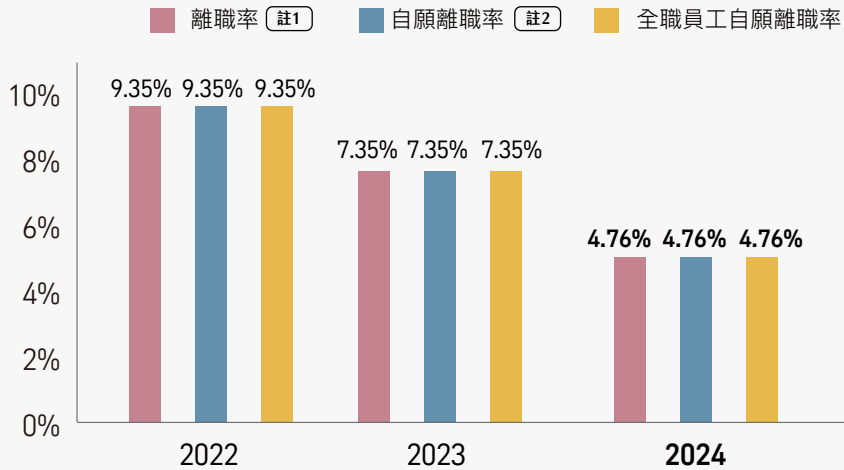
新進人員 20人

項目	類別	女性		男性		小計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佔全體員工比率(%)
年齡	30 歲以下	5	3.40%	2	1.36%	7	4.76%
	31–50 歲	2	1.36%	10	6.80%	12	8.16%
	51 歲以上	0	0.00%	1	0.68%	1	0.68%
營業據點	台灣	6	4.08%	10	6.80%	16	10.88%
	廈門	0	0.00%	2	1.36%	2	1.36%
	新加坡	1	0.68%	1	0.68%	2	1.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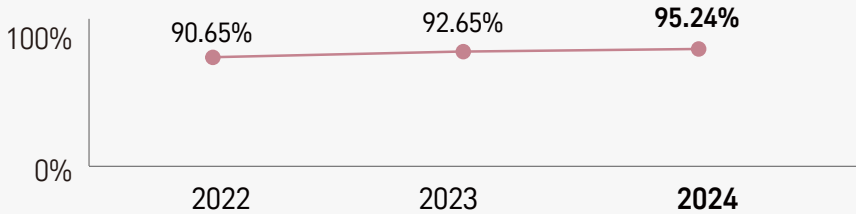
離職人員 7人

項目	類別	女性		男性		小計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佔全體員工比率(%)
年齡	30 歲以下	1	0.68%	1	0.68%	2	1.36%
	31–50 歲	0	0.00%	2	1.36%	2	1.36%
	51 歲以上	0	0.00%	3	2.04%	3	2.04%
營業據點	台灣	1	0.68%	4	2.72%	5	3.40%
	廈門	0	0.00%	0	0.00%	0	0.00%
	新加坡	0	0.00%	2	1.36%	2	1.36%

近三年離職率



近三年人才保留率 (註3)



(註1) 離職率=(年離職總人數/年末總人數)*100%

(註2) 自願離職率=(主動選擇離職的總人數/年末總人數)*100%

(註3) 人才保留率=1-離職率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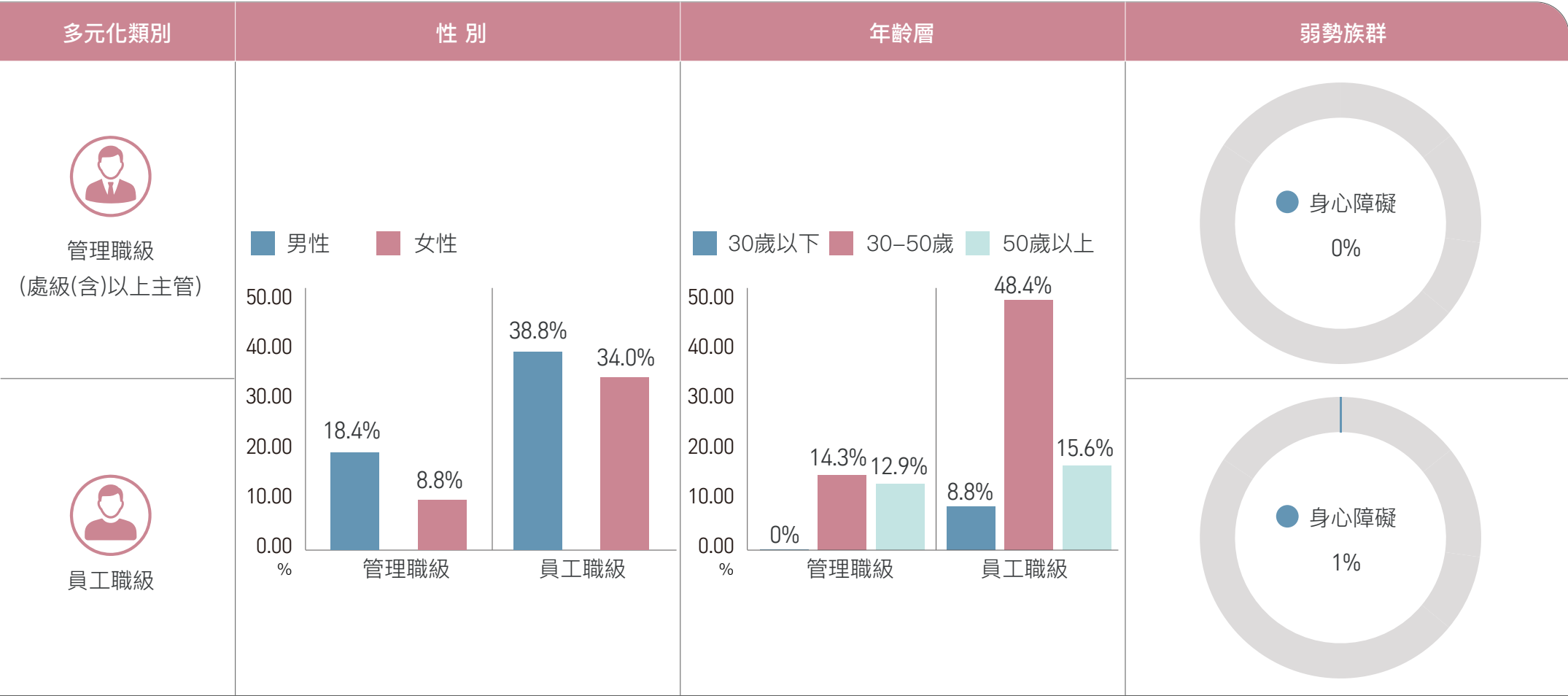
職場多元化及性別平等

裕民重視多元人才並致力於打造包容平等的職場環境，明訂《人權政策》，落實員工雇用多樣性及保障薪酬與升遷機會的公平性。

員工多元化成果

GRI 405-1

多元化指標 (陸勤人員)





人權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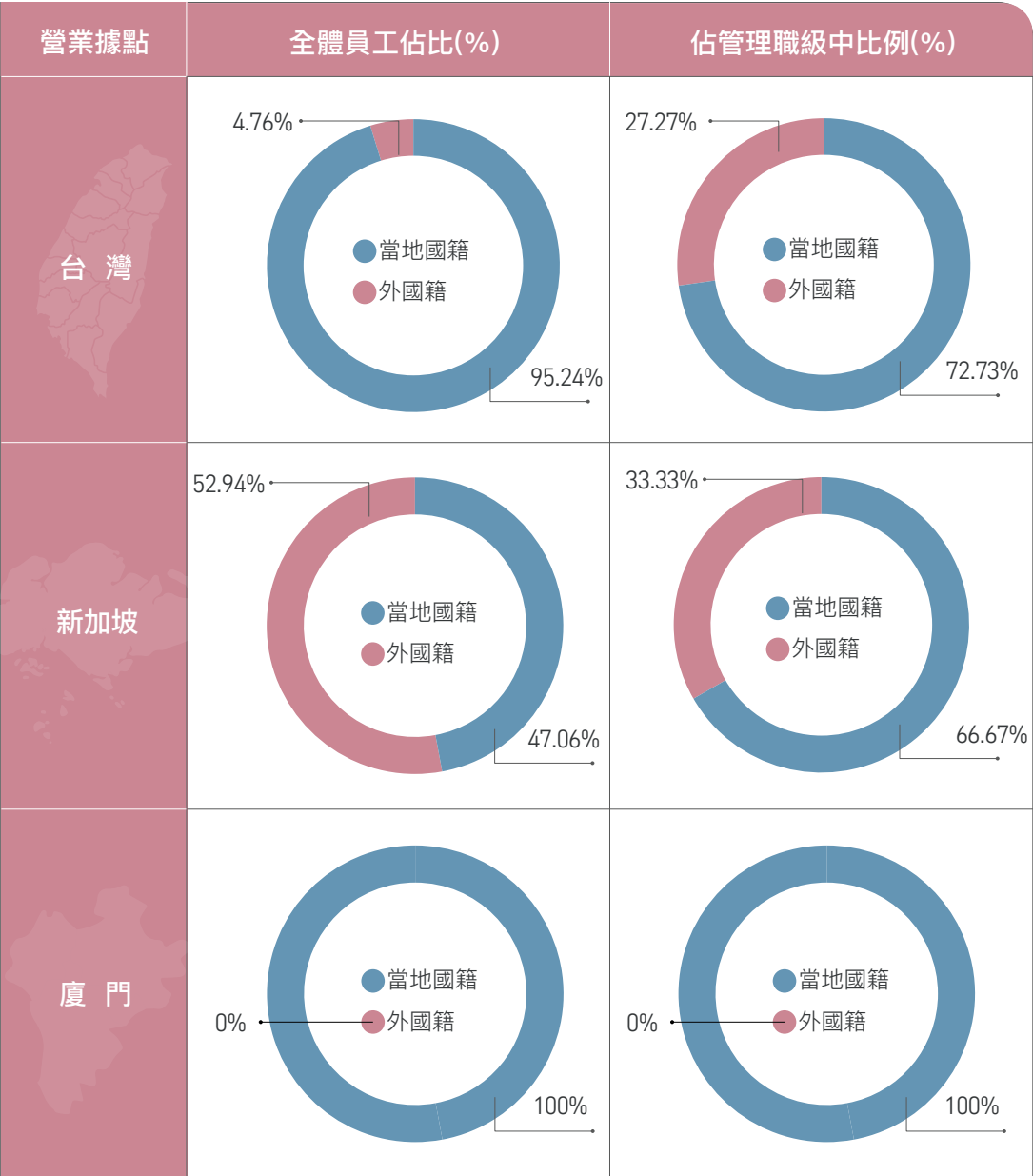


多元、公平與共融(DEI)
政策宣言

族裔指標

陸勤人員

GRI 202-2



註

管理職級為處級及以上之主管

女性多元化指標

陸勤人員

指標類別 (單位:%)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女性佔總員工	38.80%	41.90%	42.86%
女性佔所有主管	26.80%	26.80%	35.00%
女性佔基層主管 (處級以上)	17.10%	14.60%	22.50%
女性佔高階主管 (部級以上)	9.76%	12.20%	12.50%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勞資協作與對話

GRI 2-30

裕民支持並保障員工選擇、組建、加入或者拒絕加入工會或其他類型員工組織的權利。陸勤員工尚未成立工會，無團體協約，但每季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且具備透明溝通管道。海勤員工則保障其加入所屬旗國工會，新加坡旗上100%海員及香港旗船上100%的海員涵蓋於所屬船旗國之與新加坡及香港船員工會組織，並簽署團體協約(Collective Bargaining Agreement，簡稱CBA)，保障海員勞工權益。

陸勤人員

裕民依據《勞動基準法》第83條設立勞資會議，並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投票選出勞方代表，藉由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建置透明溝通管道及保障和諧勞資關係。

2024年
勞資會議召開次數

4次

2024
勞資會議討論內容

員工福利與權益、勞動法令相關修訂、職員異動與休假情形、外文教育訓練與健康促進內容

勞資會議組成

依相關法令規定指派及推選勞資雙方代表，自2025年起為勞資雙方代表各5名。

海勤人員

中華民國旗	團體協約覆蓋率	召開團體協商會議之次數	約定內容	簽約日期	契約期間
中華民國旗船員並無企業工會，現有之海員總工會為職業工會，故無團體協約。	—	—	—	—	—
香港旗					
香港航業海員合併工會(Amalgamated Union of Seafarers — Hong Kong)、香港海員工會(Hong Kong Seamen's Union)、香港商船高級船員協會(Merchant Navy Officers' Guild — Hong Kong)聯合簽署團體協約。	裕民懸掛香港旗船舶上所有在船船員	—	薪資標準、僱傭條件、船員福利、傷病理賠	2024/12/17	2025/01/01–2026/12/31
新加坡旗					
新加坡高級海員聯合會(Singapore Maritime Officers' Union, SMOU)及新加坡海員組織(Singapore Organisation of Seamen, SOS)之團體協約。	裕民懸掛新加坡旗船舶上所有在船船員	2次 (SMOU及SOS各一次)	薪資標準、僱傭條件、船員福利、雇用條款、傷病理賠	2024/4/4 (SMOU) ; 2025/1/14 (SOS)	2024/01/01–2025/12/31(SMOU) ; 2025/1/1–2027/12/31 (SOS)

3-2 薪酬與福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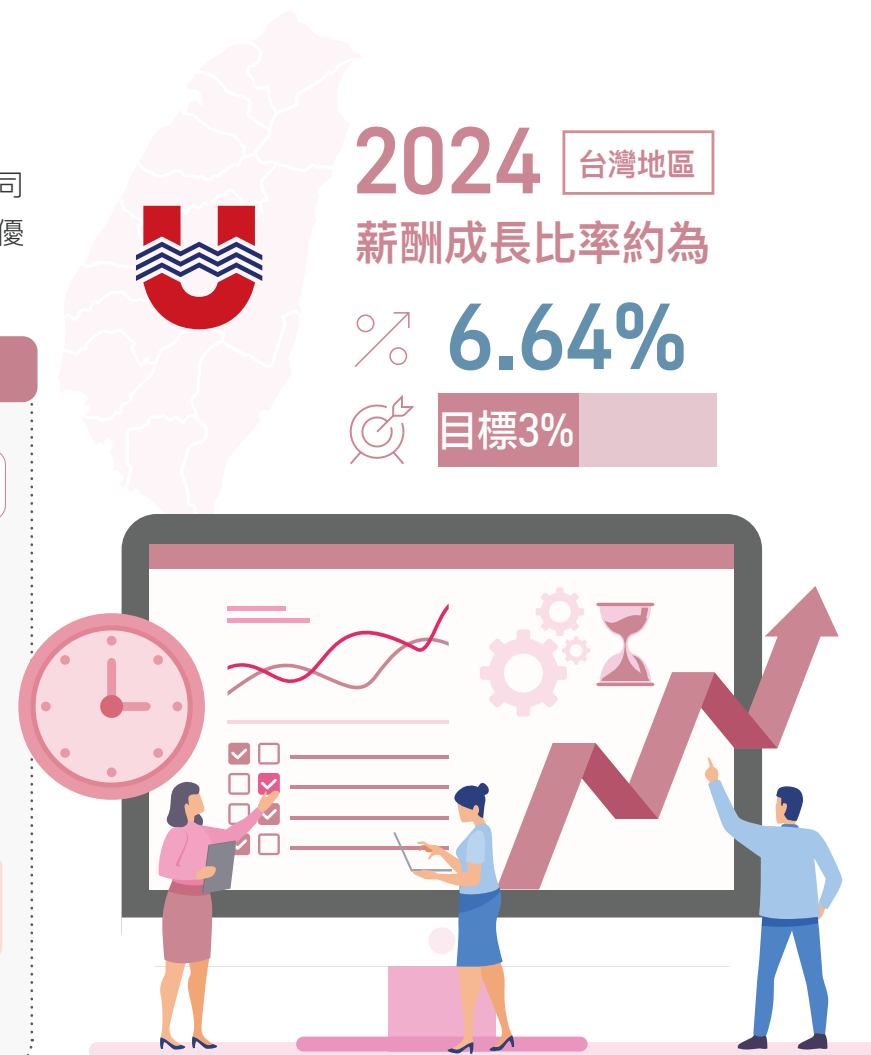
GRI401-2

裕民將辦公室職員及海勤人員視為核心資產，制定公平的薪酬政策以完善員工福利制度，落實同工同酬，提升員工認同度與幸福感。

薪酬制度

陸勤薪酬

裕民陸勤員工薪酬可分為固定月薪及以績效為基礎的變動薪酬。參酌國內外散裝航運同業與上市公司制度，設計具激勵效用之獎酬制度，該制度連結公司營運獲利與個人績效，以此激勵員工、鼓勵其持續優秀表現。



保障員工生活品質，裕民薪資遠高於最低生活費

GRI 202-1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裕民認為員工基本生活需求應得到保障，因此將最低生活費納入薪資設置考量，確保員工皆能享有基本的生活品質。2024年公司非擔任主管之全時員工人數共287人，薪資中位數與薪資平均數，高於必要生活費用之5.17~5.99倍。本公司台灣地區陸勤基層人員起薪，優於本國法定最低基本工資金額之1.46倍以上。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

項目	2022	2023	2024
全時員工人數	249	293	287
薪資平均數/年	1,574	1,561	1,695
薪資中位數/年	1,359	1,333	1,462

貨幣單位：人/新台幣仟元

2024年裕民



非擔任主管之
全時員工薪資中位數
(換算月薪)
121,833



非擔任主管之
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
(換算月薪)
141,250



台北市每月必要生活費用
(未扶養他人) (註2)
23,5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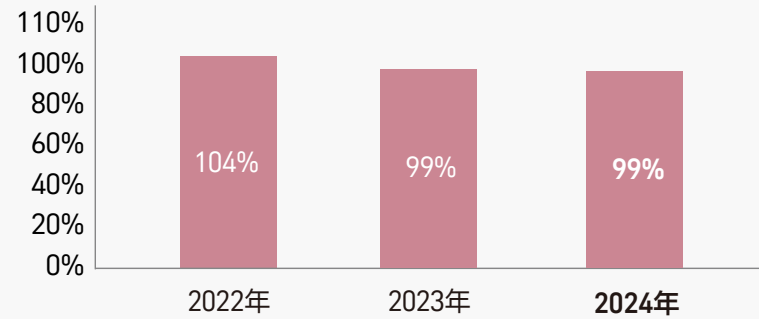


台北市每月最低生活費 (註2)
19,649

(註1) 貨幣單位：新台幣

(註2) 資料來源：[司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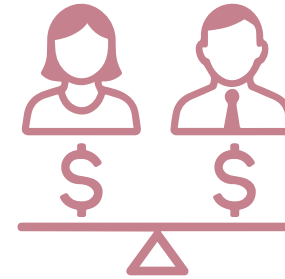
女/男薪資比率 GRI 405-2



註：台灣地區母公司陸勤全體同仁 薪資比率以男女同職等比較

性別薪酬平等

裕民航運員工比例男性多於女性，但薪酬架構並沒有因為性別有所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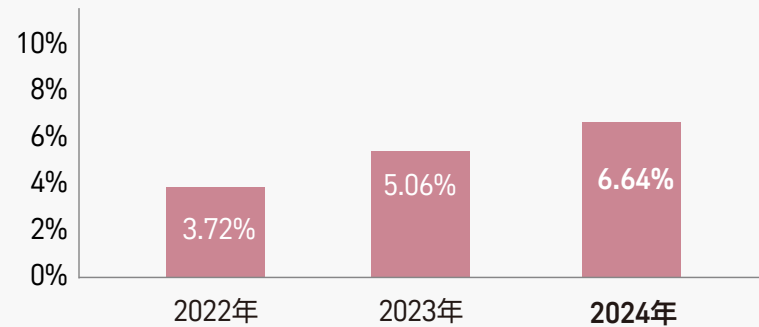
女男100%平等

年度總薪酬比率 GRI 2-21

裕民組織最高個人年度總薪酬為所有臺灣地區員工之年度總薪酬(不含最高之個人總薪酬)中位數之**4.32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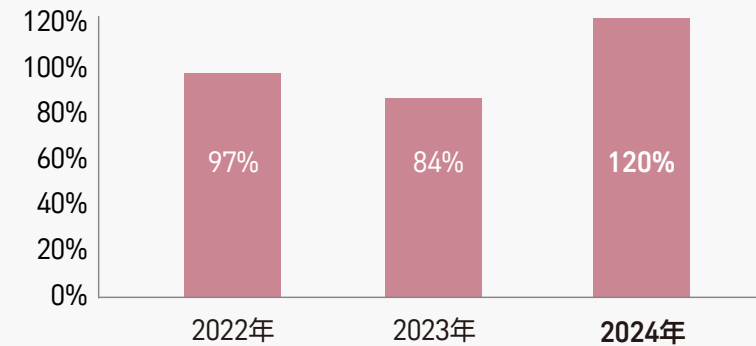


員工薪酬成長比率



註：台灣地區母公司陸勤全體同仁

員工薪資與航運同業比較率



註：因資訊公佈時程，2024年度航運同業資料來源為各航運公司之前一年度(2023年)年報資料中的員工福利費用及員工人數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海勤薪酬

GRI 2-30

GRI 202-1

海勤人員均屬僱傭契約，船員薪酬受船旗國工會協議或船員法保障。裕民自有船舶隸屬新加坡、香港及中華民國船旗，船員標準薪資除受新加坡旗、香港旗之工會協議及中華民國船員法的最低薪資保障外，亦依市場機制調整，提供相對優渥的薪資水準。

其中，基層船員（不含實習生）標準薪資方面：新加坡旗：薪資等同於新加坡海員工會協議之最低工資標準。香港旗：薪資為船旗國工會協議標準的 1.0 至 1.79 倍。中華民國船員：薪資優於船員法訂定的最低月薪，約為 1.74 至 3.06 倍。



新加坡旗

等同最低標準



香港旗

1.0 至 1.79倍



中華民國船員

1.74 至 3.06倍

福利制度

為保障員工福利，裕民航運建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等委員會，以制度化方式確保員工可享有完整福利。

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GRI 201-3

定期召開委員會，審核退休金提撥及運用情形，充分保障同仁之退撫權益。裕民航運現行採行新制與舊制並行之退休制度。截至2024年，完全適用舊制之員工共有2人，部分適用新制及部分適用舊制之員工則有21人，其餘員工皆全面適用新制。依相關法規，公司按月依據工資分級表為新制員工提繳6%之退休金至其勞保局個人專戶；同時，亦按月提撥5%之勞工退休準備金，作為員工退休保障之準備。此外，公司於每年3月將進行退休準備金餘額之檢核，針對當年度退休員工之應提金額，若有不足，將立即補足，以確保員工退休權益不受影響，落實對員工之保障承諾。

海勤台籍船員則受船員法、海商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規保障，服務於國輪之台籍船員，雖為僱傭性質，但公司每月依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撥6%及代扣船員個人自願提繳比例，存於船員在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充分保障船員退休之權益。

職工福利委員會

裕民職工福利符合勞基法，依法提撥福利金，統籌福利推動，負責舉辦休閒活動、員工旅遊、年節慰勞等活動，並發放生日禮券及旅遊補助，使員工在工作之餘，能兼顧身心之休閒健康與促進同仁之情。為關心同仁及其眷屬，裕民另設有同仁及子女獎學金、婚喪喜慶、住院補助之福利。



其他員工福利



海員福利



裕民完成MLC2006系統認證，依國際勞工組織（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ILO）2006 年海事勞工公約（MLC2006）規範事項辦理，保障船員在船上工作和生活的條件。船員常年在海上工作，為使其安心工作，除給予合理之待遇外，裕民並注重船員之工作環境、飲食起居、休閒活動器材之添置，確保海員享有合理工時與休息時間，勞資關係和諧。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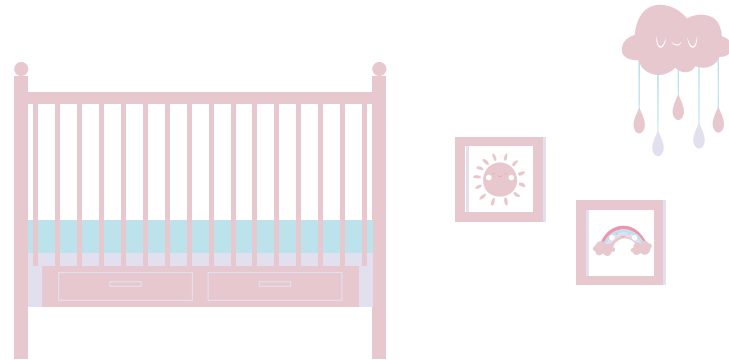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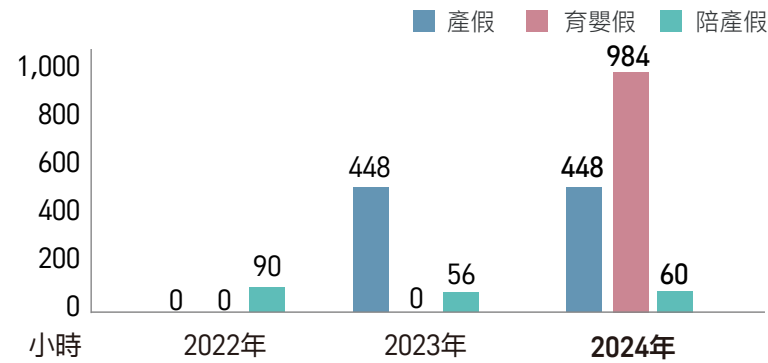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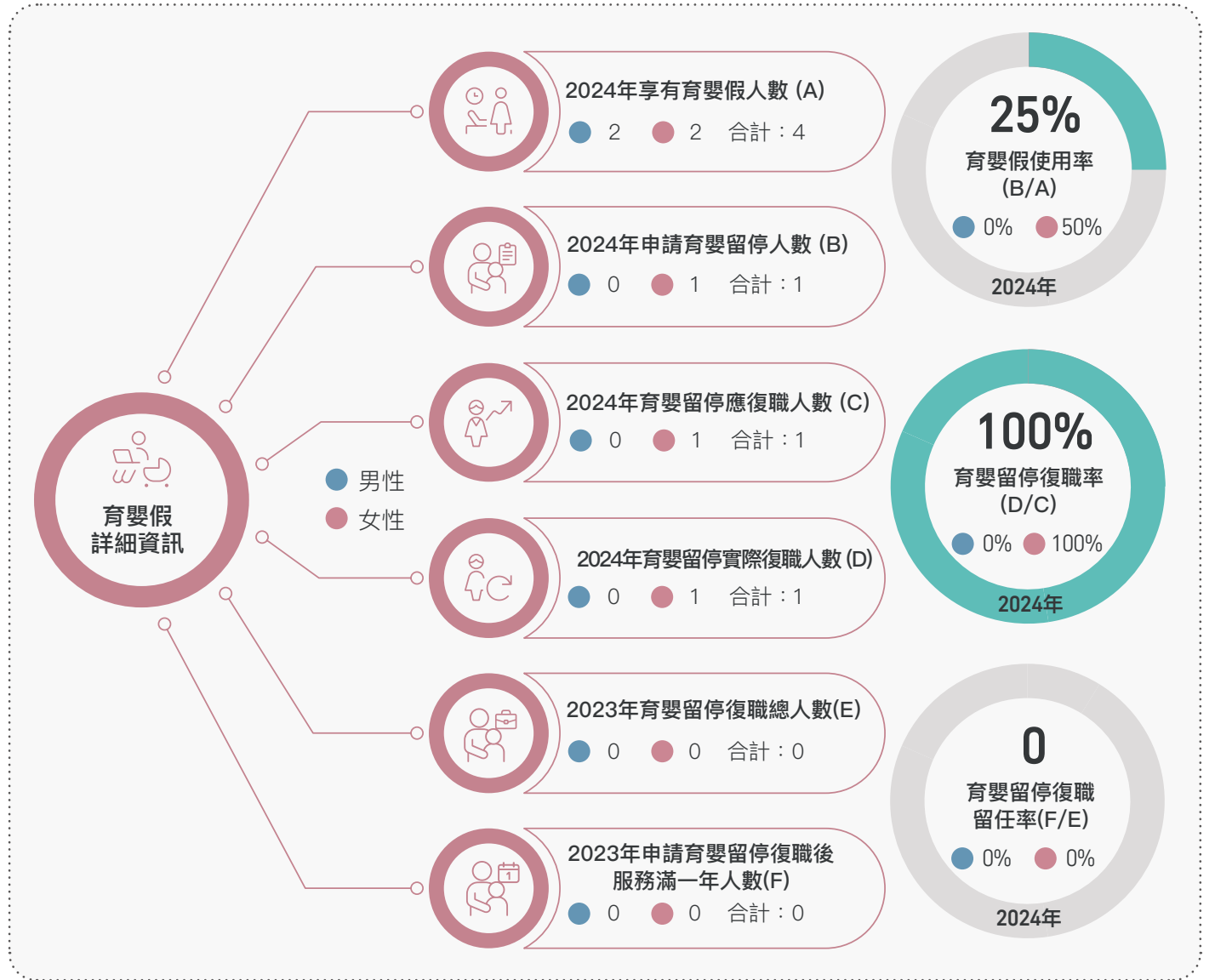
休假制度

GRI 401-3

台灣地區陸勤採人性化的彈性工時與周休二日。普通傷病假優於勞基法規定:前30日全薪給付，31-90日薪資折半發給。並鼓勵員工請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陪產假，以兼顧家庭。2024年有2位男性同事及2位女性同事享有育嬰假資格，共1位申請育嬰假，申請率為25%，育嬰留停實際復職率為100%。公司為鼓勵生育，辦公室設有哺集乳室，讓女性同仁餵哺母乳無後顧之憂。我們也以遠東集團名義與附近幼稚園合作，訂立托兒服務之優惠辦法。



育嬰假詳細資訊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SDG 4

GRI 404

裕民藉由辦理員工教育訓練、提供員工多元職涯發展機會及制定公正用人、晉升之制度與管道，鼓勵員工不斷學習精進，打造專業團隊，藉此推動公司的整體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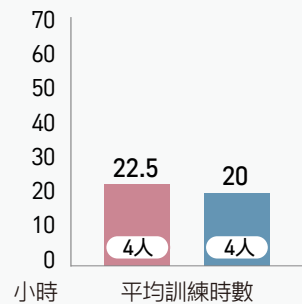
員工教育訓練

裕民提供完善教育訓練機制及學習資源，協助員工提升專業能力。藉由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及每年開辦新人訓練、語言訓練、專業訓練及外部訓練等四個面向之課程，傳承公司文化與經營理念、提升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員工能掌握工作所需能力並促進其職業生涯成長，以應對多變的市場需求，亦強化裕民整體競爭力。公司任用退休員工擔任顧問，邀請具豐富經驗的退休同仁持續參與技術指導與人才培育，促進知識及經驗傳承與組織韌性，藉以強化跨世代合作，為公司注入穩定的專業力量與長遠視野。



語言訓練

英文訓練班、華語訓練班及日文訓練班等，全面性提升同仁外語能力與營造學習風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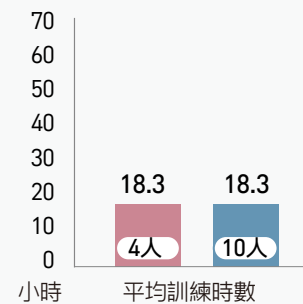


■ 女性 ■ 男性 ○ 受訓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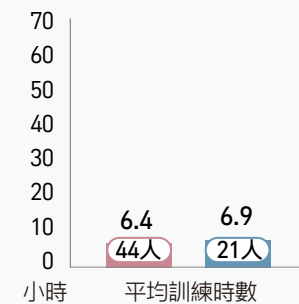
新人訓練

為幫助未有航運領域之新進人員加速了解相關產業知識及公司各部門運作、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介紹及公司發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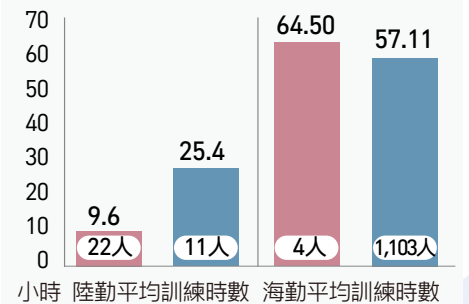
外部訓練

配合個人發展潛能，同仁可參加遠東集團關係企業人力發展中心所舉辦的各類研習課程



專業訓練

專業職能訓練課程，包括船務、工務、市場相關、財務、企業社會責任、職業安全、ISM Code、船員在岸訓練等訓練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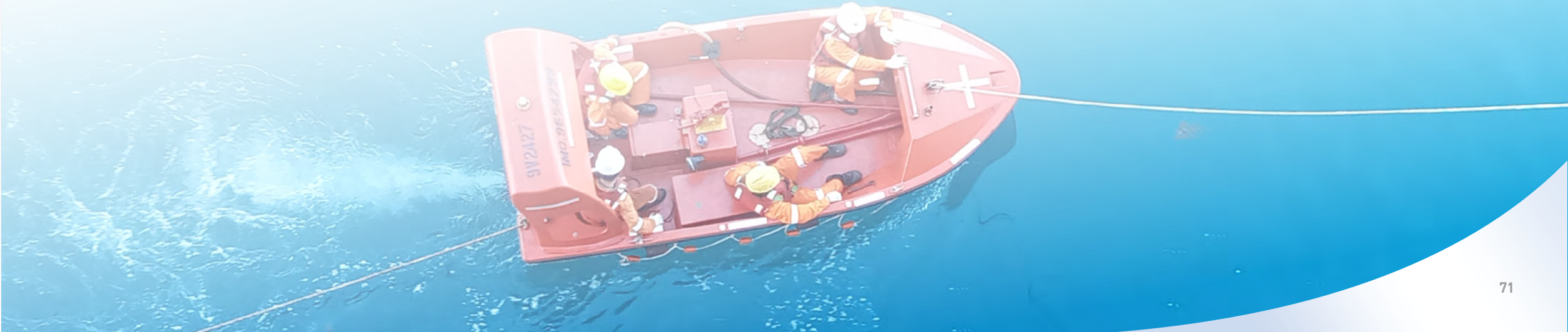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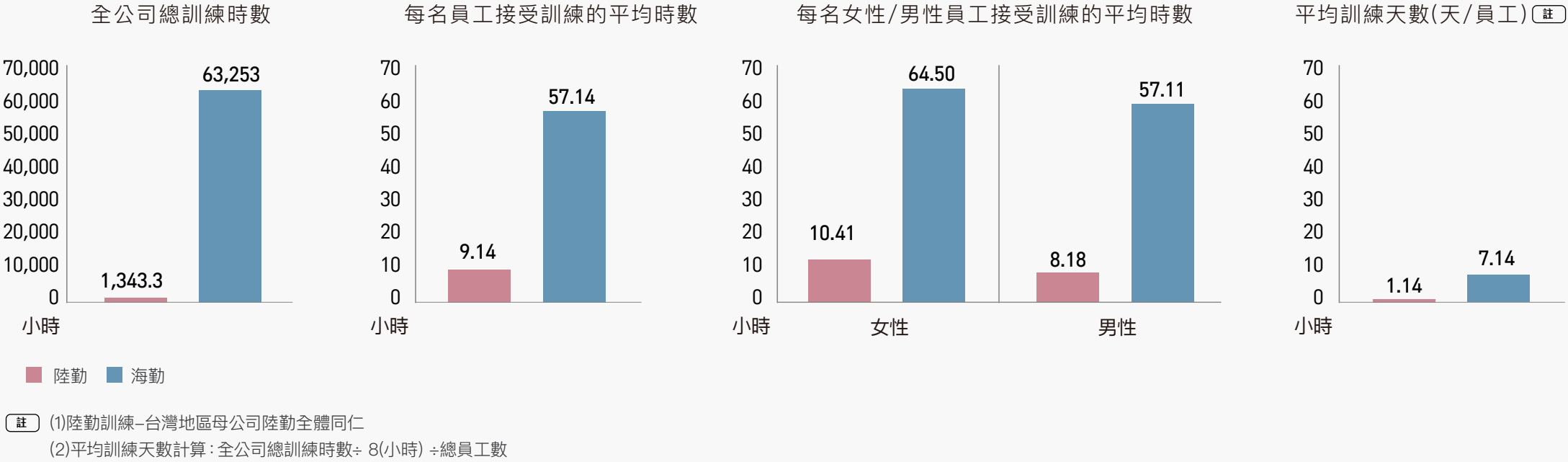


註：陸勤訓練-台灣地區母公司陸勤全體同仁

2024年教育訓練

GRI404-1

GRI404-2



員工職涯發展

GRI 404-3

裕民除了藉由辦理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專業知識，更鼓勵員工提升持續挑戰，不定期視需求辦理岸勤員工「隨船見習」及「船岸輪調」專案及辦理關鍵人才「海外(廈門、新加坡)派訓專案」，提供員工不同歷練機會及培育跨領域人才。

而為評估員工工作績效、能力與貢獻，裕民針對陸勤與海勤員工訂定相應績效考核流程。考核結果益有助於薪酬調整、晉升決策及激勵員工持續提升表現。

陸勤

陸勤員工每年每人皆定期接受年度績效考核，除半年檢視一次工作績效指標外，也同時提供各部門一、二級主管與員工之間溝通之平台，藉此機會使部門建立上下檢視與回饋機制，有效評估目前與未來職涯發展。

海勤

全體海員皆每半年進行績效考核，並於海員下船時進行個別考核，考核項目則依據其為甲級船員或乙級船員分別訂定。

裕民扶植公司自有高階船員，肯定船員對提升自身能力之努力，每年持續提拔年輕船長及輪機長，遴選或對外招募適當人選並加以培訓。

2024年

共升遷8位船長，9位輪機長

接受定期績效及職業發展檢視佔總員工的百分比

岸勤

	管理職級(處級(含)以上主管)	一般員工
女	100%	100%
男	100%	100%

海勤

	船長、大副、輪機長、大管	一般員工
女	100%	100%
男	100%	100%



3-4 安全職場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架構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組織與系統

GRI 403-1

GRI 403-4

裕民重視職業安全，制定《[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與《[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第11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2、第4條與《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等規定、建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降低職業災害發生機率。公司依法設立職業安全委員會，成員9人，包括主任委員及部門主管等6名，勞工代表3名；每三個月至少召開會議一次，擬定、規劃、督導及建議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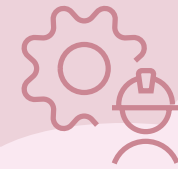
議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健康管理計畫與健康促進及其他管理事項。船舶職業安全管理系統亦對標國際安全管理章程(ISM code) 規定，建置系統化職業安全管理系統。裕民亦滾動並持續精進職安政策，預計於2025年第三季完成修訂《[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將承攬商納入政策範疇。



為強化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裕民自2024年起逐步導入ISO/CNS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標準，並預計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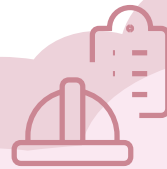
2025年第四季完成外部認證。

裕民職安管理進程



2024年

導入ISO/CNS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標準及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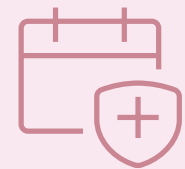
2025年第三季

完成《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修訂，將承攬商納入政策範疇。



2025年第四季

預計完成外部認證。



2026年

預計承攬商職安衛表現調查納入職安年度績效。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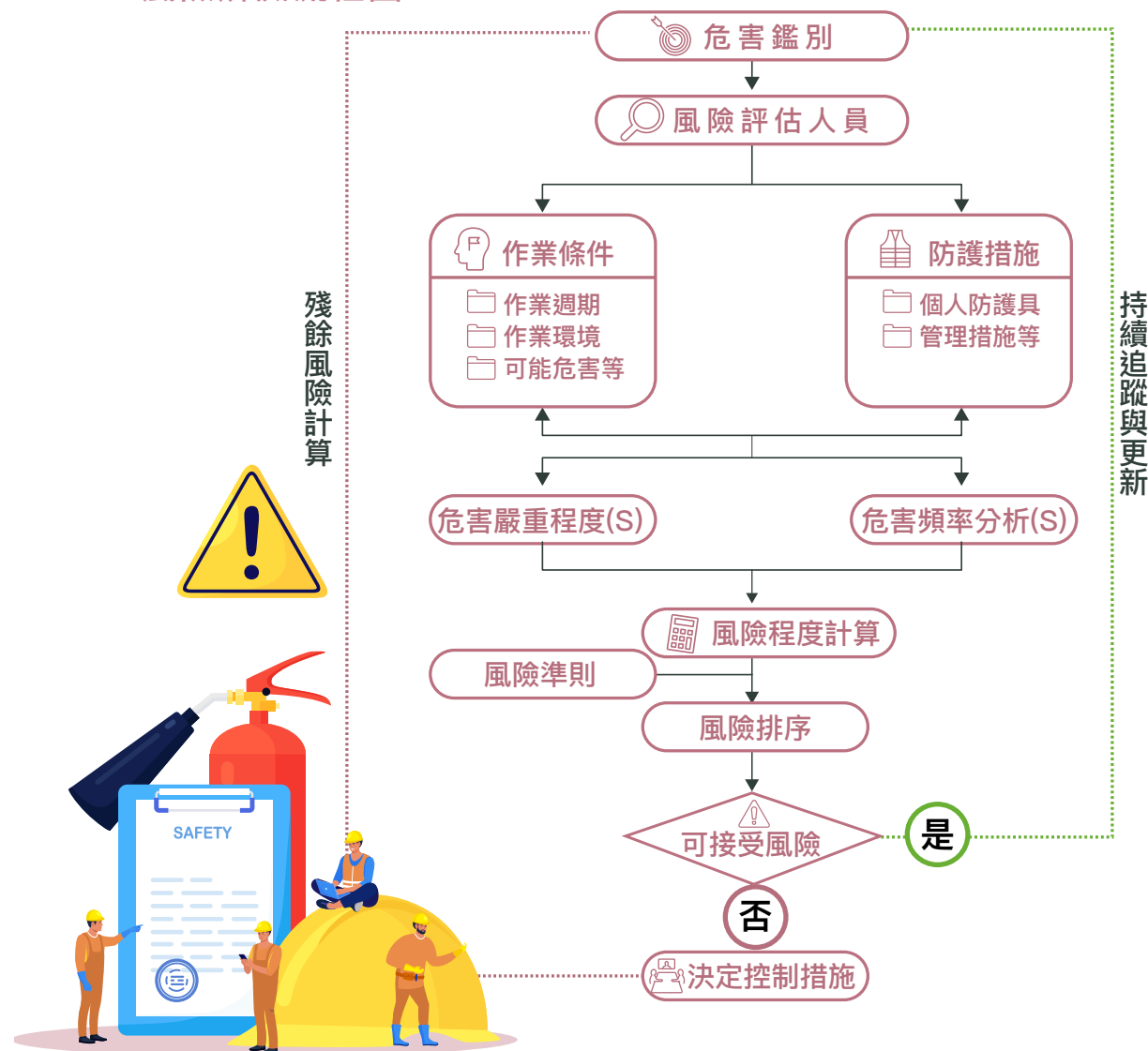
職業安全危害辨識與風險管理機制

RI 403-2

RI 403-7

為保障工作場所員工健康、降低工作過程對員工健康造成的危害，裕民恪遵《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13條》訂定「危害辨識暨風險管理程序書」，並依程序書進行危害辨識與風險評估，預防及減緩公司營運過程對職業安全產生的風險及危害。岸上職業安全方面，每年由職護進行辦公室危害辨識，針對需要調整改善部分，列於臨場健康服務報告書，優先從風險等級較高者做改善；海上職業安全方面，裕民成立「船隊安全紀律訪察小組」，藉由登輪實地訪察，消彌潛在的危險因素。在預防海勤職業危害上，裕民訂定「職業健康管理程序」，內容包含提供健康和衛生的環境、預防疾病等措施及針對噪音、震動與各類危害防制，訂定管理程序，維護船員身心健康。

風險辨識流程圖



供應商及承攬商職業安全管理

裕民與供應商簽訂「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其中要求供應商應持續於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投入資源及進行相關教育訓練，進行工作場所危害風險辨識與減緩作業並管理其風險，建立並執行其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盡力減少與工作相關之傷病發生率。

此外，為確保公司工作場所內工作者及公司工程承攬商均能遵守安全衛生相關規定，裕民訂定「職業安全衛生採購管理辦法」；及為消除船舶修理工作場所危害因素並防止相關職業災害，訂定「職業安全衛生承攬商管理計畫」，防止相關災害發生。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岸上職業安全

SDG 3

GRI403-2

GRI403-7

裕民辦公室由專業職安人員輔以AI工具評估**辦公室職安風險**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同時，遵循職安法指引，落實**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預防辦公環境對員工健康的潛在影響，保障女性員工生育權益，並杜絕職場霸凌。此外，裕民評估台北辦公室位居高樓層，特別加強定期消防演習，公司內設有通報班、滅火班、引導班、防護班、救護班等消防組員，各組人員接受其專業訓練，預防發生地震、火災時可能產生之相關風險。

2024年

岸上職員無任何因職業關係受傷事件、失能及死亡案件，
承攬商意外案件亦為0%。

職員職業傷害頻率及嚴重率

GRI403-9

GRI403-10

項目	2022	2023	2024
總經歷工時 (小時)	166,266	168,870	175,276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註1)	0	0	0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註2)	0	0	0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註3)	0	0	0
職業病率 (註4)	0	0	0

(註1)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人數÷工作總時數×百萬工時。

(註2)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排除死亡人數) =嚴重的職業傷害人數÷工作總時數×百萬工時。

(註3)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職業傷害人數÷工作總時數×百萬工時。

(註4) 無職員因職業傷害鑑別為職業病，裕民職業病診治、通報與鑑定皆依循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傷病診治、通報及職業病鑑定](#)」指引。

辦公室安全管理方針

GRI403-3

GRI403-5

GRI403-6

GRI403-7



辦公室安全管理政策

管理辦法

設置安全設備

設置消防設備、智能照明系統、緊急避難路徑及通報系統，嚴禁東西堆放於逃生走道，保持走道暢通。

載具定期保養維修

定期保養機電防止人員受困。

防範外部威脅

加強門禁管理防止有不良意圖之人員進入辦公場所。

逃生訓練及演練

定期舉辦地震及消防相關訓練。

配置急救人員

安排合適同仁接受急救人員訓練並取得合格急救人員資格。

職安教育訓練

新進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3小時，分為2小時線上課程及1小時實體課程，2小時線上課程於新進人員入職後一個月內完成，實體課程則配合公司統一辦理，2024年實體課程於2024年11月21日完成辦理；在職員工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三年三小時，最近一次已於2024年4月26日舉辦。

訂立緊急事件
應變措施

由內部主管輪流擔任總值星並24小時待命，若有突發狀況發生，於第一時間連絡公司相關同仁。

實施健康檢查/
健康講座

二年一次與亞東醫院合作實施健康檢查，員工得以追蹤自身的健康狀況；定期辦理臨場醫師諮詢服務、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提升員工健康意識與保健觀念，同時設置EAP員工協助方案，積極提升員工身心健康狀態。公司亦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聘用一正職護理人員為陸勤員工提供服務。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船上職業安全

GRI403-6

GRI403-7

SASB

為了保障海勤員工僱用勞動條件、飲食起居環境、健康醫療照護、工作休息時數及社會安全防護等權益，裕民屬輪(新加坡旗、香港旗、中華民國旗)皆有依循的保障措施的。國輪船員受中華民國船員法及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新加坡旗與香港旗船上海員亦受相關法令與團體協約保障，確保其健康與安全。

當船舶發生事故時，由船長提交事故報告，內容涵蓋事故發生經過、原因分析以及後續改善方法或預防措施。透過事故調查過程，不僅提升全體人員的安全意識，也有助於防範類似危害再次發生。裕民亦將事故相關資訊分享予全船隊，以降低類似事件發生的風險，增進船員的安全意識與應變能力，確保航行作業的整體安全性。

船員意外事故傷害頻率及嚴重率

SASB

GRI403-9

	2022	2023	2024
死亡人數	0	0	0
重大職災(通報並確認)人數	0	0	0
職業傷害人數	2	6	3
可記錄的工作小時	3,589,040	3,762,304	3,935,568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 (註1)	0	0	0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排除死亡人數) (註2)	0	0	0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 (註3)	0.55	1.59	0.76
失能傷害嚴重率 (LTIR)	0.55	1.59	0.76

註1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人數÷工作總時數×百萬工時。

註2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 (排除死亡人數) =嚴重的職業傷害人數÷工作總時數×百萬工時。

註3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職業傷害人數÷工作總時數×百萬工時。

2024 年裕民共發生1起海事碰撞事故及3起船員受傷案件。其中，碰撞事故發生於2024年11月25日當地時間接近日出時分，亞泥六號在基隆外海約12海浬處與海釣船「朝陽一號」發生擦碰，所幸未造成人員傷亡或海洋環境污染，所有相關人員均安然無恙，並已完成和解。公司將持續提醒所有航行船隻保持警覺，並加強通訊與導航系統的使用，以確保航行安全，保障人員生命及海洋環境。同時，3起船員受傷案件均在事故發生後第一時間提供醫療協助。

1起
海事碰撞事故



3起
船員受傷案件



歷年海事案件

案件類型	2022	2023	2024
船/貨損案	0	0	0
海事碰撞案	2	0	1
船員死亡/失蹤	0	0	0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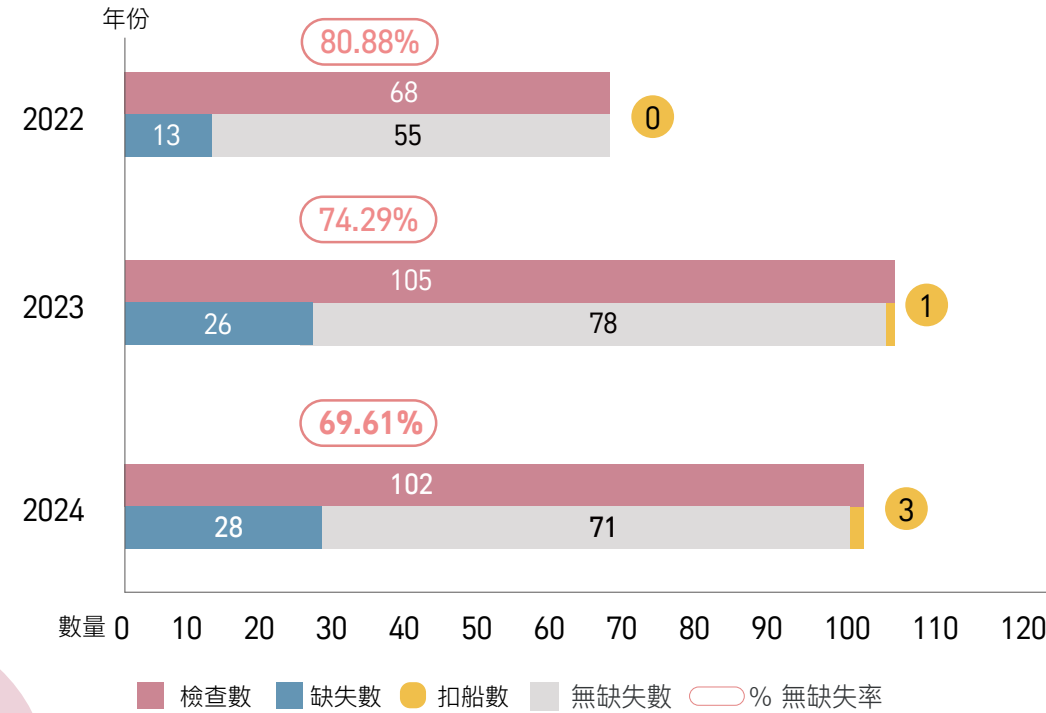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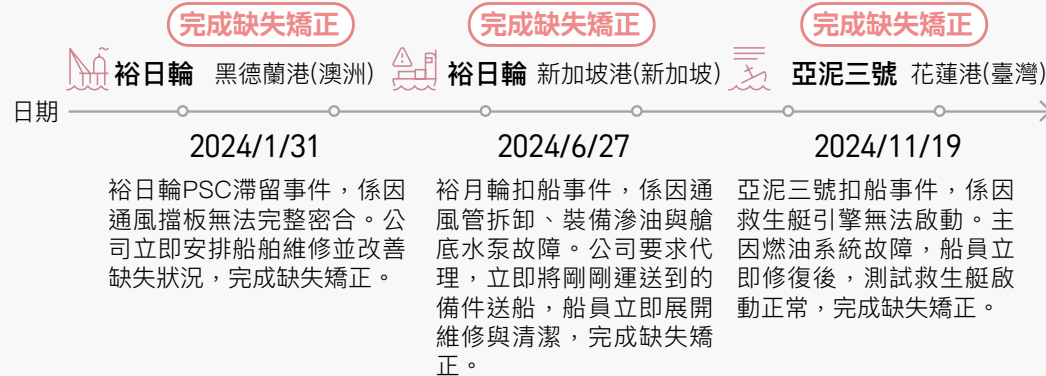
附錄

港口國檢查(PSC Inspection)

SASB



扣船說明



海上安全管理方針

GRI403-3

GRI403-5

GRI403-6

GRI403-7



員工健康促進

GRI403-6

裕民航運連續9年獲得勞動部「工作生活平衡補助計畫」，將資金挹注於員工身心健康關懷。2023年取得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之健康促進標章認證，並於2024年參加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系列活動，在推動無菸環境及職場健康促進上績效卓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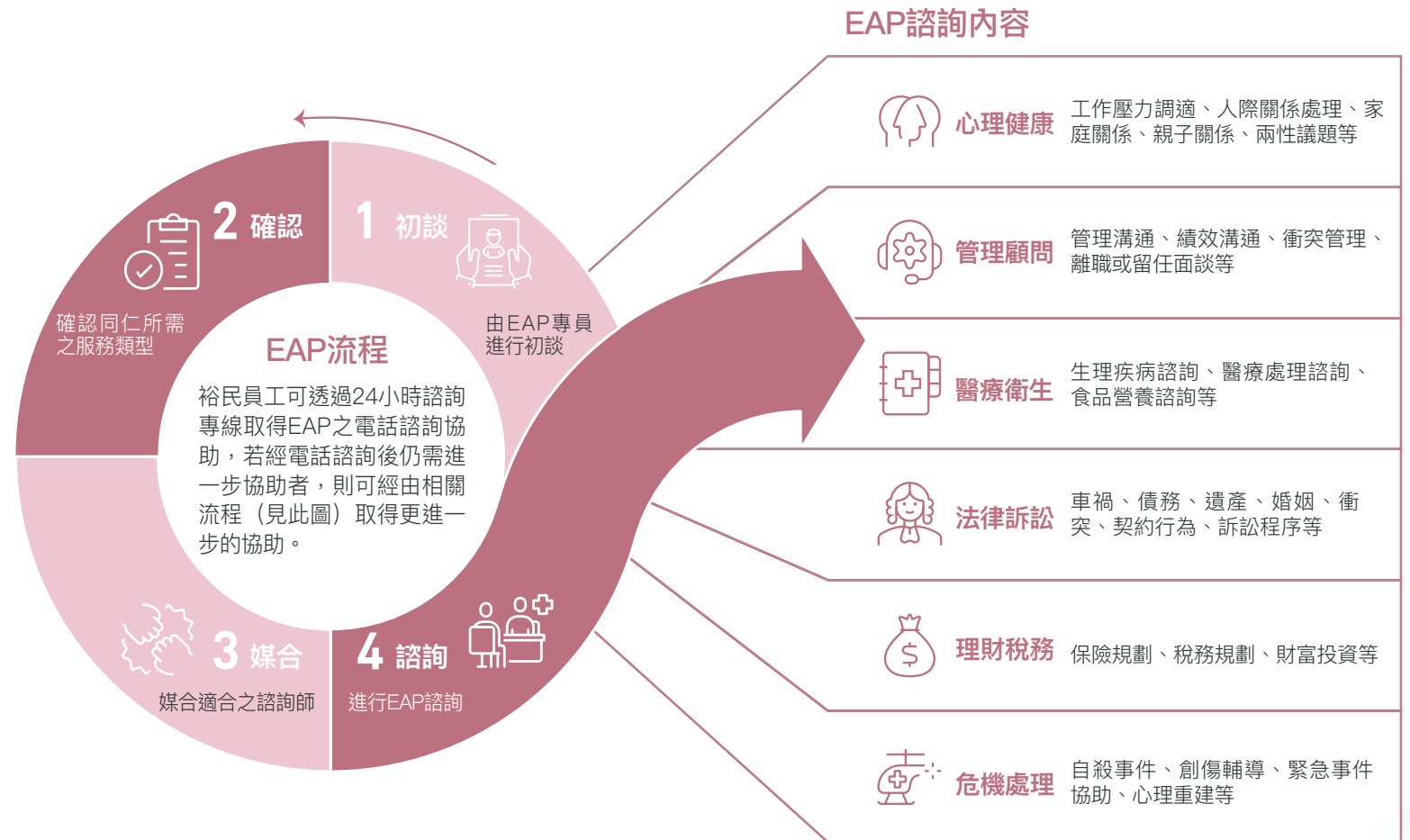
裕民於2024年除了推展國籍輪船員血壓控制計畫，辨識23名血壓異常高風險船員並進行個案管理追蹤、教育訓練、運動規劃與疾病相關作業風險辨識等措施，相較2023年，國籍輪船員因病卸職率下降達75%，因血壓異常致突發重症0人。另一方面，考量船員在船期間工作壓力對於身心的影響性，近年陸續增加心理健康課程之培訓，安排由專業之講師向甲級船員介紹心理健康之重要性及影響，以提高船員的重視，2024年共計92人次進行心理健康課程培訓。裕民結合現行的海上醫療諮詢管道，使船員在船期間若有健康相關疑慮，即可透過該管道與專業醫師進行視訊/通話獲得，以保障船員的健康。岸勤部分總計辦理12場健康講座，內容涵蓋壓力紓解、身體及心靈保健等內容，積極營造健康職場文化，並獲得當地衛生主管機關頒發感謝狀。

此外，為協助員工取得工作與生活的平衡，裕民自2022年起委由外部專業團隊協助，啟動員工協助方案(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EAP)，照顧員工身心健康。員工協助方案提供24小時諮詢服務，諮詢範圍涵蓋「工作」、「生活」與「健康」三大層面，且諮詢內容受隱私保密政策保護，未經當事人同意不會透漏資訊給第三方。裕民鼓勵員工在遇到問題或壓力時能善加利用，並制訂分級關懷制度，依不同狀況員工進行對標關懷追蹤措施，且規劃2025年度推動一對一基

層主管心理訓練諮詢服務，藉由專業諮詢顧問與心理師的指導與諮商，培訓企業心理健康種子，將此健康職場概念融入企業日常管理經營，促進公司主管及員工身、心理健康並提升工作品質。

2024年

總計14人次同仁透過EAP方案，獲得專業顧問協助。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 S-3 打造共融職場

3-1 多元共融職場

3-2 薪酬與福利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

3-4 安全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S/G-4 共創永續社會

4-1 永續供應鏈 81

4-2 社會公益 84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 S/G-4 共創永續社會

4-1 永續供應鏈

4-2 社會公益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S/G-4.共創永續社會



重大主題管理 GRI 3-3

裕民以核心本業為基石，對外連結產業夥伴以開拓多元產業價值、增進價值鏈對永續之重視並強化客戶與供應商信任與夥伴關係，推動與合作供應商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建立永續供應鏈。同時，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發展以本業為核心之公益項目，並深化與鄰近社區的連結，協助弱勢族群，以期達到社會共融的目標。

重大主題範疇



供應商管理



社會公益



衝擊影響

供應商管理

供應鏈是企業營運的重要環節，若供應商營運活動造成環境或人群衝擊，可能對裕民營運或公司形象造成影響，裕民以自身力量，積極與供應商議合並協助推動供應商永續轉型，創造善的循環。

社會公益

企業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亦有責任回饋社會。裕民藉由投入社會公益活動回饋社會，發揮企業正面影響力。

政策、承諾及倡議

供應商管理

- ① 推動供應商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並以此作為供應商篩選條件之一。
- ② [人權盡職調查](#)。
- ③ 目標於2030年輔導50%供應商轉型，完整揭露永續相關數據。

社會公益

- ① 發展以核心本業出發之公益項目並深化與鄰近社區之連結。
- ② 積極培力弱勢族群。

4-1 永續供應鏈

SDG 12

SDG 17

裕民秉持遠東集團「誠、勤、樸、慎及創新」的立業精神，作為經營發展的最高指導原則。無論在經營管理、生產製造，或是環境保護與社會關懷等方面，皆以此為基礎，秉持誠信、務實執行、不隱瞞、不作假，並持續改進、精益求精，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供應商是裕民營運過程中的重要合作夥伴，我們期望供應商能與我們秉持相同精神，在服務過程中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共同打造永續供應鏈。

供應商政策

裕民推動合作供應商簽署《[社會責任承諾書](#)》，並以此作為供應商篩選條件之一。承諾書包含供應商在環境、社會及治理面向之承諾，以促進供應商承擔企業社會責任並持續改善與提升。

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



勞工與人權

- ① 自願雇用
- ② 禁用童工
- ③ 工資和福利
- ④ 工作時間及休息
- ⑤ 結社自由及勞資談判
- ⑥ 騷擾、虐待及處罰
- ⑦ 尊重及不歧視
- ⑧ 女性員工保護



道德規範

- ① 誠信經營
- ② 資訊公開透明及合作
- ③ 知識產權及資訊保密
- ④ 身分保密的申訴管道
- ⑤ 隱私
- ⑥ 未經同意之轉包
- ⑦ 遵循進出口相關法規
- ⑧ 避免利益衝突



環境

- ① 環境許可和報告
- ② 預防污染和節約資源
- ③ 危害性物質
- ④ 污水、無害固體廢棄物及噪音
- ⑤ 廢氣排放
- ⑥ 產品及服務限制
- ⑦ 能源、資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



健康與安全

- ① 職業安全
- ② 工傷和職業病
- ③ 緊急應變措施
- ④ 醫療服務及急救
- ⑤ 工業衛生
- ⑥ 體力勞動工作
- ⑦ 機器防護
- ⑧ 公共衛生和食宿
- ⑨ 健康與安全資訊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 S/G-4 共創永續社會

4-1 永續供應鏈

4-2 社會公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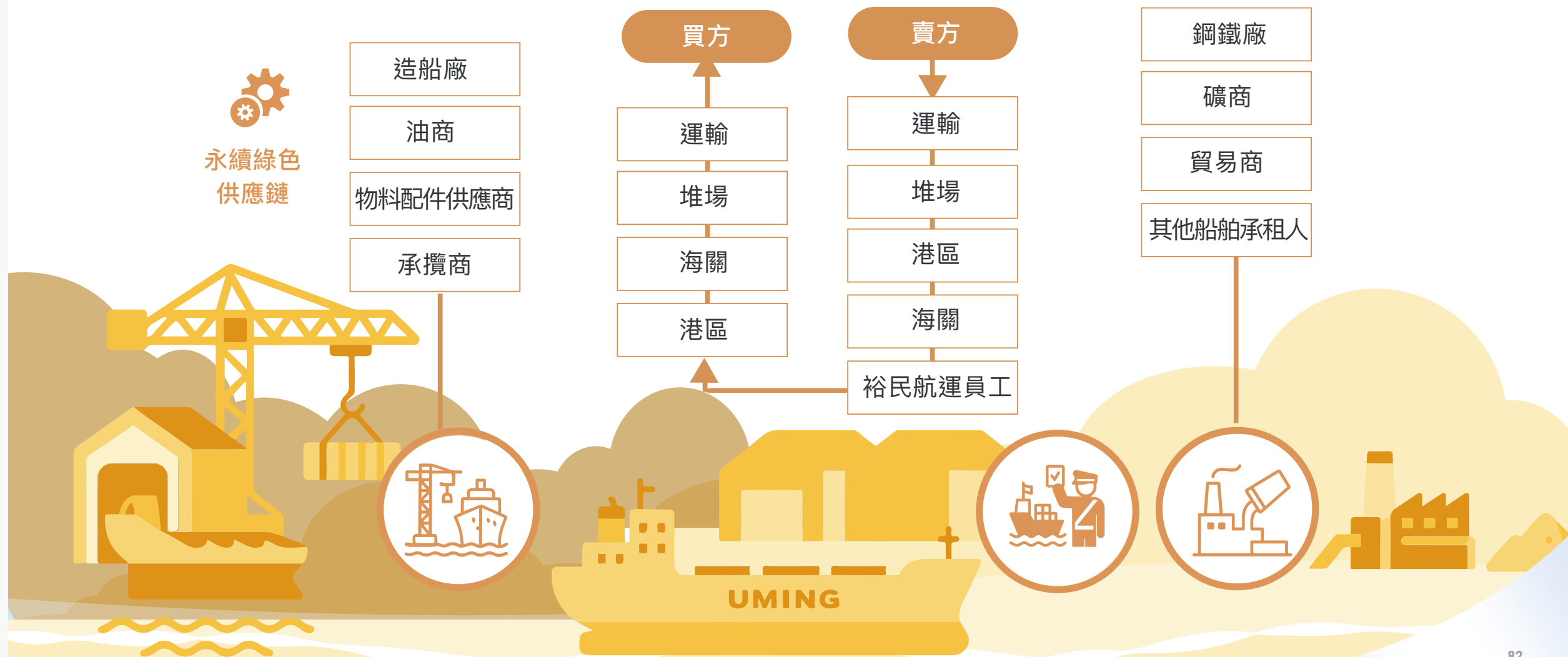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概況 GRI 2-6

裕民經營散裝航運業務，各營運環節需仰賴多方供應商，供應鏈錯綜複雜、環環相扣且無地域侷限性。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 S/G-4 共創永續社會

4-1 永續供應鏈

4-2 社會公益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 S/G-4 共創永續社會

4-1 永續供應鏈

4-2 社會公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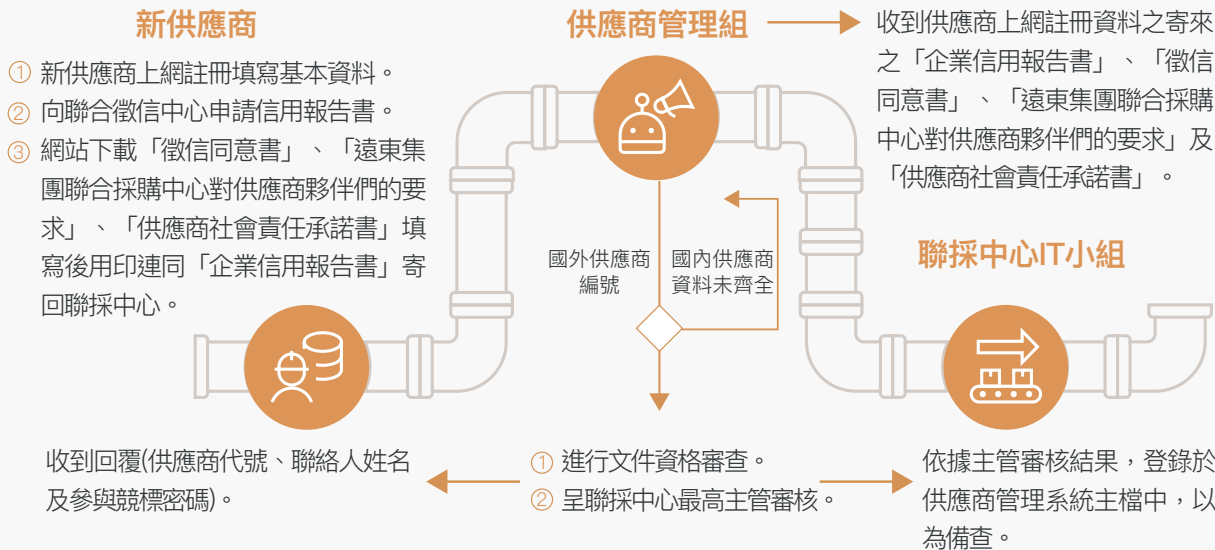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供應商管理流程

裕民採購物料、處理船上廢料時，配合「遠東關係企業聯合採購中心」^{〔註〕} 供應商管理流程選定服務對象(下表)，以台灣當地組織為主，彼此尊重建立優良信譽，培養長期合作夥伴關係。

新供應商成為合格供應商管理流程



合格供應商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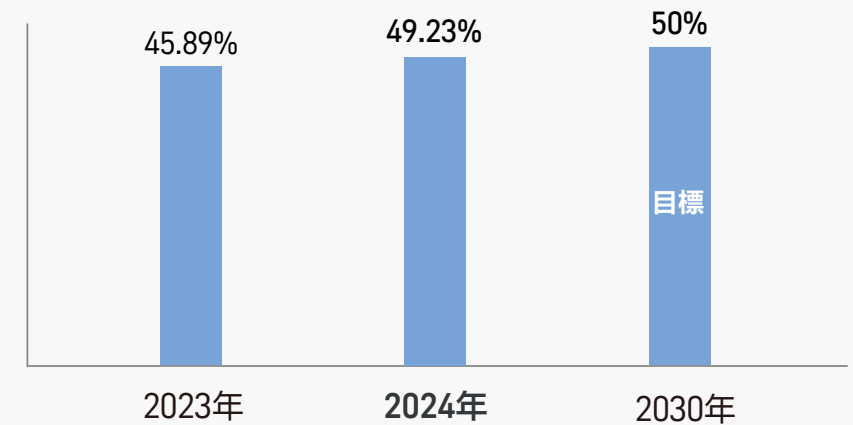
〔註〕 裕民與遠東集團的聯合採購中心一同執行採購之相關業務。聯採中心的使命宣言:整合集團內外部資源，強化綜效功能，在有效的風險控管下，以合理且具競爭力之價格為目標，以綠色低碳環保供應鏈為導向，並成為集團客戶及供應商信賴之專業採購服務團隊，期許對社會及環境永續盡一份力量。

永續綠色供應鏈

裕民自2021年開始推動綠色供應鏈，將環境影響納入整體供應鏈管理流程中，2024年綠色採購金額達新台幣512萬元。2023年正式宣示2050淨零排放，啟動永續供應鏈計劃並召開供應商議合會議，與供應商共同探討減碳議題，希望藉由以大帶小的方式攜手供應商推動低碳供應鏈。

輔導供應商轉型流程

- ① 依照採購金額鑑別重大物料配件供應商（採購金額由高至低排序）。
- ② 供應商議合：藉由電話與信件往來、實體/線上會議、客戶拜訪、辦理供應商大會等方式與供應商互動，鼓勵其展開綠色轉型。
- ③ 目標於2030年輔導50%供應商轉型，完整揭露永續相關數據。



〔註〕 百分比計算=議合供應商採購金額/總物料採購金額。

4-2 社會公益

裕民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以總公司所在的大臺北地區為核心基地關懷在地弱勢族群，並以航運本業出發，關心海洋及海員議題。2024年裕民與政府單位合作，資助超過251萬元之獎助學金培力年輕學子、弱勢族群成為海員。此外，裕民亦積極關懷弱勢族群與在地社區，藉由捐贈物資或獎助金、邀請公司同仁一同參與淨灘及公益路跑等活動回饋社會，為公益盡一份心力，共創更永續、友善與和諧的社會。



海事人才培育

海員新星培育計畫

與航港局合作，裕民自2022年開始投入「海員新星培育計畫」，藉由補助學子學雜費、住宿費，並加碼生活津貼的方式，培育偏鄉、原鄉弱勢家庭學生成為海員，期望達到培育航運人才同時協助弱勢族群改善家庭經濟環境之成果。參與計畫之學生於學校畢業並取得船員資格後即可上船工作。

[交通部航港局-海員新星培育計畫](#)

2024年共獎助3人逾新台幣31萬元。



延續性計畫



裕民船員培育生專案

裕民與教育部共同辦理海事科技產業實務人才培育專班。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合作，共同訂定海事人才專班學生甄選及留用標準並規劃專班課程、提供業界教師參與，讓專班學生與第一線海事人員學習，培育產業即戰力。專班學生於在學期間由裕民提供實習機會、實習津貼或獎助學金，修業完畢且滿足人才留用標準後，將擇優聘用，提供不低於同職同地區同等學歷相應薪資待遇。

2024年提供獎、助學金金額逾新台幣220萬元，獎助人數共計73人。



延續性計畫



永續社區公益

公益淨灘

裕民同仁熱情參與於新北市萬里翡翠灣沙灘舉辦之「2024年度公益淨灘活動」，守護海洋環境及認識海洋廢棄物對環境帶來的危害。



延續性計畫



艋舺古剎風華再現-古蹟導覽活動

裕民與徐元智紀念基金會、遠東百貨共同攜手舉辦「艋舺古剎風華再現」活動，邀請相關專家學者一同帶領民眾暢遊萬華艋舺一帶，細說台灣古建築與名匠技藝的精彩故事。活動於2024/9/25~2024/9/28期間共舉辦8場走讀導覽活動造訪艋舺清水巖祖師廟與龍山寺，共吸引近400人參與。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 S/G-4 共創永續社會

4-1 永續供應鏈

4-2 社會公益

G-5 實踐誠信治理

附錄



弱勢關懷公益

弱勢兒少關懷-陽光送暖飽福箱計畫

裕民贊助「[華夏社會公益協會](#)」[「陽光送暖寒假飽飽福箱」](#)活動新台幣10萬元，以福箱型式捐贈生活物資給弱勢學童、家庭。福箱贈送範圍包含台北市、新北市及新竹縣。裕民同仁也親手組裝福箱，為關懷弱勢族群盡綿薄之力。



延續性計畫

弱勢新住民少年助學獎助學金

裕民以台北市新民國中新住民、弱勢少年為助學關懷對象，贊助每學期10名，每名5000元獎助學金，總計贊助10萬元。盼以「教育投資」理念，協助翻轉弱勢新住民少年不利處境。



延續性計畫

公益路跑活動

裕民參與『2024扶輪臺北城市創意公益路跑』，鼓勵同仁走出戶外同時攜手做公益，期望透過路跑賽事提升社會對弱勢群體的關注。



延續性計畫

《粽夏祝福》之傳愛包粽計畫

裕民參與[雍展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粽夏祝福》傳愛包粽計畫，贊助新台幣5萬元並將親手包的粽子送往花蓮新城鄉、玉里鎮的學生，關懷因0403花蓮地震而受衝擊的花蓮家庭。



性別平權與人權公益

受暴家庭關懷-受暴家庭圍爐過好年計畫

裕民贊助「[現代婦女基金會](#)」發起之「大手牽小手 圍爐過好年」活動新台幣10萬元，並參與公益圍爐，親身為受暴家庭孩子溫暖服務並捐贈助學紅包及小禮物，使受暴家庭也可平安過年。



延續性計畫

百萬學童：世界公民素養教育計畫

裕民贊助「[百萬學童：世界公民素養教育計畫](#)」新台幣10萬元，主要目的為培育具備跨文化理解、社會參與和全球視野的孩童。該計畫將觸及10所學校，其中以8所學校進行6小時的課後活動，2所學校進行深度啟發課程，藉此將百萬學童良善素養教育帶入校園。



賽親關懷基金會

裕民關心年長者福利，贊助[賽親關懷基金會](#)16萬元。裕民現職員工、退休員工若有需求可向基金會提出申請，由賽親關懷基金會委派具心理專長的「樂齡生活規劃師」定期訪視、關懷，深入了解長者需求後提供個別化生活規劃、建議和協助。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88
5-2 風險管理	92
5-3 誠信經營	94
5-4 財務績效	96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5-4 財務績效

附錄

G-5. 實踐誠信治理



重大主題管理 GRI 3-3

秉持遠東人「誠、勤、樸、慎、創新」的核心價值，裕民完善公司治理架構，制定誠信經營、反貪腐之政策與機制、落實風險管理及資訊安全、進行數位化及導入AI應用，同時追求良好之經濟績效，以達成優良治理，進而實現永續營運。

重大主題範疇



公司營運
與財務狀況



誠信經營、反貪
腐及風險管理



資訊安全



數位化及AI轉型



衝擊影響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結構健全之財務狀況、穩定創造獲利是公司永續經營的基石。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企業若有貪腐或不誠信的行為將帶來商業、財務與法律等風險。此外，管理營運上可能面臨風險可降低損失並確保穩定營運。

資訊安全/數位化及AI轉型

若未能保障公司資訊安全，可能導致企業資訊外流或財產損失。而數位化及AI應用亦可能提高資安風險。

政策、承諾及倡議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 ① 訂定船隊艘數大於100艘，船隊總載重噸突破1,000萬噸之長期成長策略方向
- ② 打造永續綠色船隊

誠信經營、反貪腐及風險管理

- ①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辦法」及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管控營運風險
- ② 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賄賂防治管理政策」，落實誠信治理
- ③ 加入「海洋反貪腐網絡 (Maritime Anti-Corruption Network, MACN)」，打擊航運業貪腐行為

資訊安全/數位化及AI轉型

- ① 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全面管控資安風險
- ② 2024年導入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法規遵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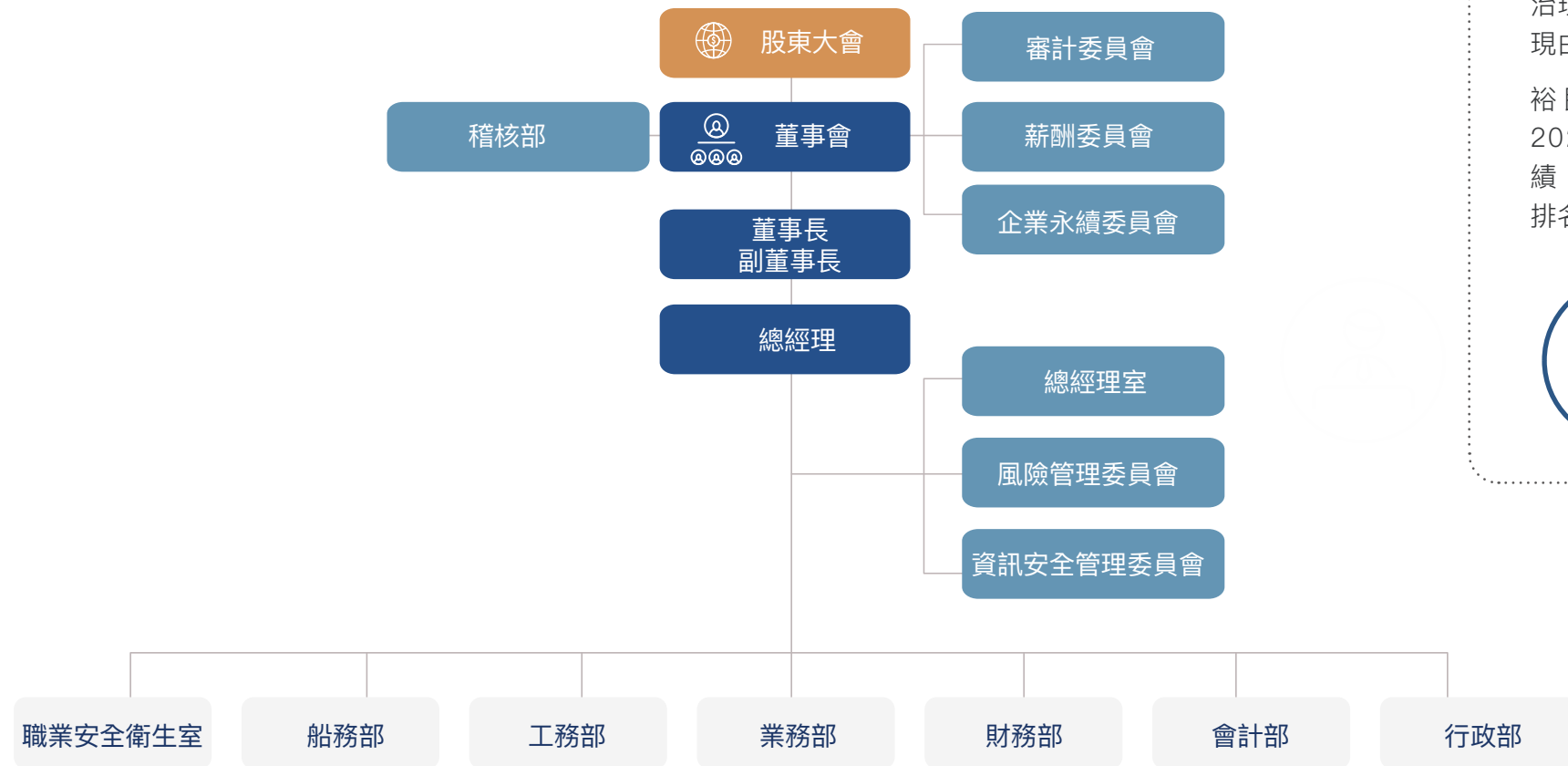
GRI2-27

2024年裕民**並未有**任何因違反社會經濟法而遭受罰則之情事。



5-1 治理架構

裕民建立健全、透明的治理制度，以董事會為最高治理單位及決策中心，決定公司經營方向。董事會下設置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永續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完善公司治理架構。裕民經營團隊由具豐富產業知識與管理經驗之專業經理人組成，採網絡式的扁平化組織管理，提升決策及工作效率。



健全的公司治理制度

為促進健全的公司治理制度，裕民設置一名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強化董事會職能，現由行政部陳長生協理擔任。

裕民在公司治理上的表現也在2024年度本公司治理評鑑獲得佳績，獲得95.51分，於上市櫃公司排名級距為6%–20%。



獲得95.51分
於上市櫃公
司排名級距為
6%–20%

目 錄

前 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5-4 財務績效

附 錄

董事會結構及運作

GRI 2-9

GRI 2-10

GRI 2-11

GRI 2-13

GRI 2-15

GRI 2-16

GRI 2-17

GRI 405-1

董事會為裕民最高治理單位及重大經營決策中心，負責指導公司經營策略、監督公司營運方向及保護股東利益，確保公司能應對外部環境變化與挑戰，實現永續營運。裕民董事會每季召開，由董事共同審視企業經營情形與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關鍵重大事件。若有影響利害關係人之負面情事發生，由權責單位至董事會報告事由及處理辦法。

2024年

共計召開4次董事會，董事出席率100%。

董事會出席情形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遴選制度與多元化政策

多元化政策 進修情形

裕民依公司法第192-1條規定及[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提名董事候選人，後由股東於股東會上採累積投票法產生，任期三年。現任（第19屆）董事共11位，包含2位女性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任期自2022年6月8日到2025年6月7日止(2022年6月改選)。2025年5月董事會改選，第20屆新任董事共12位，較上屆新增1名具財會背景及美國會計師執照之女性獨立董事。現任董事長未兼任公司高階管理階層之職位。惟考量經營發展及實務運作需要，有2位董事擔任本公司經理人。而為確保董事會具備多元觀點，裕民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成員不設限於性別、國籍與種族等，惟需擁有良好素養及應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環保與氣候變遷等多元化核心能力。



董事獨立性(利益回避)

為落實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訂有「[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根據議事規則第11條規定：『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且董事或經理人為自己或他人從事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時，必須依法事先取得股東會決議同意。

董事會績效評估

GRI 2-18

裕民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至少每三年應有一次由外部評估(由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進行)，並將辦法及評估[結果完整揭露於公司網站](#)。為加強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評估頻率及獨立性應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5-4 財務績效

附錄

董事會薪酬政策

GRI 2-19

GRI 2-20

裕民給付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係根據公司章程規定，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每年股東常會報告，董事及經理人酬勞為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後，分別以不高於1%提撥。訂定酬金之程序參酌國內外散裝航運同業上市公司與外部薪酬標竿公司之薪資標準制定。

董事酬金

依照「[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績效評估(含每年內部評估及三年一次外部評估)，依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評核之依據，結合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發展與經營風險後，給予合理之報酬。薪資報酬委員會亦定期檢討評估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管控之平衡。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2	2023	2024
淨利	4,406,169	2,668,870	4,667,329
董事報酬	45,364	27,571	48,104

註 詳細酬金細節請見年報中有關「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資訊。



高階經理人酬金

裕民高階經理人以80%營收量化成果及20%價值發展評鑑為指標，作為年度績效考核的標準，績效指標納入ESG核心價值。高階經理人的考績結果，與調薪與年度獎金高度連結。

年度管理 績效與成果

- 以航運核心專長為基礎，積極參與企業經營，面對快速劇烈變動的外在經營環境，以穩健創新的應變策略及積極尋求企業擴充機會及成長動能，追求年度企業成長與營運績效。
- 進行營業成本控管，設定目標，進行風險控制與管理。

永續經營
與發展

重視「環境、社會、治理」(ESG)的核心價值，運用創新思維、優異技術與卓越管理，制定ESG績效目標，追求永續經營與長期利益

環境方面 (E)

- 定期汰舊換新船舶，並投入船舶新技術的研究，打造新一代的節能船舶。
- 配合政府的綠能政策，投資綠色能源船隊，發展多元業務。

社會方面 (S)

- 完善陸、海勤員工職業安全與教育訓練、降低職安風險；關懷員工心理健康，促進員工身心平衡。
- 社會公益投入情形。

治理方面 (G)

- 持續升級數位化技術，利用大數據分析，達到收益最大化，成本最少化。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 GRI 2-10

董事會下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企業永續委員會」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全數由獨立董事擔任，並由委員推舉會議召集人及主席，分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及指導之職責並依照董事會通過之組織規程召集會議，行使法令授予之職權審議及討論相關議題。裕民為健全董事及經理人之提名、選任與評估制度。

裕民為健全董事及經理人之提名、選任與評估制度，
預計於2025年第三季成立提名委員會。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5-4 財務績效
附錄

	 薪資報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企業永續委員會
設立宗旨	訂定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與定期評估並訂定前開人員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審計委員以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為主要之目的。	督導企業永續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之推動與落實情形，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以強化公司治理與永續發展。
設立時間	2011/12/26	2019/6/13	2023/11/9
現任成員	劉崇堅 獨立董事(召集人暨會議主席) 朱少華 獨立董事 潘文炎 獨立董事	劉崇堅 獨立董事(召集人暨會議主席) 朱少華 獨立董事 潘文炎 獨立董事	潘文炎 獨立董事(召集人暨會議主席) 朱少華 獨立董事 劉崇堅 獨立董事
2024運作情形	202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召開 2 次 三位委員出席率皆為 100% 。	2024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4 次 三位委員出席率皆為 100% 。	2024年度企業永續委員會共召開 3 次 三位委員出席率皆為 100% 。

註 本屆功能性委員會任期為2022至2025年;而企業永續委員會自設立年2023開始至2025年。

5-2 風險管理

為達成公司目標並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能力，裕民訂有「風險管理政策及辦法」，由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治理單位，負責確保營運策略與風險管理政策一致、建立適當的風險管理機制與文化，分配充足且適當的資源以確保風險管理有效運作。近年來，公司積極推動企業永續政策，使公司風險管理範疇逐步擴及至氣候變遷等永續風險與機會管控。

裕民於2022年5月17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該委員會主要權責除定期審查上述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外，亦不定期召開會議審查重大風險議題之管理報告，同時確保各部門於風險辨識階段已考量永續相關之風險因子。

各部門定期辨識並分析風險後，稽核部將風險等級分類彙整呈報於內控自評系統(Control-Self Assessment, CSA)，並在風險評估階段設定風險排序，各部門據以規劃對應之行動方案，並設置具代表性與前瞻性之關鍵風險指標(Key Risk Indicators, KRI)更新於風險儀表板作為預警及即時監控機制，並每半年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及每年呈報董事會。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5-4 財務績效

附錄

2024年風險鑑別成果

裕民管理階層每週進行各項風險議題討論以即時掌握內、外部環境風險趨勢；每年召開自行評估委員會檢討風險管控成效。2024年除持續進行一般風險管理作業外，另依據公司內、外部環境重要風險因子評估結果篩選出前5大風險管控項目，並由各部門提出具體風險管控措施，以確保公司營運目標之達成。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5-4 財務績效

附錄

風險項目	風險因子	因應措施	風險因子	因應措施
  能源供需	- 能源供需趨勢轉變 - 油價波動/油品	▶ 能源: - a.短期:新造船以液化天然氣為主，現有船舶以生質柴油為主 - b.中長期:甲醇、氨、氫、核能 ▶ 油價/油品 - a.合約訂定油價調整機制 - b.遠期油價Swap - c.油品檢驗標準流程	 船舶建造/ 維修管理	- 船舶建造: - a.建置具有經驗的監造團隊 - b.新船各項設備資訊傳輸需符合公司M2M規格要求 - c.掌握建造時程 ▶ 船舶維修: a. 屬輪機器發生故障原因分析 b. 指派維修保養負責人(Responsibility owner) c. 個案分析 d. 保養計畫(PM)控管保養時程並配合現況保養(CBO) e. 引擎性能監控 f. 保養計畫(PM)/物料管理(Material Management,MM)系統自動化管理
  全球經濟危機	- 全球經濟發展及國際貿易政策改變 - 地緣政治動盪威脅航行安全	▶ 通膨: - 妥善配置不同幣別及資產調配 ▶ 可能性衰退: - 適當分配運務型態比率 ▶ 地緣政治動盪: - 避開戰區/加強演習及設備維護	 氣候危機	▶ 極端氣候管理: - 依循TCFD/SASB架構分析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設置氣候減緩目標及採取合宜氣候調適行動 ▶ 環境法規遵循: a. 壓艙水處理系統安裝及檢驗、D-2標準 - b.現有船舶能效指數(EEXI)及碳強度指標(CII) ▶ 碳盤查、碳稅: a. 採用ISO14064-1標準，盤查母、子公司溫室氣體排放 b. 掌握國際碳稅資訊，規劃因應方案 ▶ 安裝風帆
  市場波動	- 長短期租傭船舶市場波動 - 客戶營運型態轉變 - 租方徵信及合約內容款項確認與執行	▶ 訂定租入船風險管理機制 ▶ 適當分配長短期、固定價及浮動價租傭船契約比例 ▶ 商業模式多樣化 ▶ 供給需求面分析		

5-3 誠信經營

SDG 16

GRI 2-23

GRI 2-24

誠信經營與賄賂防治政策

裕民秉持遠東人「誠、勤、樸、慎、創新」的精神，將誠信經營視為營運的根基與最高指導原則，藉由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積極防範各種不誠信或不道德行為，落實誠信正直的經營模式。為防治賄賂等情事發生，裕民制定「賄賂防治管理政策」，嚴格禁止公司人員為達成自身或他人利益，直接或間接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

裕民對內藉由各種型式的宣導與定期進行誠信經營與反貪腐、反賄賂之教育訓練，將誠信道德觀念深植於全體員工心中，同時將此列入稽核範圍及年度自行評估作業中，由內部稽核人員進行稽核。對外，裕民評估承包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紀錄不良者進行商業交易。裕民亦鼓勵利害關係人重視道德規範及社會責任，簽署社會責任承諾書。



**截至 2024年12月31日止，
未有違反誠信經營、反貪腐
政策之事件發生。**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 及行為指南

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誠信經營守則

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使企業健全永續發展。



道德行為準則

為導引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



賄賂防治管理政策

落實賄賂防治、賄賂零容忍之承諾與實施賄賂防治措施實施依據。



社會責任承諾書

簽署之利害關係人在服務過程重視包含「道德規範」等四大核心價值，尊重社會和道德標準，遵循法律、勇於承擔責任並持續提升。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5-4 財務績效

附錄

加入海洋反貪腐網絡 (Maritime Anti-Corruption Network, MACN)

GRI 205-2

裕民於2022年加入「[海洋反貪腐網絡\(Maritime Anti-Corruption Network, MACN\)](#)」，打擊航運業貪腐行為。藉由該網絡會員與政府、非政府組織等資訊及實務分享，推動營運環境的永續轉變，以達成公平貿易之目的。

2024年裕民所有船隊船員，包含船長、大副、輪機長、大管(223人)與一般船員(890人)已透過MACN提供之訓練課程完成近90分鐘的反貪腐教育訓練。在各輪上張貼反貪腐政策宣言外，同時與MACN幫助平台(Help Desk)建立聯繫管道，增進第一線海事人員處理港口國不當索賄處理能力，落實反貪腐的核心價值。



檢舉申訴機制

GRI 2-25

GRI 2-26

裕民於2023年3月依循國內外法規、公司章程及行為準則、人權政策，經董事會通過「[申訴政策](#)」，建立完善申訴處理機制，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違法或貪腐之情事。全體在職員工或其他利害關係人若發現可能違反公司行為準則、人權政策、危害公司聲譽或自身、他人權益之情事，可依口頭、書面、電子郵件或專線之方式具名或匿名向公司申訴。裕民得遵循保密與隱私原則，盡最大努力保護申訴者，保障申訴機制的獨立性，絕不容忍任何形式之報復行為並積極落實補救措施。

裕民申訴政策與調查小組受董事會監督，相關部門須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說明年度申訴數量、解決及補救執行情況，並得持續依循原則檢視和調整本政策之內容。此外，裕民透過教育訓練、宣導及與其他積極的利害關係人議合等方式，鼓勵所有利害關係人使用申訴機制或提出其對於申訴機制的疑慮與期待，以期持續精進、完善裕民航運申訴機制。

截至 2024年12月31日止，未有檢舉申訴事件發生。



誠信經營及反貪腐教育訓練與宣導

GRI 205-2

裕民定期進行誠信經營與反貪腐教育訓練，同時提升全公司誠信道德觀念與反貪腐意識，實施對象包含董事會成員、全體員工，訓練內容包含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政策，完整涵蓋反賄賂、違反誠信、違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之各面向內容。裕民已建置線上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課程，並公开发布所有誠信經營政策，確保所有同仁可查閱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及瞭解公司申訴機制。

2024年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及公司政策程序溝通以線上形式辦理，內容涵蓋「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等」7類課程，對象包含裕民臺灣、新加坡、廈門地區所有主管及一般員工，訓練人次為147人次。裕民新進員工教育訓練則說明「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賄賂防制管理政策」等規範，使新進同仁了解其中內容與個人義務。

目 錄

前 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 G-5 實踐誠信治理

5-1 治理架構

5-2 風險管理

5-3 誠信經營

5-4 財務績效

附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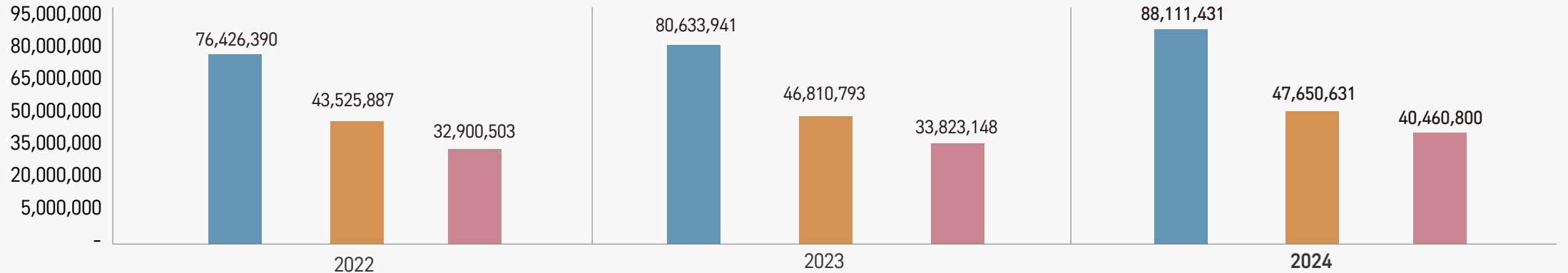
5-4 財務績效

GRI 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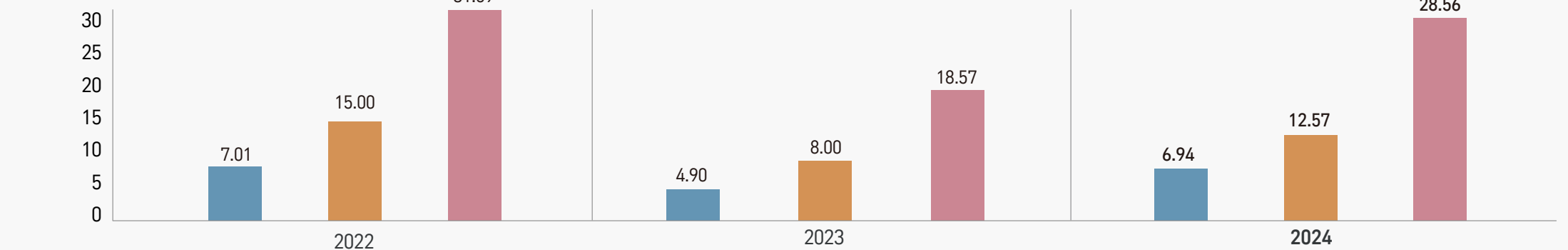
裕民2024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16,342,503仟元，稅後盈餘為新台幣4,667,329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EPS)為5.54元，相關經營數據亦揭露於[公司年報](#)。公司自有資金充足，財務結構健全，有效率使用資產經營企業，為股東資金創造高報酬率。裕民也將企業經營績效，分享給員工，每年根據獲利表現，發放員工福利金，獎勵員工優秀表現，肯定其努力。

財務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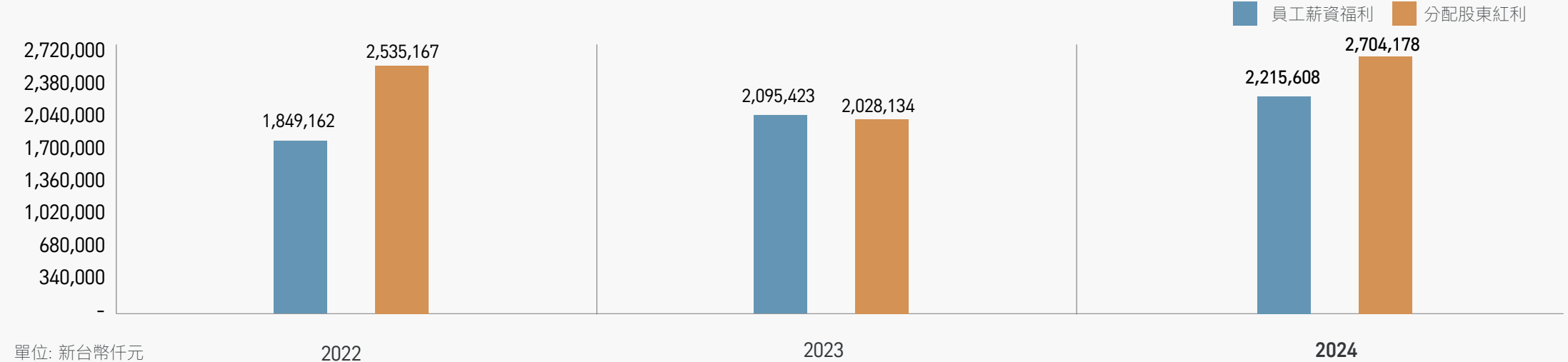
財務結構



獲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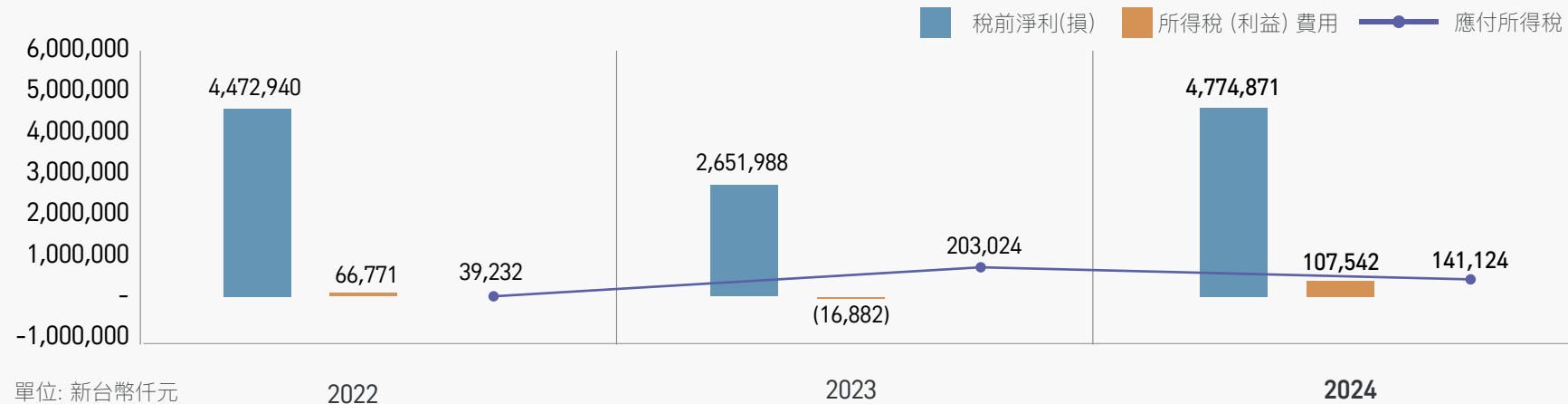
分配經濟價值



註 以上數據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IFRSs)編製，並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證。

稅務資訊

裕民每年遵循各國稅務法規、誠實申報及納稅，並揭露於財務報告、年報及永續報告書，提高稅務資訊透明度。裕民亦將稅務治理政策化，訂定「[稅務治理政策](#)」，承諾公司善盡納稅義務、優化稅後經營成果、降低稅務風險並維護股東權益。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其他稅捐(營業稅、印花稅等)，稅金合計相對營收之佔比為1.14%。

► 附 錄

附錄1 GRI內容索引表

附錄2 SASB 海運行業揭露準則 2018

附錄3 獨立第三方查證聲明書



附 錄

附錄1 GRI內容索引表	99
附錄2 SASB 海運行業揭露準則 2018	102
附錄3 獨立第三方查證聲明書	104



裕信輪
UBUNTU INTEGRITY

附錄1 GRI內容索引表

使用聲明

裕民航運已依循GRI準則報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的内容。

GRI 1使用版本

GRI 1: 基礎 2021

GRI行業準則應用

無

指標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省略的要求/理由/解釋
GRI 2:一般揭露 2021				
1.組織及報導實務				
2-1	職組織詳細資訊	關於報告書(聯絡單位) 公司綜覽	03 07-09	
2-2	組織永續報導中包含的實體	關於報告書(報告範疇)	02	
2-3	報導期間、頻率及聯絡人	關於報告書(報告期間與週期、聯絡單位)	02,03	
2-4	資訊重編	關於報告書(報告重編資訊)	03	詳細說明請見p.2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溫室氣體排放)	35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自有散裝船舶排放)	36	
2-5	外部保證/確信	關於報告書(報告確信) 附錄(查證報告書位置)	03 104	
2.活動與工作者				
2-6	活動、價值鏈和其他商業關係	公司綜覽 4-1 永續供應鏈 (供應鏈概況)	07-10 82	
2-7	員工	3-1 多元共融職場 (人力結構)	59	
2-8	非員工的工作者			台北辦公室：7位電腦專業人員(鼎鼎企業管理顧問派駐)、1位清潔人員 新加坡辦公室：1位清潔人員 廈門辦公室：1位清潔人員
3.治理				
2-9	治理結構及組成	永續策略與治理(永續治理)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113年年報	15 89	最高治理單位無弱勢群體代表及利害關係人代表
2-10	最高治理單位的提名與遴選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5-1 治理架構(董事功能性委員會)	89 91	
2-11	最高治理單位的主席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113年年報	89	
2-12	最高治理單位於監督衝擊管理的角色	永續策略與治理(永續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15 22-30	
2-13	衝擊管理的負責人	永續策略與治理(永續治理)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15 89	

指標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省略的要求/理由/解釋
2-14	最高治理單位於永續報導的角色	關於報告書(報告確信)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03 16 26	
2-15	利益衝突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113年年報	89	
2-16	溝通關鍵重大事件	永續策略與治理(永續治理)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15 89	
2-17	最高治理單位的群體智識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113年年報	89	
2-18	最高治理單位的績效評估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績效評估)	89	
2-19	薪酬政策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薪酬政策) 113年年報	90	
2-20	薪酬決定流程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薪酬政策)	90	
2-21	年度總薪酬比率	3-2 薪酬與福利(年度總薪酬比率)	66	
策略、政策與實務				
2-22	永續發展策略的聲明	經營者的話	04-05	
2-23	政策承諾	永續策略與治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5-3 誠信經營	15-21 22-26 94-95	
2-24	納入政策承諾	永續策略與治理 5-3 誠信經營	15-21 94-95	
2-25	補救負面衝擊的程序	5-3 誠信經營(檢舉申訴機制)	95	
2-26	尋求建議和提出疑慮的機制	5-3 誠信經營(檢舉申訴機制)	95	
2-27	法規遵循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G-5 實踐誠信治理	32 49 58 87	
2-28	公協會的會員資格	公司綜覽(參與公協會與國際倡議)	10	
利害關係人議合				
2-29	利害關係人議合方針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22-25	
2-30	團體協約	3-1 多元共融職場(勞資協作與對話)	63	
		3-2 薪酬與福利(海勤薪酬)	67	

指標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省略的要求/理由/解釋
GRI 3:重大主題 2021				
3-1	決定重大主題的流程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26-27	
3-2	重大主題列表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26-30	
3-3	重大主題管理	利害關係人議合與重大主題鑑別	26-30	
GRI 201：經濟績效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G-5 實踐誠信治理	87	
201-1	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5-4 財務績效	96-97	
201-2	氣候變遷所產生的財務影響及其它風險與機會	1-2 氣候策略(策略)	38-41	
201-3	確定給付制義務與其他退休計畫	3-2 薪酬與福利(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67	
201-4	取自政府之財務援助			無取自政府之重大財務援助
GRI 202：市場地位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58	
202-1	不同性別的基層人員標準薪資與當地最低薪資的比率	3-2 薪酬與福利	65	
		3-2 薪酬與福利(海勤薪酬)	67	
202-2	雇用當地居民為高階管理階層的比例	3-1 多元共融職場(族裔指標)	62	
GRI 205:反貪腐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G-5 實踐誠信治理	87	
205-1	已進行貪腐風險評估的營運據點	-		資訊無法取得/不完整
205-2	有關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的溝通及訓練	5-3 誠信經營(加入海洋反貪腐網絡)	95	
		5-3 誠信經營(誠信經營及反貪腐教育訓練與宣導)	95	
205-3	已確認的貪腐事件及採取的行動	-		無檢舉申訴貪腐事件、無確認之貪腐事件
GRI 302:能源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E-1 深化綠色運輸	32	
302-1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自有散裝船舶排放)	36	

指標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省略的要求/理由/解釋
302-2	組織外部的能源消耗量	-		資訊無法取得/不完整
302-3	能源密集度	-		不適用
302-4	減少能源消耗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自有散裝船舶排放)	36	
302-5	降低產品和服務的能源需求	-		資訊無法取得/不完整
GRI 303:水與放流水 2018				
3-3	重大主題管理	E-2 維護海洋環境	49	
303-1	共享水資源之相互影響	-		不適用
303-2	與排水相關衝擊的管理	2-3 水資源管理	53-54	
303-3	取水量	2-3 水資源管理(海上船舶用水)	54	
		2-3 水資源管理(岸上水管理)	54	
303-4	排水量	2-3 水資源管理(廢污水管理)	53	
		2-3 水資源管理(岸上水管理)	54	
303-5	耗水量	-		不適用
GRI 304: 生物多樣性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E-2 維護海洋環境	49	
304-1	組織所擁有、租賃、管理的營運據點或其鄰近地區位於環境保護區或其它高生物多樣性價值的地區	-		經評估組織營運據點未位於環境保護區或其他高生物多樣性價值地區
304-2	活動、產品及服務，對生物多樣性方面的顯著衝擊	2-2 海洋生態保護	51-52	
304-3	受保護或復育的棲息地	-		不適用
304-4	受營運影響的棲息地中，已被列入IUCN紅色名錄及國家保育名錄的物種	-		資訊無法取得/不完整
GRI 305: 排放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E-1 深化綠色運輸	32	
305-1	直接(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溫室氣體盤查)	35-36	
305-2	能源間接(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溫室氣體盤查)	35	
305-3	其它間接(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溫室氣體盤查)	35	
305-4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1-2 氣候策略 (指標三:國際海事組織(IMO)碳強度指標(CII))	43	
305-5	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33-34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 附錄

附錄1 GRI內容索引表

附錄2 SASB 海運行業揭露準則 2018

附錄3 獨立第三方查證聲明書

指標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省略的要求/理由/解釋
305-6	臭氧層破壞物質(ODS)的排放	-		不適用
305-7	氮氧化物(NO _x)、硫氧化物(SO _x)，及其它顯著的氣體排放	1-3 空氣汙染防治(氮氧化物(NO _x)排放) 1-3 空氣汙染防治(硫氧化物(SO _x)排放)	44-45 46-47	產業方法學
GRI 306: 廢棄物 2020				
3-3	重大主題管理	E-2 維護海洋環境	49	
306-1	廢棄物的產生與廢棄物相關顯著衝擊	2-4 廢棄物管理	55-56	
306-2	廢棄物相關顯著衝擊之管理	2-4 廢棄物管理	55-56	
306-3	廢棄物的產生	2-4 廢棄物管理	55-56	
306-4	廢棄物的處置移轉	2-4 廢棄物管理	55-56	
306-5	廢棄物的直接處置	2-4 廢棄物管理	55-56	
GRI 401: 勞雇關係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58	
401-1	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	3-1 多元共融職場(人力流動)	60	因應產業特性，所有船員皆屬僱傭契約。
401-2	提供給全職員工(不包含臨時或兼職員工)的福利	3-2 薪酬與福利	64-68	
401-3	育嬰假	3-2 薪酬與福利(休假制度)	69	
GRI 403: 職業安全衛生 2018				
3-3	重大主題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58	
403-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S-3 打造共融職場(管理系統及制度) 3-4 安全職場(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架構)	58 73	
403-2	危害辨識、風險評估及事故調查	3-4 安全職場(職業安全危害辨識與風險管理機制) 3-4 安全職場(岸上職業安全)	74 75	
403-3	職業健康服務	3-4 安全職場(辦公室安全管理方針) 3-4 安全職場(海上安全管理方針)	75 77	
403-4	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之工作者參與、諮詢與溝通	3-4 安全職場(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架構)	73	
403-5	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之工作者訓練	3-4 安全職場(辦公室安全管理方針) 3-4 安全職場(海上安全管理方針)	75 77	

指標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省略的要求/理由/解釋
403-6	工作者健康促進	3-4 安全職場(辦公室安全管理方針) 3-4 安全職場(船上職業安全) 3-4 安全職場(海上安全管理方針) 3-4 安全職場(員工健康促進)	75 76 77 78	
403-7	預防和減緩與業務關係直接相關聯之職業安全衛生的衝擊	3-4 安全職場(職業安全危害辨識與風險管理機制) 3-4 安全職場(岸上職業安全) 3-4 安全職場(辦公室安全管理方針) 3-4 安全職場(船上職業安全) 3-4 安全職場(海上安全管理方針)	74 75 75 76 77	
403-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所涵蓋之工作者	S-3 打造共融職場(管理系統及制度)	58	
403-9	職業傷害	3-4 安全職場(職員職業傷害頻率及嚴重率) 3-4 安全職場(船員意外事故傷害頻率及嚴重率)	75 76	
403-10	職業病	3-4 安全職場(職員職業傷害頻率及嚴重率)	75	
GRI 404: 訓練與教育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58	
404-1	每名員工每年接受訓練平均時數	3-3 人才培育與發展(員工教育訓練)	71	
404-2	提升員工職能及過渡協助方案	3-3 教育訓練(員工教育訓練)	70	
404-3	定期接受績效及職業發展檢核的員工百分比	3-2 薪酬與福利(員工職涯發展)	72	
GRI 405: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2016				
3-3	重大主題管理	S-3 打造共融職場	58	
405-1	治理單位與員工的多元化	3-1 多元共融職場(職場多元化與性別平等) 5-1 治理架構(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61 89	
405-2	女性對男性基本薪資與薪酬的比率	3-2 薪酬與福利(女/男薪資比率)	66	

附錄2 SASB 海運行業揭露準則 2018

(表一:永續指標及財務指標)

主題	指標代碼	指標項目	數值或說明	相關章節
溫室氣體排放	TR-MT-110a.1	範疇一排放量 (CO ₂ e)	428,308.0098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TR-MT-110a.2	管理範疇一排放的長期和短期策略或計劃，減量目標及績效分析	請參閱: 永續策略主軸/p.37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p.39-41 指標與目標/p.52-53	1-1 低碳轉型邁向淨零 1-2 氣候策略
	TR-MT-110a.3	(1)總能源消耗 (GJ) (2)重油百分比(%) (3)再生能源百分比 (%)	(1) 5,955,683.484 (2) 72.81% (3) 0%	總能源消耗以裕民範疇一、二消耗能源高位熱值進行計算。
	TR-MT-110a.4	新船平均EEDI	(1) 水泥船(1艘): 13.55 gCO ₂ /ton.nm (2) 64k(3艘): 3.26 gCO ₂ /ton.nm	
空氣品質	TR-MT-120a.1	(1) Nox (T) (2) Sox (T) (3) PM ₁₀	(1) 19,867.9 (2) 2,405.14 (3) 1,281.67	1-3 空氣汙染防治
生態影響	TR-MT-160a.1	於海洋保護區或受保護地區航行天數	尚無統計資料	
	TR-MT-160a.2	壓艙水處理系統安裝艘數及百分比 (%)	(1) 46 (2) 97.87%	2-2 海洋生態保護
	TR-MT-160a.3	油及有害物質洩漏次數與總量	無	
勞動力健康安全	TR-MT-320a.1	失能傷害嚴重率 (LTIR)	0.76	3-4 安全職場
誠信經營	TR-MT-510a.1	停靠國際透明組織(TI)清廉印象指數(CPI)排名最低20名之國家港口次數	0	
	TR-MT-510a.2	因賄絡或腐敗進入法律訴訟所造成的金錢損失總額	0	
意外、安全管理	TR-MT-540a.1	航運相關重大事故 (1)數量 (2)比例	(1) 0 (2) 0	3-4 安全職場
	TR-MT-540a.2	船級社建議事項之數量	0	3-4 安全職場
	TR-MT-540a.3	港口國監督(1)缺失數(2)扣船數	(1) 28 (2) 3	3-4 安全職場

目錄

前言

永續藍圖

E-1 深化綠色運輸

E-2 維護海洋環境

S-3 打造共融職場

S/G-4 共創永續社會

G-5 實踐誠信治理

▶ 附錄

附錄1 GRI內容索引表

附錄2 SASB 海運行業揭露準則 2018

附錄3 獨立第三方查證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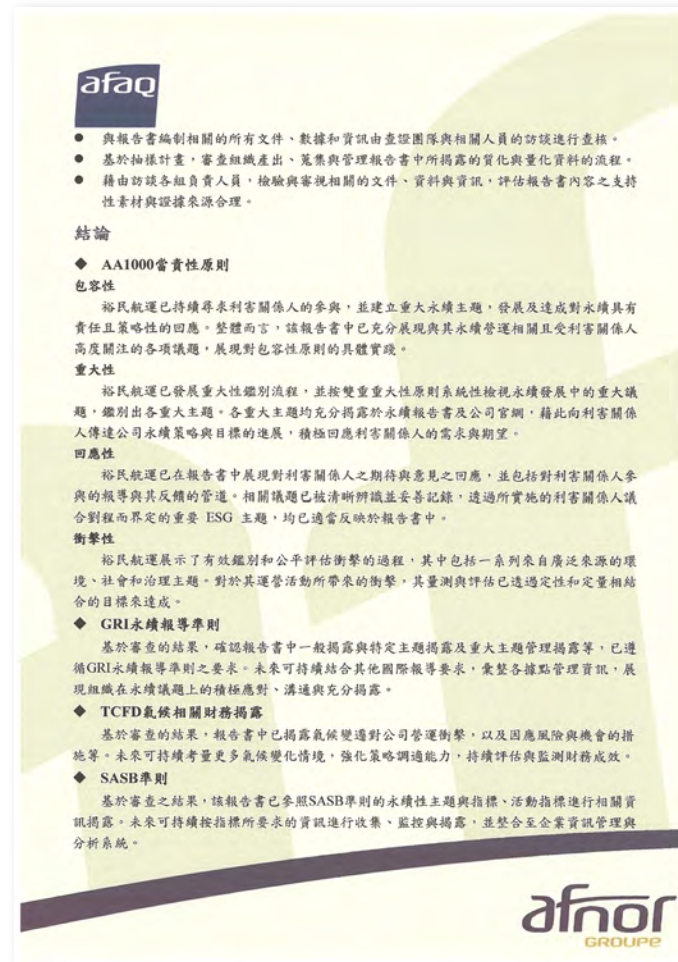
(表二:活動指標)

主題	指標代碼	指標項目	數值或說明	相關章節
營運活動	TR-MT-000.A	船員人數	1,113	3-1 多元共融職場
	TR-MT-000.B	總航行距離(NM)	2,906,729	
	TR-MT-000.C	船舶營運天數	17,475.89	公司綜覽
	TR-MT-000.D	船舶載重噸 (DWT)	8,901,567	公司綜覽
	TR-MT-000.E	船舶總艘數	72	公司綜覽
	TR-MT-000.F	港口停靠數	無	不適用
	TR-MT-000.G	20呎櫃容量	無	不適用



附錄3 獨立第三方查證聲明書

永續報告書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



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聲明書



Independent Verification Opinion

Verification Opinion No.: C761648-2024-AG-TWN-DNV
Issued Place: Taipei
Issued Date: 29 April, 2025

This is to verify initiate reporting of Greenhouse Gas Inventory Management Report (2024) of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AND ITS SUBSIDIARIES

Scope of Verification
DNV Business Assurance (DNV) has been commissioned by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AND ITS SUBSIDIARIES ('the Organization') to perform a verification of the greenhouse gas statements of Greenhouse Gas Inventory Management Report (2024) (hereafter the "Inventory Report") in Taiwan, R.O.C. with respect to the sites listed in Appendix A..

The Reporting Boundary for the verification including direct GHG emissions and removals,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transportation,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products used by the Organization and indirect GHG emissions associated with the use of products from the Organization. The further descriptions for the Reporting Boundary and verification procedures are listed in Appendix B.

Verification Criteria and GHG Programme
The verification was performed on the basis of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Roadmap Scheme and ISO 14064-1:2018 as well as GHG Protocol: Corporate Value Chain (Scope 3)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Standard, given to provide for consistent GHG emission identification, calculation, monitoring and reporting.
The verification was conducted in accordance with ISO 14066:2023, ISO 14065:2020, ISO14064-3:2019

Verification Opinion
It is DNV's opinion that the Inventory Report (2024), which was published on April 11, 2025 (Final Version), is free from material discrepancie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verification criteria identified as stated above. The opinion is decided based on the following approaches,
– For the Direct (Category 1) and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Category 2), the reliability of the information within the Inventory Report (2024) were verified with reasonable level of assurance.
– For the other indirect GHG emissions, the involved information was verified and tested using agreed-upon procedures, AUP, defined in Inventory Report.

Chun-Nan Lin
GHG Verifier



Place and date:
Taipei, 29 April, 2025

For the issuing office:
DNV Business Assurance Co., Ltd.
29FL., No. 293, Sec. 2, Wenhua Rd., Banqiao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220, Taiwan



Management Representative

Lack of fulfillment of conditions as set out in the Certification Agreement may render this Certificate invalid.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i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made available to us and the engagement conditions detailed above. Hence, DNV cannot guarantee the accuracy or correctness of the information.
DNV cannot be held liable by any party relying or acting upon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DNV Business Assurance Co., Ltd. 29FL., No.293, Sec.2, Wenhua Road 220 Ban Chiau Dis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TEL : +886-2-82537800, website: https://www.dnv.com/tw/ DNV ZNAIYW-QP-F50, Rev.13, 2025-01



Verification Opinion No.: C761648-2024-AG-TWN-DNV
Issued Place: Taipei
Issued Date: 29 April, 2025

Supplement to Verification Opinion

Process and Methodology
The reviews of the Inventory Report and relevant documents, and the subsequent follow-up interviews have provided DNV with sufficient evidence to determine the fulfilment of stated criteria.

Quantification of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The Inventory Report covering the period 1st January, 2024 to 31st December, 2024, it is DNV's opinion that GHG emissions and removals identified within the Reporting Boundary has been included in the Inventory Report as claim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verification criteria identified as stated above, and results in quantification of GHG emissions that are real, transparent and measurable.

Organizational Boundary of Verification
☐Financial Management Control ☒Operational Management Control ☐Equity Share

GHGs Verified
☒CO₂ ☒CH₄ ☒N₂O ☒HFCs ☒PFCs ☒SF₆ ☒NF₃

Quantification of direct and Indirect emissions (in tonnes CO ₂ e)		
Category		Emission (ton CO ₂ e)
Category 1 Direct GHG emissions and removals		
1.2	Mobile emissions	424,421.6465
1.4	Fugitive emissions	3,886.3633
Category 2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2.1	Indirect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lectricity	319.4213
Category 3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transportation		
3.1	Upstream transportation and distribution	47.0063
3.4	Employee commuting	61.9032
3.5	Business travel	116.3217
Category 4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products used by an organization		
4.1	Fuel-and-energy-related activities (not included in Scope 1 or 2)	47,616.9118
4.1	Purchased goods and services	69.7353
4.2	Capital goods	3.9355
4.3	Waste generated in operations	63.6590
4.5	Upstream leased assets	33,386.9080
Category 5		
5.2	Downstream leased assets	616,024.1235
5.4	Investments	38.1462
Total		1,126,056.0816

The Imported Energy Indirect Emissions was calculated based on 2023 electricity emission factor of 0.494 kg CO₂-e/kwh, which was announced by Bureau of Energy, 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 The Global Warming Potential (GWP) defined in IPCC AR6 (2021) has been chosen and correctly referred by the Organization.

Verification Opinion
☒ unmodified ☐ modified ☐ adverse

Lack of fulfillment of conditions as set out in the Certification Agreement may render this Certificate invalid.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i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made available to us and the engagement conditions detailed above. Hence, DNV cannot guarantee the accuracy or correctness of the information.
DNV cannot be held liable by any party relying or acting upon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DNV Business Assurance Co., Ltd. 29FL., No.293, Sec.2, Wenhua Road 220 Ban Chiau Dis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TEL : +886-2-82537800, website: https://www.dnv.com/tw/ DNV ZNAIYW-QP-F50, Rev.13, 2025-01



Appendix to Verification Opinion No. C761648-2024-AG-TWN-DNV

Appendix A
The greenhouse gas statements of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and its Subsidiaries Greenhouse Gas Inventory Management Report (2024) with respect to the following sites and vessels:

Offices:	
Company	Address
U-Ming Marine Transport	15th and 29th Floors, No. 207, Section 2, Dunhua South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City, Taiwan
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3rd Floor, No. 267, Section 2, Dunhua South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City, Taiwan
U-Ming Marin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¹	5 Little Rd., #08-01, Cemtex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U-Ming Marine (Xiamen) International Ship Management Co., Ltd.	11th Fl., Lippo Leighton Tower, 103-109, Leighton R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Yue-Li Investment Corp. ¹	Room 2601, 26th Floor, Bank Center, No. 189, Xiahe Road, Xiamen City, Fujian Province, China
Yue-Tung Investment Corp. ¹	15th and 29th Floors, No. 207, Section 2, Dunhua South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City, Taiwan
Falcon Investment Pte Ltd ¹	15th and 29th Floors, No. 207, Section 2, Dunhua South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City, Taiwan
Eagle Investment Pte. Ltd. ¹	Palm Grove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Overseas Shipping Pte. Ltd. ¹	5 Little Road #08-01 Cemtex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536983
Oceanic LNG Investment Pte. Ltd. ¹	Trust Company Complex, Ajeltake Island, Ajeltake Road, Majuro, The Republic of Marshall Island (MH98090)
U-Ming Marine Offshore Co., Ltd.	5 Little Rd., #08-01, Cemtex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29th Floors, No. 207, Section 2, Dunhua South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City, Taiwan
	2nd Floor, No. 258, Swei Zhong Road, Wug District, Taichung City, Taiwan

Note 1: There is no activity in this office, therefore, no GHG emission.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and U-MING MARINE OFFSHORE CO., LTD. owned and operation Vessels

Company	Ship Type	Vessel Name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Cement Carriers	ASIA CEMENT NO.9
		ASIA CEMENT NO.6
		ASIA CEMENT NO.5
		ASIA CEMENT NO.3
		ASIA CEMENT NO.1
	Very Large Ore Carriers (VLOC)	GRAND WISDOM
		GRAND PIONEER
	Panamax	CEMTEX UNITY
		CEMTEX EMINENCE
		CEMTEX DOMINANCE
		CEMTEX EXCELLENCE
		CEMTEX DILIGENCE
		CEMTEX SINCERITY
		CEMTEX FORTUNE
		CEMTEX HONOR
		CEMTEX LEADER
		CEMTEX HUNTER
		CEMTEX CREATION
		CEMTEX INNOVATION

Lack of fulfillment of conditions as set out in the Certification Agreement may render this Certificate invalid.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i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made available to us and the engagement conditions detailed above. Hence, DNV cannot guarantee the accuracy or correctness of the information.
DNV cannot be held liable by any party relying or acting upon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DNV Business Assurance Co., Ltd. 29FL., No.293, Sec.2, Wenhua Road 220 Ban Chiau Dis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TEL : +886-2-82537800, website: https://www.dnv.com/tw/ DNV ZNAIYW-QP-F50, Rev.13, 2025-01



Company	Ship Type	Vessel Name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Capesize	CEMTEX ORIENT
		CEMTEX RENAISSANCE
		UBUNTU LOYALTY
		UBUNTU INTEGRITY
		UBUNTU EQUALITY
		UBUNTU HARMONY
		CAPE MARS
		CAPE MERCURY
		CAPE JUPITER
		CAPE VENUS
		CAPE GALAXY
		CAPE BRILLIANCE
		CAPE SUCCESS
		CAPE EXCELSIOR
		CAPE INDIA
		CAPE EUROPE
		CAPE AMERICA
		CAPE AUSTRALIA
		CAPE SPLENDOR
		CAPE STARS
		CAPE NEPTUNE
		CAPE GLOBE
	Handysize	ASIAN PRIDE
		ASIAN PROMINENCE
		ASIAN SUMMIT
		ASIAN MAJESTY
		ASIAN ETERNITY
		ASIAN ENDURANCE
		ASIAN PROSPERITY
		WORLD SAIL
		WORLD SEA
		UMO Mistral
		UMO Scirocco
		UMO Green
U-MING MARINE OFFSHORE CO., LTD	Crew Transfer Vessel (CTV)	UMO Jade

Lack of fulfillment of conditions as set out in the Certification Agreement may render this Certificate invalid.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i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made available to us and the engagement conditions detailed above. Hence, DNV cannot guarantee the accuracy or correctness of the information.
DNV cannot be held liable by any party relying or acting upon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DNV Business Assurance Co., Ltd. 29FL, No.293, Sec.2, Wenhua Road 220 Ban Chiau Dis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TEL: +886-2-82537800, website: https://www.dnv.com/ta/ DNV ZNAIW-QP-F50, Rev.13, 2025-01



Voyage Charter: VC

Vessel Name	Voyage No.	Start	End
Squaxin Island	J203-V2319	2023/12/17	2024/1/4
Trans Autumn	J203-V2401	2023/12/31	2024/2/5
Maritime King	K221-V2401	2023/12/26	2024/2/7
Inhisa Naree	J203-V2402	2024/1/17	2024/2/14
PM HAYABUSA II	J203-V2403	2024/1/31	2024/2/22
TRANS AUTUMN	J203-V2401	2023/12/31	2024/2/5
BBG Chongzuo	J203-V2318	2023/12/21	2024/1/30
ZE XIANG	J203-V2317	2023/12/8	2024/1/1
Karunia Gemilang II	J201-V2314	2023/12/20	2024/1/15
Ocean Artemis	J201-V2313	2023/12/1	2024/1/15
Cariboo	J203-V2404	2024/3/8	2024/4/4
Maritime King	K221-V2402	2024/2/7	2024/4/7
Ravni Kolari	J203-V2407	2024/4/5	2024/4/26
Nordultra	J203-V2405	2024/3/20	2024/4/16
Maritime King	K221-V2404	2024/5/18	2024/7/3
Fermita	J203-V2409	2024/5/30	2024/7/10
Maritime King	K221-V2405	2024/7/3	2024/7/31
Anemcos	J203-V2410	2024/7/5	2024/8/3
UNIVERSE WEALTHY	J203-V2412	2024/8/16	2024/8/29
Maritime King	K221-V2406	2024/7/31	2024/9/14
ANEMOS	J203-V2410	2024/7/5	2024/8/3
Maritime King	K221-V2407	2024/9/14	2024/10/25
Lucky River	J203-V2413	2024/10/28	2024/11/13
EVA SHANGHAI	J203-V2408	2024/5/30	2024/7/9
Amorgos	J203-V2406	2024/3/31	2024/4/23

Lack of fulfillment of conditions as set out in the Certification Agreement may render this Certificate invalid.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i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made available to us and the engagement conditions detailed above. Hence, DNV cannot guarantee the accuracy or correctness of the information.
DNV cannot be held liable by any party relying or acting upon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DNV Business Assurance Co., Ltd. 29FL, No.293, Sec.2, Wenhua Road 220 Ban Chiau Dis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TEL: +886-2-82537800, website: https://www.dnv.com/ta/ DNV ZNAIW-QP-F50, Rev.13, 2025-01



APENDIX B The Reporting Boundary of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AND ITS SUBSIDIARIES Greenhouse Gas Inventory Management Report (2024)	
Category	Reporting Boundary
Direct GHG emissions and removals	Relevant GHG sources or sinks inside organizational boundaries and that are controlled by the organization.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Indirect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lectricity, including GHG emissions related to the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of electricity imported by the organization.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Transportation	- Transportation of purchased goods. - Transportation of employees for business-related activities. - Transportation of employees travelling between company and residence place.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products used by the Organization	- Upstream emissions associated with the purchased electricity and fuels. - Upstream (cradle-to-gate) emissions of selected purchased goods - Upstream emissions associated with the capital goods. - Disposal or treatment of waste. - Operation of vessels leased by U-MING MARINE & U-MING MARINE OFFSHORE, and not included in scope 1 and scope 2.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the use of products from the organization	- Operation of vessels owned by U-MING MARINE & U-MING MARINE OFFSHORE (lessor) and leased to other entities, not included in scope 1 and scope 2. - Investments, including: - ITG Uming (Xiamen) Shipping Co.: 49% - ITG-Uming Shipping Co.: 49% - Global Energy Maritime Co.: 10% - Cape Asia NB III (Cape Asia):16.67% - Winlyield (Cape Victory) :50% - New Cape Asia shipping (Cape Shanghai): 25%

The scope of other indirect emissions (other than Imported energy with specified/limited list of sources) was defined by 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AND ITS SUBSIDIARIES's own pre-determined criteria for significance of indirect emissions, considering the intended use of the GHG inventory.

Lack of fulfillment of conditions as set out in the Certification Agreement may render this Certificate invalid.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i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made available to us and the engagement conditions detailed above. Hence, DNV cannot guarantee the accuracy or correctness of the information.
DNV cannot be held liable by any party relying or acting upon this Verification Opinion.
DNV Business Assurance Co., Ltd. 29FL, No.293, Sec.2, Wenhua Road 220 Ban Chiau Dis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TEL: +886-2-82537800, website: https://www.dnv.com/ta/ DNV ZNAIW-QP-F50, Rev.13, 2025-01



29TH FL., TAIPEI METRO TOWER, 207, TUN HWA S. RD., SEC.2, TAIPEI 106,
TAIWAN, R.O.C.

TEL +886-2-2733-8000 FAX +886-2-2735-9900

E-MAIL uming@metro.feg.com.tw

WEBSITE www.uming.com.tw